

玩美新絕配
mio 115 新色登場

代言人：鬼鬼 吳映潔



mio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年報

三陽工業
SANYANG MOTOR

一〇五年度年報

股票代碼：2206



HYUNDAI | NEW THINKING.
NEW POSSIBILITIES.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sanyang.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田人豪

代理發言人：黃貴金

職稱：公共事務室經理

職稱：財務本部協理

聯絡電話：(03)598-1911

聯絡電話：(03)598-1911

電子郵件信箱：rh@sym.com.tw

電子郵件信箱：golden36@sym.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一鄰中華路3號 電話：(03)598-1911

新竹廠：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一鄰中華路3號 電話：(03)598-1911

新豐廠：新竹縣新豐鄉上坑村坑子口184號 電話：(03)557-67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電話：(02)8787-1888

網址：<http://www.concord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曾國揚、池世欽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查詢該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anyang.com.tw/>

目 錄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1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5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6
貳、	公司概況	7
	一、公司簡介	7
	二、公司沿革	7
參、	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公司組織	10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相關資訊	4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7
	九、綜合持股比率	48
肆、	募資情形	49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	55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5
伍、	營運概況	55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員工資料	76
	四、環保資訊	76
	五、勞資關係資訊	77
	六、重要契約	83

陸、	財務概況-----	87
	一、最近五年度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87
	二、最近五年度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	91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94
	四、財務分析-----	95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04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05
	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68
	八、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6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246
	一、財務狀況-----	246
	二、經營結果-----	247
	三、現金流量-----	24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49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25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52
捌、	特別記載事項-----	25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5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〇五年度銷售淨額為25,945,580千元，相較一〇四年度22,155,052千元，成長17.11%。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一〇五年度營收 淨額預算	一〇五年度營收 淨額實績	差異	達成率(%)
機車	11,666,805	10,709,596	(957,209)	91.80%
汽車	12,973,038	9,832,714	(3,140,324)	75.79%
其他	5,327,465	5,403,270	75,805	101.42%
合計	29,967,308	25,945,580	(4,021,728)	86.58%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25,945,580千元，營業成本23,621,102千元，營業費用2,054,257千元，營業淨利290,416千元，營業外收支淨損386,922千元，稅前淨損96,506千元。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5年	104年
資產報酬率(%)	(0.51)	9.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4)	20.02
純益率(%)	(1.24)	13.96
每股盈餘(當期)(元)	(0.37)	3.48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機車

(1) 一〇五年度量產上市新機種：

A. 『Woo 100』(內銷)

機種簡介

針對台灣市場推出的輕熟女性幸福小車。產品造型上維持輕巧低車身設計，塑造出順眼百搭的全新外型，並以目標客層所訴求的實用為方向，提供貼心實用的便利設計：儀表板具有時鐘顯示功能、大油箱及低油耗更具節能意識，後座雙層腳踏板設計更具安全性，同級車最大坐墊下置物空間及前置物長掛勾提升便利性。

產品定位

18-29 歲年輕女性，以學生及社會新鮮人為主；以及 45 歲以上成熟女性，以上班族為主，皆為機車的輕度使用者，機車用途以通勤、載人為主，購車以「經濟實用」為主要考量，重視產品的車價、輕巧、外型。

B. 『Mio 115』(內銷)

機種簡介

針對台灣中型速克達市場推出的流行時尚小車。針對年輕女性的造型偏好做設計，整車以圓潤的復古經典元素構成，大燈參考汽車前燈的概念，呈現出上下排列的大燈及定位燈，不僅傳承上代 MIO 的精神也提高識別度，車身走勢以弧型線條延伸至車尾，展現出優美腰線，呈現出經典的設計感，尾部則是運用時尚配件的概念，呈現出猶如女性項鍊般的意象，增強整車質感，此外也提供便利的坐墊下大置物空間以及 USB 方便充電。

產品定位

18-24 歲年輕女性為主，重視產品的造型及顏色好看、車體輕巧窄小，產品需具有漂亮的、有話題的、有引人注目的特質。

C. 『Jet S 雙碟』(內銷)

機種簡介

針對台灣市場推出的運動風格、125CC 12" 高價速克達。承襲流線富有速度的外型，同時配備後輪碟煞(雙碟)以提升安全的性能，讓整車的科技感再進化。

產品定位

18-29 歲比較不在乎價格，重視產品的外觀造型、操控性、安全性、加速動力的年輕男性為主。

D. 『野狼 SB 300 CR ABS、野狼 SB 300 ABS』(內銷)

機種簡介

針對台灣黃牌檔車市場發表的復古經典街車-進化版，承襲 SB 300 CR 優美的車身線條，與傳承野狼車系過往鮮明搶眼的紅骨車架塗裝。並透過全車非對稱偏右的金屬般紅髮絲帶狀線條在復古氣息中勾勒出現代時尚，在黑與紅的配色中煥發濃烈的運動質感，在白與紅的配色中彰顯不凡的大器品味。此外新增眾所期待的 BOSCH ABS (亦於野狼 SB 300 ABS 導入)與氮氣避震器，大幅提升駕馭的安全性與舒適性。傳承三陽野狼精神，「源自經典、耀眼於型」，繼續在新世代引領潮流與創造價值。

產品定位

25~40 歲男性為主，具經濟基礎且對檔車有相當偏好與熱忱，並重視黃牌路權者。以及專求獨特以彰顯品味，同時注重操駕安全卻受限購車預算之檔車進階者。

E. 『野狼 SB 250』(內銷)

機種簡介

為滿足白牌車主渴望擁有野狼 SB 車系的心聲，同樣架構於剛性強韌且穩固的雙搖籃車架，改搭配249.4 cc 水冷四閥引擎具平衡軸穩定且充沛動力輸出，足以馳騁於都市平面道路與鄉間山林田野。優雅、飽滿的車身線條在經典復古主軸中煥發耀眼質感，以白牌王者姿態傳承三陽野狼經典與精神。

產品定位

25~40 歲男性為主，具經濟基礎且對檔車有相當偏好與熱忱，僅具普通重型機車駕照不想另花費時間金錢考取大型重型機車駕照之騎士，且偏好白牌停車之便利性與稅金優勢。

(2) 一〇六年度可量產機種

除了現有量產中的50~600 c.c. 不同式樣機車及300/600 c.c. 多功能 ATV，可滿足不同市場的需求外，106年度會針對不同市場、不同區隔的市場需求，推出全新與改款的新款機車在國內外市場陸續上市，包括：3款中型速克達改款、2款重型速克達改款，以及多款因應歐洲及台灣新法規的速克達及檔車微改款，將對機種銷售量及營收會有相當大的助益。

2. 汽車

(1) 一〇五年度量產機種：

A. TUCSON

機種簡介

TUCSON 為 HYUNDAI 全球戰略中型 SUV 主力車款，由世界車壇三大設計傳奇之一的 HYUNDAI 首席設計總監 Peter Schreyer 率領歐、美、亞三大地區研發中心團隊合作創造的 All New TUCSON，賦予了 Modern Premium 的流體雕塑2.0設計主軸，強悍跑格運動元素刻畫全車造型，並以家族統一識別的「跑車化大型六角前氣壩」帶領，車側的 Z 型跑格立體腰線設計，成就0.33Cd 風阻係數值，完美體現跑旅定位。除了銳利的定位燈眉、日行燈皆採用 LED 高科技照明技術外，高階車款也導入 LED 頭燈科技，帶出科技氛圍。更配置智慧感應式電動尾門，提高休旅車型後廂最便利啟閉控制。座艙內格局以高質感真皮黑內裝與軟質塑料設計營造極致氛圍。科技化自發光儀錶搭配高解析度車資顯示幕，行車資訊一目了然。並且配置負離子清淨功能的雙區恆溫空調，隔絕最純淨車室空間，搭配後座中央出風口，前後座位區同樣舒適宜人。

TUCSON 除了最基本的 ABS/BAS/BOS 煞車科技外，更是國產唯一全車

系標配6 SRS 輔助氣囊加 ESP 電子車身動態穩定系統，另有多項主動式高科技，像自動轉向修正的 VSM 整合式車身動態管理系統、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DBC 陡坡緩降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皆列為全車系標準配備，更領先同級，特別搭載 BSD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LCA 車道變換後方警示系統與 RCTA 後方交通警示系統等先進科技，主動提醒駕駛避免因視線死角造成行車意外。被動安全方面，車體構造51%採用 AHSS 先進高剛性鋼材與熱沖壓技術，打造最佳車體剛性，有效降低車體扭曲、鈹件擠壓異音，讓安全與安靜一路隨行。

產品定位

國產、房車車主升級、換購需求客，35~45歲、已婚、男性車主。

B. MIGHTY EX6/EX8

機種簡介

MIGHTY 訴求歐洲高性能、高品質及人性化設計，提供新世代歐化外型及符合人體工學的駕駛艙設計，給與駕駛者舒適工作環境。媲美歐系車款規格高標準，標配 VDC 車輛動態控制、ESC 電子車身穩定及 TCS 循跡防滑系統、頭燈自動啟閉等主動安全配備。業界唯一載搭最佳斜坡輔助幫手-EHS 坡道起步支援，高承載時行經斜坡路段，也能輕易起步加速，提供駕駛最完善的安全防護。在動力方面，MIGHTY 配備最新 4.0L 柴油引擎 (F-Engine)，最大馬力高達 170ps，更擁有超越同級的 60kg·m 最大扭力，以強悍表現克服所有嚴峻考驗。新上市 MIGHTY 提供 6.5 及 7.8 噸車系，其中依照企業主使用需求，分別提供短軸、中軸、長軸、超長軸等底盤車選擇，尤其 7.8 噸的超長軸車型軸距長達 4.4m，加長駕駛座後方休息空間 (Super Cab)，以及超越 10 噸級貨卡的載貨空間。HYUNDAI MIGHTY 以人性化設計、同級最高安全規格、最強悍動力表現及最大載貨空間，進軍國內商用車市場。

產品定位

屬於中型貨車，適合中、長程貨運運輸使用，10噸載運載量、搭配 VDC、ESC、TCS 安全配備守護長途駕駛，貼心駕駛座躺臥空間設計免除長途駕駛疲勞。Mighty 係為南北往返貨運業者，亦或是高山農作運輸首選。

C. HD35

機種簡介

HD35 搭載強悍 2.5L 柴油引擎提供 136ps 最大馬力及 30kg·m 最大扭力，迴轉半徑是同級最小的 5.4m，利於在都會巷弄間穿梭。HD35 提供長軸、超長軸兩種框式貨車，人性化的座艙設計，靈活的駕駛轉向操控，有助

長時工作車主。全車系標配 ABS 防鎖死煞車、EBD 煞車力道分配及四輪碟煞系統等安全防護，強悍的產品力搭配百萬以內的震撼價格，HYUNDAI HD35 絕對是實用型業主的最佳選擇。

產品定位

為 3.5 噸小型貨車，靈活操控適合短途及都會貨運使用，不同軸長選擇使業者使用更具彈性與安全。

(2) 一〇六年度計畫量產機種：

106年將持續引進 ELANTRA 全新改款，後續將推出油電車等多種滿足顧客不同選擇及換購升級需求。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品質第一。
2. 顧客滿意。
3. 強化國際競爭力。

(二) 預期銷售數量

一〇六年度營業目標：

機車248,000台、汽車15,000台。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推動以『顧客滿意』為核心的行銷體系。
 - (1) 推動品牌價值～專業、創新、品質，保持持續競爭力。
 - (2) 推動通路改造工程，店招全面更新，店內設計升級。
 - (3) 推動新的機車銷售政策，積極掌握市場需求，加速開發新產品投入。
 - (4) 建立零件中心管銷體制，強化售服零件品質與供應。
2. 實施以『品質第一』為核心的生產體系。
 - (1) 強化全員問題意識與態度並提升解決能力。
 - (2) 提升產品滿意度，強化以品質為本的品牌基礎。
3. 深耕 HYUNDAI 品牌形象並持續導入國產新車型。
 - (1) 與現代汽車更緊密合作，接軌國際化品牌經營，產品線新世代戰力強化。
 - (2) 升級生產線塗裝等設備，提升車輛品質。
4. 導入現代汽車最具競爭力的重車等大型車商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環保法規與低碳節能風潮下，能源效率提升與新能源車輛發展加速，本公司積極發展綠色節能商品，運用高水準研開發實力，開發省能內燃機產品，配合政府相關法規與獎勵推廣電動機車之政策，持續發展電動車產品，提升新競爭優勢。
- (二) 大眾交通網發達、民生物價上揚，影響消費者購買決策，台幣貶值增加進口零件成本，本公司積極推動機種平台整合，透過共享集團價值鏈，擴大共用零件採購，提高採購談判力，減緩成本上漲帶來的衝擊，並以綠色省能等優越之商品力，提昇顧客滿意。
- (三) 汽、機車市場面臨關稅下降的開放局面，面對國際競爭廠商的強力挑戰，本公司將致力於經營體質改善，強化海內外公司經營綜效，強化國際競爭力。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項 目	簡 介
設立日期	民國 50 年 09 月 14 日，前身《三陽電機廠》創立於民國 43 年
總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 1 鄰中華路 3 號 電話：(03)5981911
研究所	新竹縣新豐鄉上坑村坑子口 184 號 電話：(03)5576788
零件中心	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73 號 電話：(03)5970612
額定資本額	新台幣 95 億元
從業員人數	約 2331 人
主要產品	汽車、機車、機動性產品及其零組件等

二、公司沿革

四十三年·於台北內湖創立「三陽電機廠」生產腳踏車磨電燈

四十八年·改組為「三陽電機有限公司」

五十年·改組為「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五十一年·與「日本本田技研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機車

五十六年·與「日本本田技研株式會社」簽訂生產汽車技術合同

五十八年·汽車廠開幕，開始生產汽車

六十五年·發表史帝田鐵合金汽缸，品質保證五萬公里，開始外銷汽缸頭至日本本田

六十六年·第一部本田喜美 1200c. c. 上市，南陽成為三陽汽車總經銷

六十七年·新竹廠舉行奠基大典

六十九年·黃世惠先生接任董事長職務

·新竹廠開幕，機車生產線遷移至新竹廠

七十一年·首度外銷機車至多明尼加

七十八年·新竹汽車廠開幕

·汽車生產線遷移至新竹廠

七十九年·成立國內第一座安全駕駛教育訓練中心以回饋社會

·三陽員工教育訓練中心落成啟用

·全國第一部汽車車體自動熔接機 G/W M/C 正式啟用

八十一年·與越南 VMEP 機車技術合作

八十四年·通過 ISO 9001、9002 認證

·與中大廈門廈杏摩托技術合作

·與中大張家港慶洲機械技術合作

- 八十五年・三陽股票正式在台灣掛牌上市
- 八十七年・通過 ISO 9000、ISO 14001、OHSAS 18001 三合一整合認證
- 八十八年・工機廠落成
 - ・實施廠辦合一
- 八十九年・收購越南 VMEP、中大廈門廈杏摩托、張家港慶洲機械
- 九十年・越南 VMEP 引擎製造廠開始投產
- 九十一年・與日本本田終止技術合作，同期與韓國現代汽車技術合作
 - ・新竹研發中心落成
 - ・發表航太陶瓷汽缸及噴射引擎系統
- 九十二年・工機廠通過 QS 9000 認證
 - ・VMEP 取得 ISO 9001 認證
- 九十三年・取得中國大陸廈門金龍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 股權
 -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 PLM 上線
- 九十四年・取得台灣國防部中型戰術輪車 4988 台標案
 - ・越南 SMV 公司成為越南第十三家汽車廠
 - ・三陽義大利公司開幕
 - ・印尼廠取得工廠組裝執照正式投產
- 九十五年・三陽機車全新識別標誌「飛馳之箭」正式發表
- 九十六年・三陽越南汽車廠舉行動土大典
 - ・與印度 MTWL 合作生產機車
 - ・越南 VMEPH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 九十七年・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揭牌營運
- 九十八年・發表 S.T.C.S 噴射渦流引擎系統
 - ・通過 ISO 14064 查證
 - ・與土耳其 UNITEKS 合作增設生產基地
 - ・越南 VMEPH 回台灣發行存託憑證
 - ・發表 SYM 電動腳踏車
- 九十九年・越南研發中心落成啟用
- 一〇〇年・三陽工業內湖企業總部園區舉行開工動土典禮
- 一〇一年・SYM 輕型電動機車「E-WOO」上市
- 一〇二年・SYM 黃牌重車 MAXSYM 400i & GTS 300i 全新上市
- 一〇三年・董事會推選張宏嘉先生擔任董事長、吳清源先生擔任副董事長
 - ・三陽工業簽訂起亞汽車代工合約
- 一〇四年・Sanyang Industry 正式更名為 Sanyang Motor
 - ・更新 SYM 品牌圖標、字標
 - ・三陽野狼 SB300 上市

(一) 一〇五年重要記事

- 一月：中國廈杏發表 Magic SR 125 機車
- 二月：南台地震三陽南陽集團合計捐款500萬元作為震災慰問及重建資金
- 三月：越南 VMEP 發表 新機種 Shark Mini 125 機車
- 四月：三陽機車發表 新機種 Woo 100 機車
- 四月：中國廈杏發表 MAXSYM 400i 機車
- 五月：現代汽車 All New TUCSON 上市
- 七月：三陽機車發表 新機種 Mio 115 機車
- 七月：越南 VMEP 發表 新機種 Amigo 50 機車
- 八月：越南 VMEP 榮獲越南國際產權院及越南企業科學聯誼會頒發 2016 年越南 TOP 10 著名商標獎狀
- 十月：越南 VMEP 發表 新機種 STAR X 125 機車
- 十二月：三陽工業完成輕型戰術輪車案履約交車
- 十二月：中國廈杏榮獲廈門市高新技術企業認證
- 十二月：現代汽車首度引進重型商用車國產化上市
- 十二月：張宏嘉董事長榮獲中華民國企業經理協進會第十屆國家卓越成就獎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上半年度以20,622千元向關係人及第三季以145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永大順共1,765千股，取得10.53%股權。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以14,394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南陽保代594千股，取得41.90%股權。後又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以5,150千元向關係人購買212千股，取得15.00%股權。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以80,714千元向關係人慶達投資及非關係人購買浩漢6,794千股，持有100%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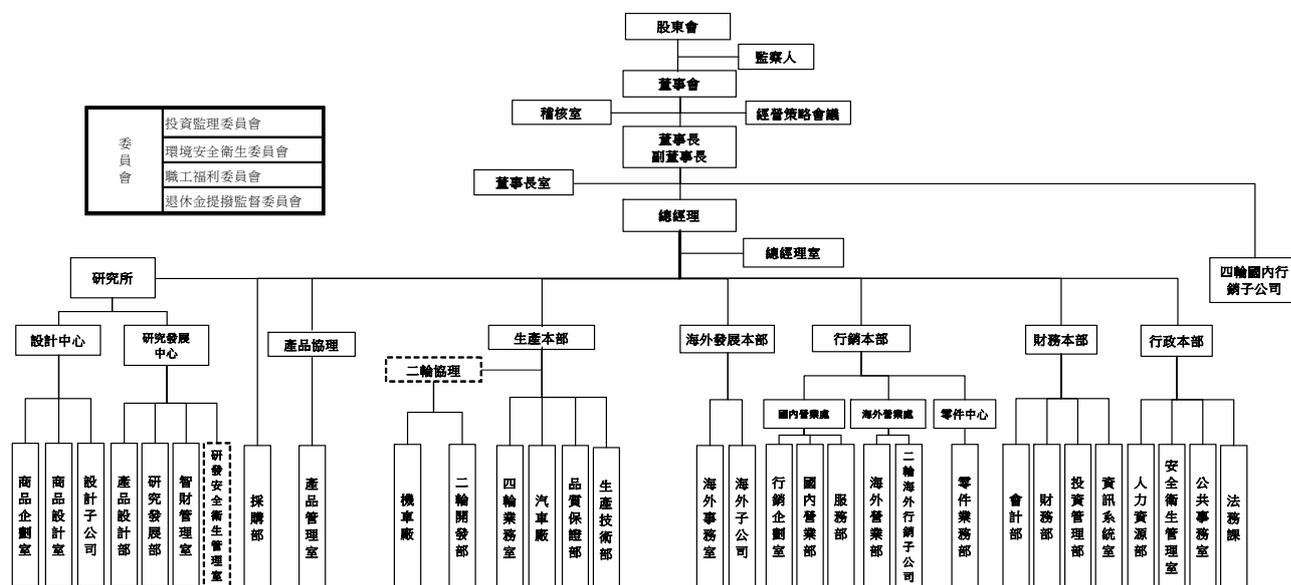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無。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二) 主要部門所經營業務

1. 設計中心：

- (1) 針對市場核心創意與顧客真正需要，強化市場研究、顧客研究、精品企劃功能，並整合產品企劃機制，進行國內外新機種實施方案之規劃。
- (2) 負責 Nova 設計中心監理業務。
- (3) 統合總部及海外子公司機種命名與商品企劃業務。

2. 研究發展中心：

- (1) 二輪機種之研發、設計、測試、競爭機種解析及研發相關業務之規劃、推進。
- (2) 研發相關之專案資料管理、技術資訊管理及財務管理。
- (3) 研發智慧財產業務規劃與推動。

3. 採購部：

- (1) 各項 KD 零組件進口及國外子公司回銷與國際採購相關之業務。
- (2) 外作零組件與採購物品成本降低及品質提升之專案推進。
- (3) 機種平台及海內外供應鏈整合相關專案業務掌控。
- (4) 海內外集團零件採購成本降低策略執行與目標達成。
- (5) 執行國際採購運籌管理及國際化組織效能提升。

4. 產品管理室：

- (1) 統籌海內外生產基地產品開發、機種整合與產品壽命周期的管理。
- (2) 參與商品企劃、設計、產品設計及目標成本規劃之溝通與協調。統籌新產品企劃、設計、開發之管理，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5. 生產本部：

- (1) 負責機車與部份汽車引擎、車架零件之素材、加工製造及汽車、機車引擎、完成車組立。
- (2) 維護工廠正常生產，確保製造品質，降低製造成本並配合開發單位，進行新產品開發所需之試作、量試工作，並確保其順利量產。
- (3) 進行工廠生產體質之改善，生產作業合理化及生產技術之提昇，並制定相關之技術標準與規範。
- (4) 維護公司有關機械、治、工、檢、模具之設計、加工製造、裝配及修整業務之正常運作，確保製品品質，降低成本，並配合需求如期交貨。
- (5) 全公司品質管理系統與品管活動之規劃、建立、推進與維護。
- (6) 海內外生產基地產品開發、機種整合與產品壽命周期之管理。

6. 海外發展本部：

- (1) 負責二輪海外事業（中國大陸、越南）機車產品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 (2) 二輪海外事業經營管理體制之建立與改善。

7. 行銷本部：

- (1) 擬定、推進行銷策略與國內外中長期及年度銷售目標、銷售計劃訂定。
- (2) 內外銷市場服務相關政策、制度等業務之推進。
- (3) 執行國內及海外售服零件、機油銷售業務。
- (4) 國內及海外售服零件銷售政策、銷售網路之規劃、執行。

8. 財務本部：

- (1) 負責資金來源之籌措、營運、調度事項與外匯匯率及貨幣利率之操作與運用。
- (2) 會計、成本制度之制定及相關事項之管制及投資評估與轉投資事業體之管理及監理業務。
- (3) 掌理公司整合性電腦化業務推展、規劃跨國營運協同業務流程並支援子孫公司及關係企業資訊發展。

9. 行政本部：

- (1) 擬定公司人力資源願景、策略，發展人力資源藍圖，以落實公司營運策略。

- (2) 掌握人才市場及發展趨勢，擬定任用、薪酬、訓練發展各項策略。
- (3) 公司總務事務、員工服務、宿舍管理及福利業務規劃推進。
- (4) 公司土地資產開發、營建工程、租售規劃與管理業務。
- (5) 綜理公司商標、法律文書、訴訟及非訟案件之管理業務。

10. 總經理室：

- (1) 公司經營理念、願景、中長期目標、年度經營計劃之規劃及推進。
- (2) 公司整合性業務之規劃、建議、督導與推進。

11. 稽核室：

- (1) 稽核制度之建立，內部稽核業務之推進。
- (2) 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劃與查核報告之提報、建議及追蹤查核。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2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張宏嘉(註1)	男	103.06.18 103.06.18	3	103.06.18	16,878,360	1.88%	24,032,360 6,946,913	2.73% 0.78%	-	-	679,000	0.07%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	-	-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清源	男	103.06.18 103.06.18	3	103.06.18	30,366,000	3.37%	29,181,000 20,126,240	3.31% 2.29%	281,360	0.03%	-	-	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	南陽實業董事 慶達投資董事長 上揚資產董事	董事	吳譔庭	父女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裕昌	男	103.06.18 103.06.18	3	103.06.18	15,307,000	1.70%	14,625,000 1,531,000	1.66% 0.17%	-	-	4,412,000	0.50%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譔庭	女	103.06.18 103.06.18	3	103.06.18	30,366,000	3.37%	29,181,000 295,000	3.31% 0.03%	-	-	-	-	University of Birmingham Hospitality with Tourism Management	南陽實業董事 慶達投資董事 上揚資產監察人	副董事長	吳清源	父女
董事	中華民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田人豪	男	103.06.18 103.06.18	3	103.06.18	15,307,000	1.70%	14,625,000 17,000	1.66% 0%	-	-	-	-	Cass Business School Investment Management	南陽實業董事 慶達投資董事 逸陽車業董事 上揚資產董事	-	-	-
董事	日本	黃悠美	女	103.06.18	3	100.05.27	3,928,156	0.44%	2,035,020	0.23%	-	-	15,925,000	1.8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意千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明花有限公司代表人盧明軒(註2)	男	103.06.18 104.02.05	3	103.06.18	1,000	0%	1,000 0	0% 0%	-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姜禮禧	男	103.06.18 103.06.18	3	103.06.18	40,000	0%	10,041,000 106,200	1.14% 0.01%	-	-	-	-	逢甲大學國貿系 玄奘大學法律系	南陽實業監察人	-	-	-

註1：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張宏嘉於106年3月7日辭任。

註2：改派代表人之就任日期。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0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豐群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 張宏嘉(24.75%) (2) 張宏杰(24.75%) (3) 張宏豪(23.34%) (4) 張宏碩(21.92%)
2.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1) 吳麗珠(80%) (2) 范姜春美(20%)
3.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1) 吳麗珠(33.33%) (2) 楊金女(66.67%)
4. 明花有限公司	吳宗叡(100%)
5.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	(1) 吳麗珠(95%) (2) 吳麗美(5%)

2. 董事及監察人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張宏嘉 (註2)			✓	✓			✓	✓	✓		✓	✓	✓	✓	0
吳清源			✓	✓				✓		✓		✓	✓	0	
黃裕昌			✓	✓	✓	✓	✓	✓	✓	✓	✓	✓	✓	0	
吳譔庭		✓	✓			✓		✓		✓		✓	✓	0	
田人豪			✓			✓	✓	✓		✓	✓	✓	✓	0	
黃悠美			✓	✓	✓	✓	✓	✓		✓	✓	✓	✓	0	
盧明軒		✓	✓	✓	✓	✓	✓	✓	✓	✓	✓	✓	✓	0	
姜禮禧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張宏嘉於106年3月7日辭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04月2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清源 (註1)	男	105.05.13	20,126,240	2.29%	281,360	0.03%	-	-	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碩士	南陽實業董事 慶達投資董事長 上揚資產董事	-	-	-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永杰 (註1)	男	103.10.01	110,450	0.01%	-	-	-	-	台灣大學EMBA研究所碩士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金鏞 (註2)	男	92.10.01	165,480	0.01%	-	-	-	-	羅東高職	三申機械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迺時	男	94.06.01	-	-	-	-	-	-	紐約理工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根源 (註3)	男	104.05.16	-	-	-	-	-	-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VMEPH執行董事 VMEP董事長	-	-	-
策略長	中華民國	蔡維力	男	106.03.28	-	-	-	-	-	-	University of Iowa USA M.A. Finance 碩士	南陽實業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碧祥 (註4)	男	94.01.01	188	0%	-	-	-	-	清華大學機械動力系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士亮	男	99.01.01	569	0%	-	-	-	-	東海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	吉陽機械董事長及總經理 三陽環宇董事 廈杏摩托董事及總經理 慶洲機械董事長及總經理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邱穎峯	男	99.12.01	18,412	0%	-	-	-	-	台灣大學機械動力碩士	浩漢董事長 VMEPH非執行董事 上海浩漢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百用	男	101.10.01	34,913	0%	-	-	-	-	中原大學機械系	慶俊董事 永大順董事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朝順	男	102.02.06	11,064	0%	1,719	0%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碩士	浩漢董事 吉陽機械董事 慶洲機械董事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旭斌	男	103.09.01	-	-	-	-	-	-	交通大學 機械工程 碩士	逸陽車業董事長 及總經理 巨暘車業董事長 浩漢董事 SYIT 董事 SYDE 董事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錫正	男	103.10.01	11,694	0%	-	-	-	-	台灣大學 國際企業管理組 碩士	朝日租車董事 慶俊董事長 三申機械董事 永大順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郭仁祥 (註5)	男	104.04.01	1,050	0%	-	-	-	-	師範大學 工教系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鄭旭琪	男	104.11.16	5,532	0%	-	-	-	-	高雄工專 機械工程	南陽實業董事 慶俊董事 三申機械董事 永大順董事 上揚資產董事 向揚實業董事 SMV 董事及總經理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貴金	男	105.12.23	53	0%	-	-	-	-	高雄高商	朝陽租賃監察人 慶達投資監察人 逸陽車業監察人 巨暘車業監察人 慶俊監察人 永大順監察人 上揚資產董事	-	-	-

註1:張永杰總經理於105年5月9日退休，由吳清源副董事長於105年5月13日起兼任總經理職務。

註2:江金鏞副總經理於105年12月23日退休。

註3:周根源副總經理於105年3月31日退休。

註4:林碧祥協理於105年4月1日解任。

註5:郭仁祥協理於105年3月12日退休。

(三) 一〇五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張宏嘉(註1)	12,639	12,639	-	-	0	0	30	30	-	-
副董事長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7,611	7,611	17	17	0	0	30	30	-	-
常務董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裕昌	-	-	-	-	0	0	25	25	-	-
董事	黃悠美	-	-	-	-	0	0	0	0	-	-
董事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譔庭	-	-	-	-	0	0	30	30	-	-
董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田人豪	-	-	-	-	0	0	30	30	-	-
董事	明花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明軒	-	-	-	-	0	0	30	30	-	-

註1：106年03月07日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張宏嘉辭任。

註2：105年度稅後為淨損。

(1-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張宏嘉(註1)	-	-	-	-	-	-	-	-	-	-	-	-	-	-	-	無
副董事長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	-	-	-	-	-	-	-	-	-	-	-	-	-	-	無
常務董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裕昌	-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黃悠美	-	-	-	-	-	-	-	-	-	-	-	-	-	-	-	無
董事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譔庭	1,350	1,350	64	64	0	0	0	0	0	0	0	0	0	0	-	無
董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田人豪	1,609	1,609	59	59	0	0	0	0	0	0	0	0	0	0	-	無
董事	明花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明軒	-	-	-	-	-	-	-	-	-	-	-	-	-	-	-	無

(1-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謙庭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裕昌、田人豪 黃悠美 明花有限公司代表人： 盧明軒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謙庭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裕昌、田人豪 黃悠美 明花有限公司代表人： 盧明軒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謙庭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裕昌、田人豪 黃悠美 明花有限公司代表人： 盧明軒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謙庭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裕昌、田人豪 黃悠美 明花有限公司代表人： 盧明軒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清源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清源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清源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清源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 張宏嘉(註 1)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 張宏嘉(註 1)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 張宏嘉(註 1)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 張宏嘉(註 1)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註 1：106 年 03 月 07 日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張宏嘉辭任。

(2-1)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		有領取自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禮禧	0	0	0	0	30	30	-	-	無

註1：105年度稅後為淨損。

(2-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姜禮禧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姜禮禧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1 位	共 1 位

(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清源(註1)	6,541	6,541	28,195	28,195	1,278	1,278	0	0	0	0	-	-	-	-	-	-	-	無
總經理	張永杰(註1)																		
副總經理	周根源(註2)																		
副總經理	江金鏞(註3)																		
副總經理	林迺時																		

註1：張永杰總經理於105年05月09日退休，由吳清源副董事長於105年05月13日起兼任總經理職務。

註2：周根源副總經理於105年03月31日退休。

註3：江金鏞副總經理於105年12月23日退休。

註4：105年度稅後為淨損。

註5：105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28,023千元，105年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金額為新台幣172千元。

(3-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吳清源(註1)	吳清源(註1)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林迺時	林迺時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周根源(註2)	周根源(註2)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張永杰(註1)、江金鏞(註3)	張永杰(註1)、江金鏞(註3)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共5位	共5位

註1：張永杰總經理於105年05月09日退休，由吳清源副董事長於105年05月13日起兼任總經理職務。

註2：周根源副總經理於105年03月31日退休。

註3：江金鏞副總經理於105年12月23日退休。

註4：105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28,023千元，105年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金額為新台幣172千元。

(4-1)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註6)
經 理 人	總經理	吳清源(註1)	-	-	-	-
	總經理	張永杰(註1)				
	副總經理	江金鏞(註2)				
	副總經理	林迺時				
	副總經理	周根源(註3)				
	協理	林碧祥(註4)				
	協理	許士亮				
	協理	邱穎峯				
	協理	陳百用				
	協理	林朝順				
	協理	陳旭斌				
	協理	張錫正				
	協理	郭仁祥(註5)				
	協理	鄭旭琪				
	協理 財務及會計部門主管	黃貴金				

註1：張永杰總經理於105年05月09日退休，由吳清源副董事長於105年05月13日起兼任總經理職務。

註2：江金鏞副總經理於105年12月23日退休。

註3：周根源副總經理於105年03月31日退休。

註4：林碧祥協理於105年4月1日解任。

註5：郭仁祥協理於105年3月12日退休。

註6：105年度稅後為淨損。

(四) 分別比較說明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支付對象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5年度(註1)		104年度(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	-	0.84%	0.84%
監 察 人	-	-	0.01%	0.01%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	-	0.73%	0.73%

註1：105年度稅後為淨損。

註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公司對高階經營階層酬金給付之政策與個人績效作連結，並與市場水準接軌，制訂具有競爭力薪酬水準。制訂酬金程序為考量公司獲利、市場薪資水準、個人經營績效等因素訂定酬金，並交付董事會承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106 年 5 月 12 日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 代表人:張宏嘉	7	0	100%	106.03.07 辭任
副董事長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10	0	100%	
常務董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裕昌	9	1	90%	
董事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譔庭	10	0	100%	
董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田人豪	10	0	100%	
董事	黃悠美	0	9	0%	
董事	明花有限公司 代表人:盧明軒	9	0	90%	
監察人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禮禧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 會次	迴避 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 24 屆 第 16 次	吳清源	本公司協理級以上人員異動	涉及吳清源副董事長 個人職位異動	除吳清源副董事長利益迴避外，經表決，4 位董事同意，2 位董事棄權(黃悠美、盧明軒)，本案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將自第 25 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 5 月 12 日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列席 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禮禧	10	1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p> <p>(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p> <p>二、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p>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財務本部專責處理。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所提供股東名冊以為掌握。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訂有聯屬公司往來交易管理辦法。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條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0條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雖未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但實質運作上早已落實多元化精神。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設有監察人1人，負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列審計委員會職責事宜，另民國100年12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3人負責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列薪酬委員職責事宜，公司目前尚無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本公司將於106年設置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來將視實際需求設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雖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董事會成員對於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每季應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董事利益迴避之遵守、監督營運計畫之執行等，均善盡職責，依法執行。	(三)與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定期評估。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條之一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溝通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 http://www.sanyang.com.tw/ 定期揭露財務資訊。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建立英文網站： http://www.sanyang.com.tw/en/ 且著重落實發言人制度之執行，另各相關單位分別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交由資訊系統組統籌。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6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及提供文康娛樂、健檢補助及醫療諮詢、提供員工宿舍、住宿員工之生活照顧及免費停車場等。</p> <p>(3)投資者關係：設置財務本部專責處理股東建議。</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或經營管理實務經驗。</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9 條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05 年度主要改善項目為增加資訊透明度，例如：增加年報揭露資訊及公告上傳之及時性。 106 年將設置獨立董事及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持續強化資訊透明度。</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相 關料 系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考 試 及 領 有證 書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林遼東			✓	✓	✓	✓	✓	✓	✓	✓	✓	✓	0	
其他	蔡添源		✓	✓	✓	✓	✓	✓	✓	✓	✓	✓	✓	0	
其他	吳宏山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3年08月05日至106年06月17日。
- (3) 10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遼東	6	0	100%	
委員	蔡添源	6	0	100%	
委員	吳宏山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目前無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二) 本公司視需要不定期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如辦理GRI指標說明會、提升安全及環保意識訓練等。</p> <p>(三) 本公司推行企業社會責任由各單位實施，但無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 本公司訂有薪資、獎酬、考核辦法，員工績效表現及獎懲結果均與薪酬結合。同時設立薪酬委員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評估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七條之差異，本公司目前無訂定出明確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組織。</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八條無重大差異。</p> <p>(三) 我們以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資訊揭露四大面向，持續履行社會責任，依其功能項目由公司內各單位執行，並由安管室每年定期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其績效，並檢視改善空間與努力目標。</p> <p>(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一條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每年定期與外部節能減碳專家合作與進行員工之教育訓練，提升廠內設備之能資源利用效率。從設計到生產階段所使用的材料、環境有害化學物質和回收率，都訂有規範，公司內部、關係企業及供應商都必須遵循。</p> <p>(二) 本公司建立ISO 14001之環境管理系統，並已通過第三者-DNV公司之驗證。</p> <p>(三) 本公司訂有環保、安全衛生政策，承諾做到持續研發綠色產品、提高設備使用效率、節約能資源等政策。遵循ISO 14064-1標準，定期進行廠區的溫室氣體鑑定與盤查，並通過第三者-DNV驗證公司之查核確認。於產品面遵循PAS 2050標準，進行電動機車碳足跡盤查，並通過BSI驗證公司查證及台灣區電機電子同業公會查證。</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三條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二條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八條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內部各項內部控制與管理規章之制修訂，均符合政府相關法規規定。</p> <p>(二) 本公司設立員工意見箱、交流區，由管理單位處理員工意見。</p> <p>(三) 本公司設有環境安全衛生管理部門，執行廠房之環境安全衛生巡視、檢查、教育與督導，確保勞工之作業安全。並依法編製專業護理人員，規劃與執行廠區健康管理、健康促進計劃，除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環安衛教育訓練外，也聘有駐廠醫師執行健康諮詢管理服務。</p> <p>(四) 本公司由總經理親自主持每季一次之勞資經營座談會及安全衛生委員會，傾聽員工心聲，相關議題都會由各功能部門依管理權限妥善對應。</p> <p>(五) 公司內設有教育訓練專職單位，建立訓練體系制度，每年依據公司方針策略、法規要求及訓練需求調查、辦理各項管理、品管、生管、行銷、語言、專業技能等訓練，積極培育人才，提升同仁專業技能。</p> <p>並訂有職等及職稱架構辦法，區分為管理職及專業職，同仁可依據個人的職責及職種，配合公司訓練體系，提升能力，做職涯發展。</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九條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無重大差異。</p> <p>(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無重大差異。</p> <p>(五)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各事業處對消費者均設有0800免付費客訴專線、全鋒道路救援、到府服務及官網電子信箱留言並有專責客服單位處理相關事務。	(六)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通過台灣及國際上多項質量管理體系的認證並恪遵嚴謹的品質管理流程，保證本公司產品符合國家法規的要求和客戶的需求，並已自2008年始輔導優良經銷商申請由經濟部商業司所舉辦之GSP國家認證至今。	(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申請加入本公司之協力廠商，均會經過廠商環境安全衛生評鑑作業程序，實地現場訪視評核環保及安全衛生執行狀況，通過評核者才能列入合格廠商。	(八)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六條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公司之誠信政策，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背即修改承製權利，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九)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六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一) 本公司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出版之「第四代永續性報告指南」(GRI G4)將相關資訊編列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佈至三陽工業企業網站。</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本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等部份，皆整合並揭露於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且公佈於三陽工業企業網站(http://www.sanyang.com.tw/)查詢。</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本公司依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出版之「第四代永續性報告指南」(GRI G4)將相關資訊編列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屬自行揭露並無進行查證。</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經營理念中明示誠信守則，並製成隨身小卡，積極提示與落實。</p> <p>(二)工作規則第三章『服務守則』揭示防範不誠信方案與應注意事項，並由員工簽署『職業道德規範與服務守則確認書』，不定期進行相關宣導。</p> <p>(三)本公司訂有從業員社交規範作業細則，嚴禁從業員及其親友與公司利益關係人收受賄賂、回扣或不法利益。</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五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六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至第十三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訂有從業員社交規範作業細則，嚴禁從業員及其親友與公司利益關係人收受賄賂、回扣或不法利益。</p> <p>(二)本公司設有職業道德之編組，不定期宣導與逐步推動。</p> <p>(三)本公司訂有職業道德規範及從業員社交規範作業細則以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載明適當陳述管道。</p> <p>(四)本公司依政府法令訂定內控制度與會</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九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四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六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計制度，並依法設置內部稽核人員，執行董事會通過之稽核計畫，並定期向董事會與監察人回報。</p> <p>(五) 本公司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課程中均有安排誠信經營之相關課程。</p>	<p>經營守則第十七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五)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六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設有職業道德之編組與稽核室等接受員工檢舉管道，經調查確認違反誠信經營原則致公司利益損害者，將依工作規則與特殊獎懲案件處理作業要點進行懲處。</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受理檢舉事項之處理程序，並由人資單位及環安單位執行，對通報者之權益及隱私完全保密。</p> <p>(三) 本公司接獲申訴單後，其通報及申訴過程必須客觀、公平及公正，對檢舉人之權益及隱私完全保密。</p>	<p>(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三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三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三條規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設有網站： http://www.sanyang.com.tw 定期揭露法令要求之經營資訊。 本公司另建立英文網站： http://www.sanyang.com.tw/en/ 並由各相關單位分別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交由資訊單位統籌放置網站。</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廿一條規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相關誠信經營守則均落實於其他內部規範，如工作規則、從業員社交規範作業細則、職業道德規範與服務守則確認書中，實際運作應無差異。</p> <p>其中在職業道德規範部分，我們要求全體員工做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工作與個人言行上，我們應確保符合職業道德規範。 2. 我們應保證無利益衝突。 3. 我們應保護公司的機密資訊與財產。 4. 我們應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規章、規則。 5. 我們不應違背『禁止內線交易』的規定。 6. 我們尊重每一個人，公平、公正的對待每一個人。 7. 我們應保證已閱讀並瞭解公司所有的政策。 8. 遇有難以解釋之疑問等，應向直屬主管或職業道德委員會諮詢。 9. 針對任何違反規範的事，我們應檢具事實，立即向職業道德委員會報告或是依照舉發程序檢舉。 <p>本公司特以人力資源課主管為檢舉窗口，並設置檢舉信箱(hr@sym.com.tw)，一旦收到檢舉事項或是發現違反規範事由，將送交職業道德委員會調查處置。</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以誠信為本、恪守政府各項法令暨上市公司相關規章及其他國際商業往來有關法令，作為誠信經營之基礎。 2. 公司員工均簽署『職業道德規範與服務守則確認書』，以求貫徹落實於員工行為。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葉蕙茶經理

民國 88 年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師 Certified Internal Auditor(CIA)證照」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28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2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清源代理 簽章



總經理： 吳清源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處罰、公司及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檢討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依修訂後之程序執行並將修訂完成之「公司章程」揭露於公司網站。
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承認。
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之修正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替代案(撤銷原議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2. 一〇五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第 24 屆 第 14 次 董事會	105.02.02	1. 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勞制度。 2.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3.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暨委任簽證公費。	已依決議內容實施，其中第 2 項已提報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
第 24 屆 第 15 次 董事會	105.03.29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3.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表。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施行，其中第 2、3、4 項已提報 105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及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5. 決議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	
第 24 屆 第 16 次 董事會	105. 05. 13	1. 決議通過調整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2. 決議通過本公司協理級以上人員異動。	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第 24 屆 第 17 次 董事會	105. 08. 12	1. 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度現金股利相關作業日期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發放日。 2. 決議通過本公司融資額度調整。	已依決議內容公告並實施。
第 24 屆 第 18 次 董事會	105. 11. 11	1. 決議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 2. 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五年度薪資調整。 3. 決議通過增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 決議通過擬訂定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除獨立董事待選任及審計委員會待成立後實施外，餘已依決議內容實施。
第 24 屆 第 19 次 董事會	105. 12. 23	1.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實施辦法。 2.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辦法。 3. 決議通過本公司新任協理級人員。	已依決議內容公告並實施。
第 24 屆 第 20 次 董事會	106. 01. 24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運計畫。 2. 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一〇五年度年終獎金暨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方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暨監察人一〇五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方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暨委任簽證公費。 5.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6.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7.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9.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10.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已依決議內容實施，其中第 6、7、8、9、10、11、12 項將提報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12.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13.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14.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第 24 屆 第 21 次 董事會	106. 03. 28	1. 決議通過本公司新任策略長。 2.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慰勞金發放。 3.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5.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表。 6. 決議通過選舉第二十五屆董事。 7.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8. 決議通過實施第五次庫藏股買回股份。 9.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及受理股東提案。 10. 決議通過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11. 決議通過解除第二十五屆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12. 決議通過本公司融資額度調整。	已依決議內容公告並實施，其中第 4、5、6、7、10、11 項將提報 106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第 24 屆 第 22 次 董事會	106. 05. 03	1. 決議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資。 2. 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異動。 3. 決議通過股東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已依決議內容實施，其中第 3 項將提報 106 年度股東常會選舉。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或監察人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有

1. 105 年 02 月 02 日第 24 屆第 14 次董事會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相關營運計畫資料提供不足。

2. 105 年 03 月 29 日第 24 屆第 15 次董事會

(1)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公司財務報表可能有錯誤且相關資料提供不足。

- (2)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財務報表資料提供不足。
- (3)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表。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對於分派現金股息無法表示贊成。
- (4)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畸零股授權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作法無法表示贊成。
3. 105年05月13日第24屆第16次董事會
- (1)決議通過本公司協理級以上人員異動。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未依照正常程序提出討論，無法表示贊成。
4. 105年08月12日第24屆第17次董事會
- (1)決議通過本公司融資額度調整。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無需增加融資額度。
5. 105年11月11日第24屆第18次董事會
- (1)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五年度薪資調整。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資料提供不足。
6. 106年01月24日第24屆第20次董事會
- (1)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運計畫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營運計畫相關資料提供不足。
- (2)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一〇五年度年終獎金暨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方案。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之計算依據不合理。
- (3)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暨監察人一〇五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方案。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董監事酬勞之計算依據不合理。
- (4)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說明與內容不符。
7. 106年03月28日第24屆第21次董事會
- (1)決議通過本公司新任策略長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策略長一職設置之必要性及其未有汽車製造業之相關經驗。
- (2)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慰勞金發放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主張不該發放。
- (3)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財務報導可靠性有疑慮。

- (4)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應提出相關之檢討報告。
- (5) 決議通過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表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對公司之現金流量會有影響，不應發放。
- (6) 決議通過選舉第二十五屆董事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應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
- (7) 決議通過實施第五次庫藏股買回股份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對資本穩定度有影響。
- (8) 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召開事宜及受理股東提案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應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
- (9) 決議通過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應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
- (10) 決議通過解除第二十五屆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反對董事：黃悠美董事、盧明軒董事。
反對意見：認為應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

二、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辭職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張宏嘉	103.06.18	106.03.07	辭任
總經理	張永杰	68.11.23	105.05.09	退休
副總經理	周根源	69.10.29	105.03.31	退休
副總經理	江金鏞	63.04.25	105.12.23	退休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	105.01.01~105.12.31	-
	池世欽	105.01.01~105.12.31	-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		√

(二)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註1-註5)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揚	池世欽	12,900	-	-	-	-	-	105.01.01 - 105.12.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芷		-	-	-	-	1,989 (註2-註3)	1,989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志愷		-	-	-	-	150 (註1)	150	-
備註	1. 營業稅公費 150 千元。 2. 移轉訂價公費 1,250 千元。 3. 稅務諮詢服務公費 739 千元。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相關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註 1)		當年度截至 4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 張宏嘉(註 2)	1,158,000 -	0	0	0
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清源(註 3)	0	(476,000) -	0	0
常 務 董 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裕昌	0	(200,000) -	0	0
董 事	黃悠美	0	0	0	0
董 事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謙庭	0	0	0	0
董 事	兆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田人豪	0	0	0	0
董 事	明花有限公司代表人 盧明軒	0	0	0	0
監 察 人	僑頂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姜禮禧	0	0	0	0
總 經 理	張永杰(註 4)	0	0	0	0
策 略 長	蔡維力(註 5)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林迺時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江金鏞(註 6)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周根源(註 7)	0	0	0	0
協 理	許士亮	0	0	0	0
協 理	陳旭斌	0	0	0	0
協 理	張錫正	0	0	0	0
協 理	林碧祥(註 8)	0	0	0	0
協 理	郭仁祥(註 9)	0	0	0	0
協 理	邱穎峯	0	0	0	0
協 理	林朝順	0	0	0	0
協 理	陳百用	0	0	0	0
協 理	鄭旭琪	(4,000)	0	0	0
協 理	黃貴金(註 10)	0	0	0	0

註1：自105年1月1日截至至105年12月31日。

註2：106年03月07日張宏嘉董事長辭任。

註3：105年05月13日吳清源總經理新任。

註4：105年05月09日張永杰總經理退休。

註5：106年03月28日蔡維力策略長新任。

註6：105年12月23日江金鏞副總經理退休。
 註7：105年03月31日周根源副總經理退休。
 註8：105年04月01日林碧祥協理解任。
 註9：105年03月12日郭仁祥協理退休。
 註10：105年12月23日黃貴金協理新任。

(二) 股權移轉或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年04月22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洋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調謀	66,545,000	7.56%	-	-	-	-	-	-	-
川原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國億	46,912,000	5.33%	-	-	-	-	-	-	-
百科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文隆	43,730,000	4.97%	-	-	-	-	-	-	-
友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美教	30,971,000	3.52%	-	-	-	-	-	-	-
千景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麗珠	29,181,000	3.32%	-	-	-	-	-	-	-
冠程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蕭廷羽	26,656,000	3.03%	-	-	-	-	-	-	-
豐群投資控股(股)公司 負責人:張宏嘉	24,032,360	2.73%	-	-	-	-	-	-	-
吳清源	20,126,240	2.29%	281,360	0.03%	-	-	吳麗珠	兄妹	-
吳麗珠	17,046,560	1.94%	-	-	-	-	吳清源	兄妹	-
佰洋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睿謹	16,465,000	1.87%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4月22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上揚資產管理(股)公司	336,300,000	100%	-	-	-	100%
巨暘車業(股)公司	2,900,000	100%	-	-	-	100%
慶達投資(股)公司	62,023,827	94.73%	64,737	0.1%	62,088,564	94.83%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	100%	-	-	-	100%
Sanyang Italy S.r.l	-	100%	-	-	-	100%
向揚實業(股)公司	1,000,000	47.62%	1,100,000	52.38%	2,100,000	100%
永大順(股)公司	16,752,800	100%	-	-	-	100%
SY International Ltd.	-	100%	-	-	-	100%
浩漢產品設計(股)公司	18,000,000	100%	-	-	-	100%
南誠實業(股)公司	1,985,706	19.85%	7,008,641	70.05%	8,994,347	89.9%
南陽實業(股)公司	114,982,696	89.58%	157,852	0.12%	115,140,548	89.7%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06,500	56.90%	509,750	35.96%	1,316,250	92.86%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公司	5,830,840	16.27%	29,602,387	82.58%	31,246,232	98.85%
Sun Goal Ltd.	-	100%	-	-	-	100%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	100%	-	-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79.07	10元	500,000,000	5,000,000,000	455,000,000	4,550,000,000	盈餘395,371,200 資本公積200,916,800	無	(79)台財證(一) 第01769號
81.12	10元	500,000,000	5,000,000,000	486,850,000	4,868,500,000	盈餘136,500,000 資本公積182,000,000	無	(81)台財證(一) 第03331號
83.09	10元	750,000,000	7,500,000,000	569,000,000	5,690,000,000	現金91,225,000 盈餘486,850,000 資本公積243,425,000	無	(83)台財證(一) 第32553號
84.10	10元	750,000,000	7,500,000,000	694,180,000	6,941,800,000	盈餘995,750,000 資本公積256,050,000	無	(84)台財證(一) 第34157號
87.07	10元	750,000,000	7,500,000,000	746,243,500	7,462,435,000	盈餘242,963,000 資本公積277,672,000	無	(87)台財證(一) 第58685號
88.09	10元	850,000,000	8,500,000,000	776,093,240	7,760,932,400	資本公積298,497,400	無	(88)台財證(一) 第75780號
89.08	10元	850,000,000	8,500,000,000	790,070,000	7,900,700,000	資本公積139,767,600	無	(89)台財證(一) 第72283號
90.08	10元	850,000,000	8,500,000,000	805,370,000	8,053,700,000	資本公積153,000,000	無	(90)台財證(一) 第153660號
97.09	10元	850,000,000	8,500,000,000	845,638,500	8,456,385,000	盈餘402,685,000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9548號
100.08	10元	950,000,000	9,500,000,000	896,376,810	8,963,768,100	盈餘507,383,1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6651號
103.04	10元	950,000,000	9,500,000,000	900,044,604	9,000,446,040	海外可轉債 USD6,40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1210號
104.12	10元	950,000,000	9,500,000,000	880,044,604	8,800,446,04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0	無	經授商字第 10401262011號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市)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880,044,604	69,955,396	950,000,000	-

(二) 股東結構

106年4月2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142	5	38,771	135	39,054
持有股數	2,984,000	457,474,191	489,878	359,746,356	59,350,179	880,044,604
持股比例	0.34	51.98	0.06	40.88	6.74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4月22日 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999	21,864	1,838,750	0.21
1,000~5,000	11,619	26,145,529	2.97
5,001~10,000	2,596	20,745,901	2.36
10,001~15,000	920	11,405,337	1.3
15,001~20,000	541	10,207,980	1.16
20,001~30,000	472	12,142,247	1.38
30,001~40,000	224	8,168,198	0.93
40,001~50,000	151	7,117,726	0.81
50,001~100,000	284	20,629,721	2.34
100,001~200,000	166	23,558,603	2.68
200,001~400,000	84	23,668,229	2.69
400,001~600,000	28	13,352,047	1.52
600,001~800,000	13	9,285,848	1.06
800,001~1,000,000	5	4,491,501	0.51
1,000,001 以上	87	687,286,987	78.1
合 計	39,054	880,044,604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達 5%之股東

106 年 4 月 22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大洋投資有限公司	66,545,000	7.56
川原投資有限公司	46,912,000	5.33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5 月 12 日 (註 6)	
每股 市價	最 高	28.75	23.90	22.60	
	最 低	19.15	19.80	20.20	
	平 均	24.34	21.09	21.31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8.96	16.82	16.28	
	分 配 後	17.96	註 1	註 1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88,888,000	880,044,604	880,044,604	
	每 股 盈 餘	3.48	(0.37)	0.02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1.00	註 1	註 1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註 1	註 1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註 1	註 1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3)	0	0	0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	6.99	註 2	1,065.50	
	本 利 比 (註 4)	24.34	註 1	註 1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5)	4.11%	註 1	註 1	

註1：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每股虧損者不予計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計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計未分配盈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股東股息不高於當年度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如若尚有盈餘時，額外再加計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熟階段，但所處產業環境會因其他外在因素而變化，且本公司仍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力求成長，於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時，除先考量實際盈餘情形外，應就公司對未來資金之需求、稅制以及對股東之影響進行擬議，並在維持穩定之股利目標下，決定股利發放情形，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每年發放之現金股息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息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如當年度之盈餘及資金較充裕時，將提高其發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擬具一〇五年盈餘分派議案，每股配發現金股息 1 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要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436,456,285
加(減)：	
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253,879,807)
本期稅後淨損	(321,861,31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合計	1,860,715,162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現金)(註)	1元/股 880,044,604
期末未分配盈餘	980,670,558

註：本公司在外流通股數為880,044,604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利益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一以內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計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稅前淨損，故不擬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未發放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實際發放員工酬勞為 32,422,11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 3,030,487 元，與一〇四年認列金額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2/05/21 ~ 92/07/20	93/03/29 ~ 93/05/28	97/07/24 ~ 97/09/23	104/08/27 ~ 104/10/16	106/03/29 ~ (註)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4.00 元 ~ 8.73 元	每股新台幣 8.00 元 ~ 19.00 元	每股新台幣 7.00 元 ~ 20.00 元	每股新台幣 15.00 元 ~ 32.00 元	每股新台幣 15.00 元 ~ 32.0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1,203 千股	普通股 27,024 千股	普通股 7,140 千股	普通股 20,000 千股	(註)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23,870,864 元	新台幣 352,409,441 元	新台幣 80,560,804 元	新台幣 456,187,050 元	(註)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1,203 千股	27,024 千股	7,140 千股	20,000 千股	(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	-	-	(註)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	(註)

註: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執行完畢，另將於股東常會報告實際買回情形。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理情形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以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規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生產汽車、機車、腳踏車及其零件暨相關用品內外銷。
- (2) 生產各種引擎內外銷。
- (3) 生產各型機器設備、夾、工、檢、鑄具及其零件內外銷。
- (4) 生產割草機及其零件內外銷。
- (5) 溶劑油、機油之銷售(不得供售及流用至汽、柴油管制品市場)。
- (6) 汽、機車保養修理業務。
- (7) 汽、機車展示。
- (8) 汽、機車有關之書刊雜誌之編輯發行。
- (9) 汽、機車安全駕駛及修護訓練(汽車駕訓班業務除外)。
- (10) 機動車輛排放空氣污染、噪音檢測業務。
- (11) E70103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12)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3)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4) CD01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15) F114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批發業。
- (16)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 (17) 提供前各項有關產品之技術服務及其諮詢顧問業務。
- (18) 代理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 (1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年度銷售各種機車、汽車及其相關零組件占營業比重分別為 41.28%、37.90%及 20.82%。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 機車：

A. 目前之商品項目

機車類：WOO 系列、MII 系列、MIO 系列、RX 系列、GT 系列、Z1 系列、JET S 系列、金發財系列、FIGHTER 系列、ORIBT/CROX 系列、FIDDLE 系列、JET 4系列、SYMPHONY S/SR/ST 系列、HD2系列、CITYCOM 系列、RV/Joyride 系列、GTS/Joymax 系列、Maxsym 系列、野狼/金狼系列、野狼傳奇系列、野狼 T2/T3系列、野狼 SB 系列。

ATV 類：QUADLANDER 系列、QUADRAIDER 系列

電動車類：E-STAR/SYMMETRY 系列、E-WOO/E-VIRID 系列

零件類：各機種之配備零件暨改裝精品

B.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對應國內/亞洲/歐洲/中南美洲/東協市場新區隔之差異化機種開發
- 低成本、代步用的新式樣機種開發
- 400c. c. 以上大型重型的運動車款開發
- 低成本、代步用電動機車機種開發

(2) 汽車：

A. 目前商品項目：

- SANTA FE 2.2 DSL / 2.4GAS
- TUCSON 2.0 GAS/DSL
- ELANTRA 1.8 GAS
- VERNA 1.6 GAS
- PORTER 2.5 噸商用車
- HD35 3.5 噸商用車
- MIGHTY 6.5 噸/ 7.8 噸商用車

- 進口車系：i10、SONATA、VELOSTER、GRAND STAREX、GENESIS

B. 計畫開發之產品:

- SUPER ELANTRA

- GENESIS G80、G90 豪華品牌車款

- IONIQ Hybrid 油電車

- XCIENT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機車：

一〇五年全球機車銷售的前6個國家主要有：印度內銷約1,769萬輛(+9.7%)、中國大陸內銷約987萬輛(-11.3%)、印尼內銷約622萬輛(-7.4%)、越南內銷約312萬輛(+9.5%)、泰國內銷約174萬輛(+6.1%)、菲律賓內銷約114萬輛(+34.1%)，此前6國內銷累積約3,977萬輛，較一〇四年成長約1.2%。中國大陸因中小排量跨騎車和彎梁車的主要市場在農村，而農村市場消費者購買力的下降，導致內銷持續下滑。在新興市場區域中，印尼因消費者購買力下降，導致機車市場下滑，巴西因國內經濟持續不振，導致內銷市場僅約100萬輛(-21.6%)，一〇五年已被排除在6名外，而菲律賓機車市場，因低價格及高機動性兩大因素，導致大幅成長，並擠進到第6名。

一〇五年國內機車總市場銷售量為852,418台，較一〇四年成長20.7%，一般認為一〇五年主要是受惠於政府推出機車舊換新補助貨物稅4,000元政策及業者加碼拉動下刺激買氣，導致年度呈現大幅成長現象。

一〇五年台灣機車外銷(不含三角貿易)總數量為261,877輛，較一〇四年292,084衰退10.3%，其中以歐洲、美洲、亞洲為主要出口區，衰退的主因是出口至美洲大幅衰退14.8%及歐洲大幅衰退13.9%。整車出口至歐洲佔台灣外銷總量的26.5%，義大利、西班牙、荷蘭、比利時、德國為台灣外銷歐洲的前五大市場；整車出口至美洲佔台灣外銷總量的28.3%，主要是哥倫比亞、美國；整車出口至亞洲佔台灣外銷總量的43.8%，主要是日本、伊拉克、

韓國、以色列，自2003年以來日本即成為台灣最大機車外銷市場，可以發現，在日系廠商逐年將150c. c. 以下速可達全球生產及研發基地轉至台灣之策略下，已成為近年來對日出口大幅成長的主因。

未來台灣機車產業，在內銷市場成長有限的狀況下，海外的經營、外銷市場的拓展將成為台灣機車產業成長的主要動力，雖然外銷仍持續面臨中國大陸廠商的激烈競爭及全球經濟環境興衰影響，但我們相信提高產品價值、開拓新興市場、利用全球佈局對應市場差異化需求，仍會使台灣機車廠商在國際市場中佔有一席之地。

(2) 汽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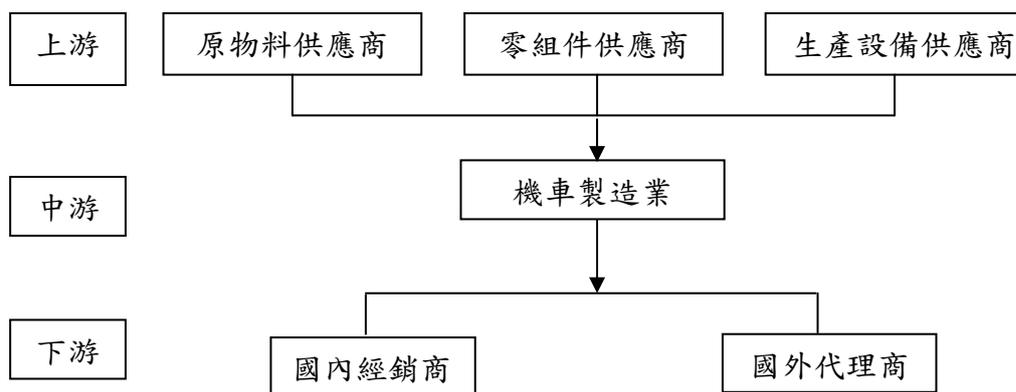
一〇五年汽車總市場在政府貨物稅減免措施下，相較於一〇四年全年度成長約4.5%，但國產車比例卻繼續呈現下滑，國產乘用車佔乘用車市場約58.1%，國產商用車佔比則是78.9%。其因不乏台灣國產車因安全及環保法規標準日趨嚴格，以致成本提高，縮小國產車與進口車價差，使顧客青睞進口車。面對市場不具規模情況，已有車廠退出國產車市場，或是價格彈性較低車種採進口方式補齊產品線，國產車價格優勢不再，配備將須更精準符合台灣消費者喜好，並以更優質售後服務作為國產車廠經營重心。

自一〇五年一月八日正式實施的貨物稅減免措施，對新車市場出現相當程度的刺激效果，一〇五年汰換舊車購買新車貨物稅減免申請佔總市場約34%，此項政策對於環境友善及經濟上皆產生了正面助益與循環。該項政策直至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七日，期間長達五年，各車廠將配合新制法規標準推出更具行車安全保障與環保省油新世代車款，強攻台灣市場。老舊車輛換車高峰將更有機會再度湧現。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主要為原物料供應商(鋼鐵業、鋁錠業、橡塑膠業)、零組件供應商(系統/零組件)及生產設備供應商(設備業者、週邊設備)；中游則為機車製造業，將上游的原料及零組件製造出消費者所需要的產品；下游則為機

車製造業所服務的客戶，例如內銷方面的國內經銷商、外銷方面的國外代理商等。



3. 產品未來發展趨勢

(1) 更嚴格的環保法規，管控機車的污染及使用：

溫室效應造成地球暖化日趨嚴重，繼環保條款要求與消費者環保意識的覺醒下，無論是已開發國家或開發中國家，為減少城市地區的污染，都採用更嚴苛的污染控制法規，或以限牌方式來控制污染的總量，例如：最新歐洲已導入的四期新法規、台灣即將導入的六期新法規，都嚴苛限制了機車的廢放污染，中國／東協等地區的國家也將隨著歐洲的三期、四期法規節奏，逐漸加嚴法規，即限制機車的廢放污染已成為各國政府管理機車的一致要求。因此運用”噴射系統、稀薄燃燒、複合動力系統……等”先進技術，來開發”低污染、低耗能”的機車，將是機車產業發展的重點。

(2) 區域市場需求差異大，需快速對應各市場商品：

已開發國家市場較注重運動休閒、個人風格與環保訴求的產品，例如高附加價值的400cc 以上及大排氣量休閒用途機車、小排氣量具運動感或擁有時尚風格的機車。

台灣市場仍以速克達為主流類型，不過對於環保趨勢以及新區隔發展已是新的主流趨勢；而次區隔商品，如外型復古或仿重車發展的重型檔車也逐漸受到年輕消費者的喜好，佔有率也有成長的趨勢。東南亞區域雖仍以 CUB 類型為主，但近年來便利的速克達車款也持續成長，其中新型態的14吋大輪子 110/125c.c. 速克達在各家廠商相繼推出後，成為東南亞的主流。中國大陸、中南美洲及非洲……

等開發中國家市場仍以物美價廉、耐用功能為訴求重點，不過這些國家，近年來在貧富差距兩極化的社會現象下，高價位、大CC數的豪華車款也漸漸展現。

(3)商品發展朝向滿足高低價消費兩極化之趨勢：

在已開發、高度開發中國家中，因貧富差距逐漸拉大，生活費用逐漸攀升，造成有錢人更有錢，窮人則更窮，導致產生消費兩極化的現象。而機車產品也正朝向高低價兩種極端方向發展。高價機車，配備豪華，性能極致，彰顯個人身份地位；低價車款，配備功能當有則有，主訴代步實用，整體超值感受。未來車廠需掌握此消費趨勢，提供滿足兩極化消費者需求之機車商品。

(4)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相關技術延伸：

隨著全球經濟的發展，機車除了滿足代步、實用的基本需求之外，同時也成為彰顯個人品味、假日休閒活動的夥伴，因此各大車廠皆以引擎的大排氣量化、外型的差異化設計與精緻感、配備的高級化/名牌化…等，提昇產品的整體價值，並且將機車的相關技術應用延伸至電動代步車、電動機車、ATV、三輪機車…等多角化產品。

(5)替代能源機車之開發

愛護地球的環保觀念，世界各大車廠莫不花費大量資金與人力，投入替代能源之研究，如電動機車、Hybrid機車、氫燃料電池機車。然因技術仍有待突破，且續航能力成問題，短期內尚難普及，但發展替代能源產品已成各車廠世紀課題。

4. 產品競爭情形

在機車產品方面，125c. c. 含以下的機車產品，全球仍受到中國大陸及印度低價產品的威脅；品牌訴求與高品質、差異化的產品是國內廠商的主要對應方式，同時也藉著全球化生產佈局、生產基地分工(應用開發中合作廠的成本優勢)、強化供應鏈與機種平台整合來降低成本對抗低價的競爭。在大排氣量的機車產品，雖歐美日廠商仍具技術優勢，不過國內各廠均在此投入研發資源，藉以相對較低成本的设计、製造競爭力，來持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與品牌價值。

在機車衍生性商品方面，因環保概念而延伸的電動車產品，目前已成為

各廠家大力投入研發、或透過技術合作方式的綠能產業，甚至連汽車廠商也紛紛投入此事業，以降低環保與綠能的衝擊。

(三) 技術及研究概況

1.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近年來，本公司配合國內外市場需求，每年均投入大量研發人力與資源，進行創新技術與新機種的研究發展，在研發經費方面，一〇一年的867,327千元、一〇二年的869,798千元、一〇三年的836,584千元、一〇四年的634,651千元，以及一〇五年的723,256千元，足見本公司對研究發展投資之重視。

2.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發展整車全新造型及性能

機車：

- (1) 一〇四年三月『野狼 SB300 / SB300CR』內銷全新造型，大型復古型黃牌檔車機種。
- (2) 一〇四年七月『Jet S 125』內銷全新造型，運動型12吋速克達機種。
- (3) 一〇五年四月『Woo 100』內銷全新造型，大眾型速克達機種。
- (4) 一〇五年七月『Mio 115』內銷全新造型，流行速克達機種。

汽車：

- (1) 一〇四年十一月完成 VERNA 1.6 汽油。
- (2) 一〇五年五月完成 NEW TUCSON 汽油/柴油。
- (3) 一〇五年十二月完成 HD35 3.5 噸商用車。
- (4) 一〇五年十二月完成 MIGHTY 6.8 噸/ 7.8 噸商用車。

發展修改造型及提昇性能

機車：

- (1) 一〇四年一月『SYMPHONY ST 200』：外銷16吋速克達機種，推出200cc噴射引擎車款。
- (2) 一〇四年三月『GTS 300 Sports』：內銷黃牌重機速克達，推出短風鏡運動車款。
- (3) 一〇四年三月『Mii 110特仕版』：內銷中型流行速克達，推出非

黑即白樣仕車款。

- (4) 一〇四年七月『New FIGHTER 150 ABS』：內銷150cc 旗艦速克達，推出 ABS 車款。
- (5) 一〇四年七月『Maxsym 600』：紅牌重機速克達，內銷法規與式樣車款。
- (6) 一〇四年十二月『RX 110』：內銷中型輕運動速克達，追加後氮氣仕車款。
- (7) 一〇五年二月『野狼 SB300 CR ABS 版』：內銷黃牌重機 300cc 復古檔車，推出 ABS 車款。
- (8) 一〇五年四月『Jet S 125雙碟』：內銷中型輕運動速克達，推出前後雙碟車款。
- (9) 一〇五年六月『野狼 SB250』：內銷白牌重機 250cc 復古檔車。
- (10) 一〇五年九月『野狼 SB300 ABS 版』：內銷黃牌重機 300cc 復古檔車 ABS 車款。

汽車：

- (1) 一〇四年七月 SANTA FE 2.4 汽油引擎改款上市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項目	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確保獲利	確保機車營業利益 確保汽車營業利益 確保海外營收及獲利
	(2) 提昇市佔率	提昇顧客滿意度 提高品牌知名度 持續導入優質產品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提昇品牌形象與價值	打造新顧客關係 提升顧客品牌認同 形塑年輕科技環保國際形象 強化專業與具吸引力品牌魅力
	(2) 提高商品價值創造差異	掌握市場商機與快速回應 綠能產品導入與開發 確保產品品質與降低成本 建立國際化供應鏈及國際調達 加強機種平台整合
	(3) 建構國際化營運平台	國際化人才發展與培育 精進國際營運體制 加速全球資源整合運用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機車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製造之機車除內銷外，並且外銷整車及零組件至歐洲、美洲、非洲、澳洲、港澳、日本、東南亞……等地區及國家。

2. 市場佔有率

近二年本公司之內、外銷數量及國內市場佔有率(如下表)，今後仍將持續研發新產品以滿足消費者需求並維持公司穩定成長：

單位：輛(%)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數量(出廠) (成長率)	149,451 31.67%	113,500 (12.29%)
外銷數量(出廠) (成長率)	33,650 (2.59%)	34,545 (21.78%)
內外銷總數量(出廠) (成長率)	183,101 23.68%	148,045 (14.70%)
國內市場佔有率	19.32%	15.78%

註：以上外銷數量均不含 IKD、三角貿易台數。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展望一〇六年，國際主要機構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將優於去年，但是美國川普的貿易保護主義將可能是全球經濟成長的變數。其中，新興市場包含中國、印度、東協與拉丁美洲的機車市場將仍為主要市場，對於歐洲與北美等成熟市場，經濟僅將持續維持溫和復甦，故成長有限。

在國內機車總市場方面，由於政府換新補貼政策持續發酵，預期銷售將近80萬輛。就三陽而言，一〇五年因在100cc 區隔市場推出高性價比新產品，而有大幅度成長，因而銷售台數及佔有率皆呈現成長現象；展望一〇六年，將在125cc 區隔市場推出高性價比的產品下，銷售台數及市佔率可望持續成長。

在外銷市場方面，雖面臨中國大陸的強力競爭，台灣機車產業仍在研發、設計上仍保有一定的優勢，加上海外工廠的佈局，應可逐漸發揮整體效益。一〇五年雖然歐債危機減緩，歐洲機車總市場呈現小幅成長，但是歐元的持續貶值，造成台灣機車產業外銷數量呈現小幅衰退現象，就長期觀之，台灣機車產業應可維持成長。以三陽而言，一〇五年外銷主力市場仍以歐洲為主，然而卻因歐元的持續貶值，整體銷售呈現1.6%的衰退。展望一〇六年，除在已開發中國家持續提供高附加價值產品，如大排氣量速可達…等，也會強化具有競爭力的三角貿易產品；另外對於開發中國家，將強化拉丁美洲市場，持續整合海外子公司成本優勢，提供價格合理且有競爭力之產品。因此，本公司對外銷市場的發展仍抱持樂觀的態度。

4. 行業未來成長性

(1) 內銷機車市場：雖然機車保有量高、市場成長趨緩、環保法令日趨嚴苛、產品價格提升，但汰舊換新政策將刺激消費者購買意願，而維持獲利仍為經營重點，故產業發展方向為持續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投入環保商品開發。一〇六年三陽仍將以行銷為導向，推出顧客喜愛的產品及服務，以提升顧客滿意度與品牌形象。

(2) 外銷機車市場：已開發國家機車市場堪稱飽和，但開發中國家機車市場仍有成長空間，故中期行業仍應維持相對穩定之成長性，在市場經營上，三陽將持續擴充產品線、調整產品銷售組合、強化海外據點通路佈局、開發海外新興市場、尋找海外合作機會、同時增加台灣車與三角貿易之銷售，以提高銷售利潤及拓展新市場銷售量，造就品牌形象的提升。

5. 預期銷售數量及競爭利基

預期銷售數量

預期一〇六年三陽台灣內、外銷整車合計將銷售 248,000 輛機車。

競爭利基

- (1) 完成售服零件由公司自行銷售，提高經銷商及消費者信心與滿意度。
- (2) 本公司重整內銷市場，逐步更新招牌，提升店格及維修技術。
- (3) 透過持續深耕重機市場、投入高價及流行的 Scooter，來提高營業額與營業利益。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

(1) 有利因素

外部環境：

全球

- A. 在環保意識抬頭及金融風暴後，省油性更被消費者所重視，電動車及機車等經濟、省油性產品的需求提高。
- B. 拉丁美洲購買力提升，市場長期為成長趨勢。
- C. 歐美品牌基於生產成本壓力所衍生的 OEM/ODM 商機。
- D. 歐美大排氣量市場具相當規模，產品附加價值高。
- E. 歐美成熟市場及亞洲/拉丁美洲成長市場對中低價位商品的需求增加。
- F. 新興市場 Scooter 結構逐漸擴大。

台灣

- A. 年輕消費者對流行及差異化的需求提升，提高購車及相關零配件、部件的消費金額。
- B. 低價/分期付款業務增加，購車門檻降低，有利活絡市場。
- C. 能源及環境的因素，節能及環保車款的發展有其市場。
- D. 政府推出補助政策，全力推廣電動車，將逐漸活絡電動車市場。
- E. 中央及地方持續推行機車汰舊換新補助政策，將有利於機車銷量成長。
- F. 黃牌機車路權開放後，各廠家積極佈局重機市場，刺激市場擴大。

(2) 不利因素

外部環境

全球

- A. 高唱綠色環境時代來臨，替代性環保產品(電動車)將陸續導入市場，將對機車產生部份取代效果。
- B. 各區域產品需求和法規差異性大。
- C. 外銷面臨歐日及中大車廠的上下夾擊，壓縮外銷市場的發展。
- D. 全球污染排放及安全相關法規益趨嚴格，須有更佳的成本控制及更佳的技术對應能力。

- E. 美國貿易保護主義及升息所帶來之影響，新興市場國家的成長仍舊存在很大的變數。
- F. 歐日品牌推出印度/東協/中國製品，以親民價格擷取大眾市場，壓縮外銷市場生存空間。
- G. 歐元貶值將影響公司獲利。

台灣

- A. 環保及安全法規日趨嚴苛，成本也隨之增加，價格提高將可能影響新車市場購買意願。
 - B. 政府推出補助政策，全力推廣電動車市場，將對機車產生部份取代效果。
 - C. 15~40 歲人口呈現負成長，機車購買人口降低。
 - D. 機種低價促銷，低價機種成為市場銷售主流，對中高價機種產生替代性，使廠商機車銷售利潤縮減。
 - E. 大眾運輸工具持續發展，對機車銷售產生替代效果。
 - F. 台灣面對貿易自由化的趨勢，新競爭者有可能進入台灣市場。
- (3) 因應對策
- A. 強化通路效能、服務與零件供應及提昇品牌形象。
 - B. 提供魅力商品，並集中廣促資源，強化網路行銷。
 - C. 精耕成熟市場提高市佔率及品牌形象、擴大大排量機種銷售、突破新興市場。

汽車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製造及代理進口汽車全部為內銷。

2. 市場佔有率：

最近二年國內銷售數量及市場佔有率如下表所示：

單位：輛(%)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量	12,961	13,122
成長率	-1.23%	-16.54%
國內市場佔有率	3.0%	3.1%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截至103年12月，台灣地區車齡10年以上比例佔53%，台數高達405萬輛，年年屢創新高，繼94年換車高峰，近年若國內經濟環境持續轉強，有望掀起換車熱潮。

105年乘用車總市場較103年成長4.4%，國產車佔比卻-0.2%，顯示進口乘用車比例年年持續升高，銷售佔比已突破4成。國產車價為因應新制環保法規及安全法規，技術與配備提升，也隨之提高，使得消費者逕而選擇購買進口車。

	105 年度	104 年度
國產車台數	221,743	222,242
成長率	-0.2%	-8.8%
進口車台數	159,795	143,273
總市場台數	381,538	365,515
成長率	4.4%	-0.8%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政府推行機動車輛「汰舊換新」政策，為期五年，以期降低老舊車輛碳排放量，也可望活絡市場換車潮。

(2) 不利因素：

- a. 台灣勞動成本優勢不再，國際車廠紛紛於更具勞力成本優勢之新興國家設廠生產，加上日圓匯率走貶，使日系進口車俱價格競爭力，即使仍須負擔進口關稅，價格卻可與國產車並駕齊驅，加上生活水準提高，近年台灣市場進口車銷售比例已從 22%增加至 41%。
- b. 面臨全球氣候變遷，節能減碳已是各國須嚴肅與積極面對的問題，汽車產業更是首當其衝，各國汽車環保法規愈趨嚴苛，各車廠勢必將投入更多費用研發新產品、新技術與改善引擎燃油效率，顧客購車成本無可避免提高。

(3) 因應對策：

- a. 引進日本無動力自動化設施並提升自動化設備生產比例，減少繁瑣勞動生產型態，達到節能、提升生產效率與品質。自動化設施也有利降低勞動年齡層，增加年輕族群投入生產意願，產業則能有效控制勞務支出。
- b. 強化 HYUNDAI 在國內市場品牌形象，提供值得顧客信賴高階產品與服務，持續深耕台灣市場，提升國內市場品牌佔有率與營收。
- c. 加深與技術母廠合作關係，積極爭取成為全球供應鏈體系，增加出口整車與零件機會，彌補國內市場規模不足。
- d. 增加重型商用車產品線，經營重車市場，增加營收與獲利。
- e. 面臨環保趨勢，以省油、經濟、替代能源為車輛發展趨勢考量。持續規劃開發高效率輸出動力、低油耗車款，目前量產車款中已有多項車款取得「節能標章」、「環保標章」。並且持續推動環保署推行減碳量政策，不僅提升顧客駕乘滿意同時亦考慮環保社會責任。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及用途

機車

(1) 速克達系列—

內銷：

50~115c.c.：WOO 100、Mii 110、Mio 115

125~150c.c.：GT SUPER 125、Z1 125、金發財 125/150、FIGHTER 150、GT150、JET S 125

180~250c.c.：RV 180

270~300c.c.：RV 270、GTS 300

400~600c.c.：MAXSYM400/600

外銷：

50~110c.c.：MIO 50/100

125~150c.c.：Joyride 125 EVO、HD2 125、GTS/Joymax 125、MEGAJET 125、RV 125

180~300c.c.：Joyride S 200I、JOYRIDE 200 EFI/EVO、GTS 200/250/300、CITYCOM 300I、JoyMax 250/300

400~600c.c.：MAXSYM 400/600 I

(2) 排檔車系列—

內銷：野狼 125、野狼傳奇 R 150 EFI /150 R/S、T1、T2、野狼 SB 250/300

外銷：Wolf Classic 125、WOLF SB 250、T2 250、NEXT300

(3) 國民車系列—

內銷：Wowow 100

外銷：Wowow 100、SYMBA 100

(4) ATV 系列—

外銷：Quad Lander 250/300/600、Quad Raider 600/LE

(5) 電動車系列—

內銷：E-STAR、E-WOO 電動自行車

汽車

(1) SANTA FE 車系：2200c.c. 柴油，2400c.c. 汽油。

(2) TUCSON 車系：2000c.c. 汽油，2000c.c. 柴油。

(3) ELANERA 車系：1800c.c. 汽油。

(4)VERNA：1600c. c. 汽油。

(5)商用車系：

PORTER：3.25 噸 柴油小貨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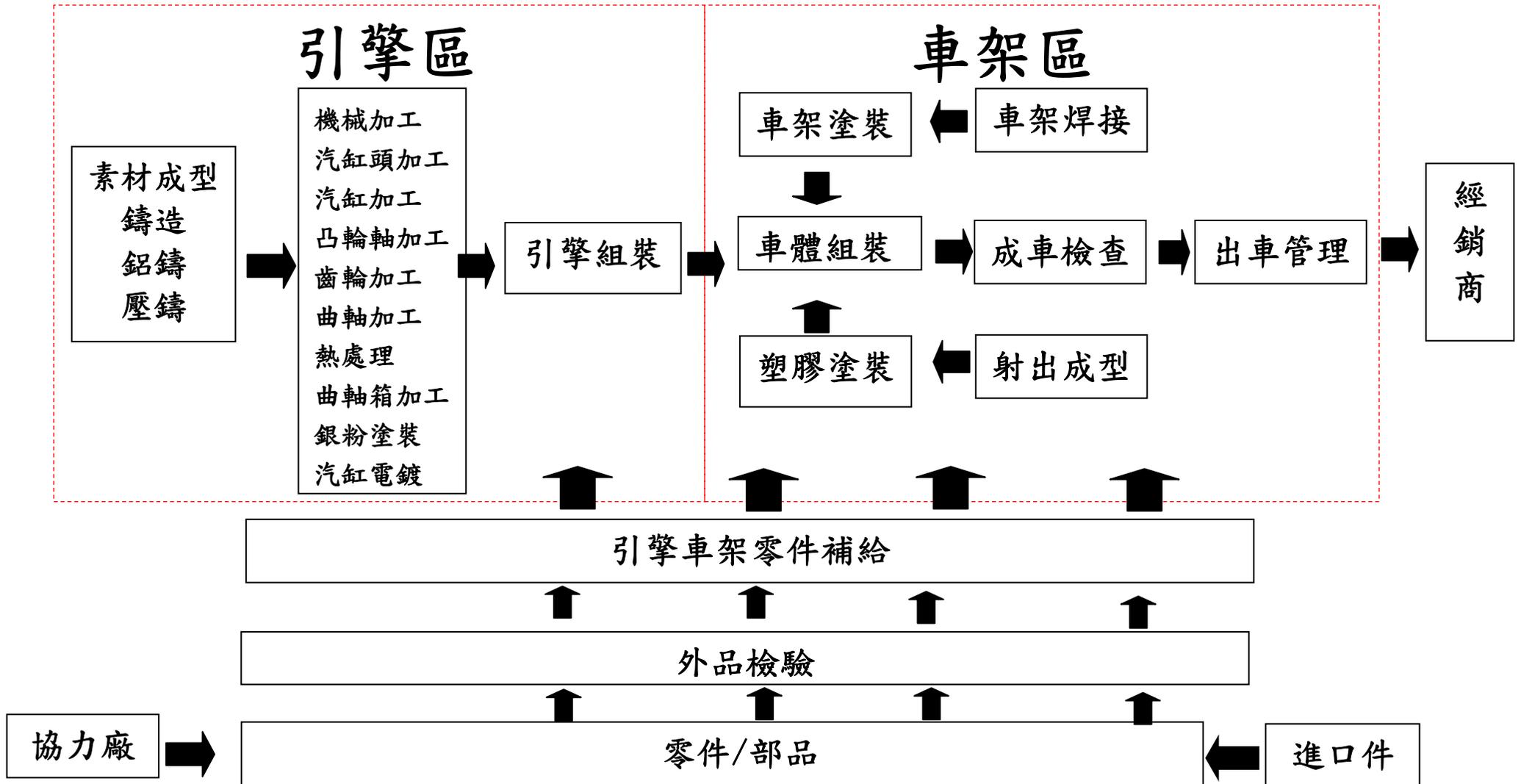
HD35：3.5 噸 柴油小貨車。

MIGHTY：6.5 噸 & 7.8 噸 柴油大貨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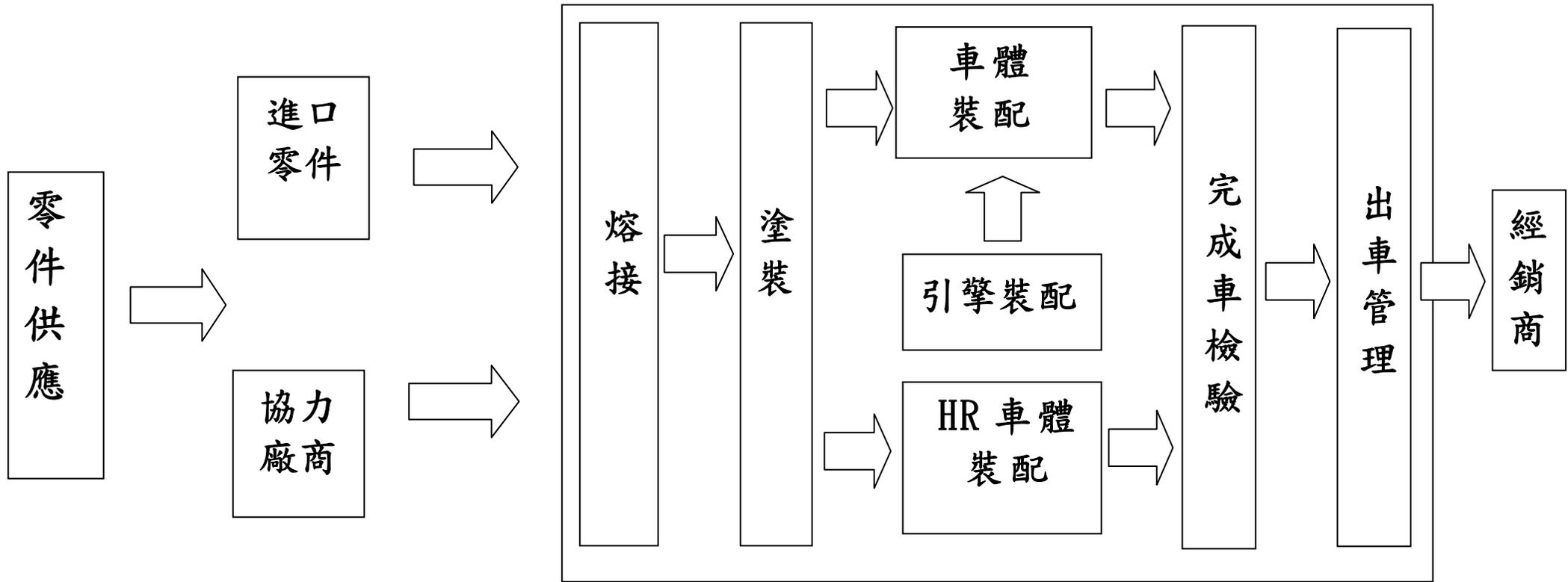
(6)進口車系：i10、SONATA、VELOSTER、GRAND STAREX、GENESIS

機車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汽車



(三) 主要原料及汽、機車零組件之供應狀況

機車

1. 本公司所使用之各項主要原材料：
 - (1) 鋁錠、塑膠粒及塗料等等，均向國內廠商採購。
 - (2) 各項原材料的供應狀況是依生產計劃，計算標準用量，並配合庫存狀況採購納入。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對外採購機車零組件其中自國外進口 6%，向國內協力廠商採購或委託國內協力廠商代加工製造為 94%。
 - (1) 國外進口之供應狀況：

依產銷計劃需求，並配合庫存狀況及訂購所需前置時間排訂計劃，每月向國外廠商下單，以確保工廠生產需求。
 - (2) 國內協力廠商之供應狀況：

每週出訂單，廠商依訂單指示交貨。
3. 上述的供應情形均能配合實際生產需要。

汽車

1. 本公司對外採購之汽車零組件，除部份零件尚需國外進口外，其餘均向國內廠商採購或委託協力廠商加工製造。
 - (1) 所採購之零組件比例分別為：KD 零組件 80%；國產零組件 20%。
 - (2) 所採購之零組件來源地分別為：KD 零組件-韓國現代汽車公司及其子公司；國產零組件-國內各零組件廠商。
2. 本公司主要零組件購入，來自韓國現代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國內零組件廠商，由於長期合作關係及在簽有長期供應合約下，本公司零組件供貨非常正常穩定。
3. 上述的供應情形均能配合實際生產需要。
4. 此外，受馬來西亞商-台灣森那美起亞股分有限公司委託，目前產線上增加代工韓國起亞汽車組立生產，有助提高公司營收，並對公司汽車事業有顯著助益。

5. 目前新增商用車業務:有鑑於台灣商用車市場持續穩定，目前產線上僅有輕型商用車在組立生產，為使布局事業產品線，正式導入中型商用車，建構完整10噸級以下產品線。

(四) 最近二年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進貨廠商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年第一季				105年度				104年度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1	韓國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	1,539,218	30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韓國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	5,247,712	33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韓國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	6,567,489	39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	545,590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	-	-	-	-
3	其他	3,075,934	59		其他	10,547,355	67		其他	10,192,989	61	
	進貨淨額	5,160,742	100			15,795,067	100		進貨淨額	16,760,478	100	

2. 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年第一季				105年度				104年度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	與發行人關係
1	南陽實業(股)公司	2,196,117	37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南陽實業(股)公司	8,172,234	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南陽實業(股)公司	8,591,907	39	本公司之子公司
2	-	-	-	-	國防部	3,717,071	14	有業務關係之政府機關	-	-	-	-
3	其他	3,769,319	63		其他	14,056,275	55		其他	13,563,145	61	
	銷貨淨額	5,965,436	100		銷貨淨額	25,945,580	100		銷貨淨額	22,155,052	100	

(五) 最近二年生產及銷售量值

1. 生產量值表

產量/台；產值/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生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105年度		104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機車	184,161	7,102,368	148,078	6,488,076
汽車	10,845	6,899,510	12,947	7,981,510
其他	45	1,461,252	979	2,388,799
合計	195,051	15,463,130	162,004	16,858,385

2. 銷售量值表

量/台；值/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105年度				104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機車	149,451	7,149,723	84,167	3,559,873	113,500	6,072,447	85,570	3,541,086
汽車	12,961	9,832,714	-	-	13,122	10,016,087	-	-
其他	2,855	4,717,563	-	685,707	743	1,974,321	-	551,111
合計	165,267	21,700,000	84,167	4,245,580	127,365	18,062,855	85,570	4,092,197

註1：一〇五年度機車含三角貿易銷售50,517台，金額1,390,390千元；汽車含進口車銷售873台，金額773,187千元。

註2：一〇四年度機車含三角貿易銷售51,025台，金額1,359,394千元；汽車含進口車銷售1,450台，金額1,252,742千元。

三、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5 月 12 日
員 工 人 數	男 生	2,068	2,072	2,075
	女 生	243	259	258
	合 計	2,311	2,331	2,333
平 均 年 歲		42	42.40	42.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7.05	17.40	17.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4	4	4
	碩 士	227	238	236
	大 專	616	643	634
	高 中	1,323	1,309	1,325
	高 中 以 下	141	137	134

四、環保資訊

1. 最近年度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因空氣污染物超出排放標準，遭新竹縣環保局處分罰款新台幣二十萬元整。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環境支出統計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類 別	金 額
企業營運成本	9,369,504
管理活動成本	149,536,408
研究開發成本	35,859,945
社會活動成本	420,000
損失及補償成本	10,740,650
環境支出總計	205,926,507

五、勞資關係資訊

(一)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糾紛造成損失。因本公司有完善之勞資溝通管道，且薪資、福利各項制度完備，預測未來亦無重大勞資糾紛。

(二)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項 目	制 度 及 辦 理
福利	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妥善規劃辦理員工福利，相關福利制度完善。
	相關福利措施：
	1. 婚喪補助金
	2. 退休、退職金辦法
	3. 撫卹、慰問金
	4. 從業人員員工酬勞
	5. 國內、外旅遊補助
	6. 春節慰勞金
	7. 中秋、年終獎金
	8. 尾牙聚餐補助
	9. 教育獎助學金
	10. 從業員定期健檢
	11. 特約商店優惠價
	12. 提供交通車、宿舍、餐廳服務
	13. 從業員購車優惠
	14. 社團補助
	15. 員工及眷屬住院補助
	16. 員工家庭急難救助機制
17. 生日贈品	
18. 重陽節慰問	

項 目	制 度 及 辦 理
退休(職)制度	<p>(1)退休： 勞工退休金舊制部分，本公司均依勞基法之規定辦法辦理，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均提撥退休金，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底退休專戶存款餘額為 974,821,614 元。 勞工退休金新制部分，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每月為選擇勞工退休金新制之人員提撥月提繳工資 6% 至其個人專戶中，且為選擇自願提撥人員，依其自願提撥比率扣款提撥至其個人專戶中。</p> <p>(2)退職： 本公司規定凡於本公司任職，舊制勞工退休金之年資滿五年(含)以上而未滿二十五年者，離職時均可申請退職金，退職金之支付係根據其服務年資及離職時之月本薪乘以一定比率(20%~110%)，本公司於一〇五年度辦理退職員工給付之退職金為 2,359,435 元。</p>
進修訓練	<p>本公司規劃完善教育訓練體系，每年皆依公司經營策略及未來競爭核心能力所需規劃執行各層級領域教育訓練計劃，並鼓勵同仁持續進修，提升專業能力，以維持及強化本公司競爭優勢。</p> <p>民國一〇五年教育訓練共計開班 102 班，總訓練人次 3,352 人，總訓練人時 26,671 小時。</p>
勞資協議	<p>依勞動基準法為基礎與員工訂定團體協約並核備勞工局，相關制度皆依法令及團體協約辦理。</p> <p>(1)勞資雙方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正式簽訂團體協約，並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八十四年五月、八十七年五月、九十年七月、九十三年六月、九十六年六月、九十九年六月、一〇二年六月、一〇五年六月辦理續約。</p> <p>(2)本公司每季舉辦一次勞資經營座談會。</p> <p>(3)本公司之申訴管道除了內部之行政管道外，另有意見箱、改善提案等多項管道，勞資之間的溝通暢行無礙。</p>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p>依法成立工會，每季舉行勞資經營會議，勞資關係和諧。設有意見箱、申訴管道、員工交流園地及員工輔導機制，協助員工解決相關問題。</p>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	<p>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糾紛造成損失。因本公司有充份之勞資溝通管道，且薪資、福利各項制度完備，預測未來亦無重大勞資糾紛。</p>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秉持著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致力於建構安全、衛生健康的工作場所，依據勞工法規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並於八十八年導入及取得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落實執行法規規定與 PDCA 管理循環，保障全體從業人員之人身安全與健康。

特別針對工作場所進行危害風險因素鑑定，訂定管理方案、稽核輔

導、自主管理、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演練等計劃，對有可能之傷害、災變做好預防措施，並定期舉辦應變措施演練，以期事故一旦發生時，能有組織、有系統的迅速應變處置，使傷害及損失減至最低，落實對從業員之生命安全保障，以達成安全衛生宣言「零災害、零傷害、零職業病」之目標。

為強化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於2015年導入 CNS15506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通過驗證，並於2016年通過勞動部績效認可。

(四) 揭露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使員工行為、權利、義務及倫理觀念有所依循，特制訂相關辦法與規定，概述如下：

1. 分層負責

(1) 業務核決分層負責表

明確作業流程及分層負責，規範各職位之工作權限。

(2) 職位代理人申請表

實施代理人制度，以確保公司各項業務正常運作。

(3) 職位職等架構

建立職位職等架構，提供員工適當的職涯發展藍圖。

2. 工作規則

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促進全員同心協力推展公司業務。

3. 職業道德規範

公司朝國際化企業發展之際，有必要學習國際企業由總部來訂定明確職業道德規範，並讓所有員工詳細閱讀、親自簽署及遵守相關規定，並成立職業道德委員會，以順暢諮詢及檢舉管道。

4. 各部門工作執掌

依據各主要部門，明確規範各單位工作執掌與組織功能，以落實各單位專業分工，並強化公司核心競爭力。

5. 獎懲辦法

為及時獎勵有貢獻之員工及避免員工個人行為對公司造成損害，於工作規則中第 65 條至第 71 條明訂相關獎懲規定。

6. 考核辦法

主管針對員工工作表現，給予適當協助與回饋，並作為個人獎酬、遷調任免、培育發展及工作檢討改進之依據。

7. 考勤暨請假管理辦法

為建立良好紀律以提高工作品質，並使員工出勤及請假作業有所依循，訂定完善且健全之考勤暨請假制度。

8. 競業禁止與保密切結辦法

為確保商業利益與提昇公司競爭力，員工有嚴守公司業務機密之義務，為避免因洩漏而造成公司利益或商譽損害，員工需簽訂「競業禁止與保密切結書」。

9. 性騷擾防制管理細則

為防治就業場所性騷擾行為，並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於公司規章明訂相關規範，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相關法令暨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行舉止。

(五) 企業責任：

三陽工業始終秉持品質第一與顧客滿意的信念，全力投入汽、機車核心事業的發展，除了創造公司價值，提升股東權益外，亦恪遵各項法律規範，嚴守公司治理的機制運作，提供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與合理的報酬及福利，更積極投入創新研發、發展智慧財產權與節能減碳產品，提升企業環保績效，投入環保節能教育，積極參與社會公益，為社會經濟發展、產品科技進步、與永續環境盡一份心力。我們所執行的成果，簡要說明如下：

1. 氣候變遷的因應

為降低產品對環境的衝擊，我們遵循 ISO 14064 之標準程序，進行溫室氣體鑑定與盤查並申請第三方認證單位驗證等，以求確切掌握目前溫室氣體的排放狀況，並依此作為未來溫室氣體減量方案的規劃依據。

我們特別成立能源管理推進小組，由環安衛管理單位、廠務主管與能源管理員組成，從提高生產效率、改善設備使用效率、公用設施節能管理及降低能源使用成本等，全面性的進行相關節能政策的推動與執行。

2. 環安衛政策與管理

我們制定環境政策，做為未來環境管理之方向。

三陽環境安全政策：

環安衛使命_建構安全職場、預防職業傷害、提升勞工健康、持續改善環境

環境宣言_污染預防、節約能源、資源回收、綠化環境

安全衛生宣言_零災害、零傷害、零職業病

健康宣言_合理膳食、適量運動、戒菸限酒、心理平衡

並由最高管理階層根據 ISO 14001、OHSAS 18001 及 CNS15506 管理系統為基礎，擬定相關政策與方向，結合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確保環境政策、目標之達成，並適時提出觀察事項與缺失建議改善。

3. 污染防治

為降低廢棄物可能衍生的環境危害，致力於減少廢棄物產量與積極落實資源化，從源頭到製程使用後之廢棄物，各階段加以管理，透過管理與妥善分類，期使廢棄物減量並提昇再利用之效益，降低利用資源或減少在產品活動與服務中所引起的環境衝擊。

4. 綠色設計

在國際法規的趨嚴格下，三陽工業秉持一貫的研發理念，以綠色地球、人性尊重、知識經濟為主軸，發展優良產品，希望能設計出對地球更加友善的車款。在設計階段即考量產品廢棄時的回收、再生再利用等相關因素，如零件回收設計上，依 ISO 11469 規定標示回收標誌依相關回收作業標準。一〇五年接續推出節能產品，在提升性能與降低油耗方面皆有優異的表現。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持「綠色地球科技新動力」的理念，繼續為環境保護及社會大眾移動需求而努力。

5. 以客為尊

為瞭解顧客真實想法，定期執行顧客滿意度調查。我們相信這不僅能讓我們更加貼近市場脈動，更能作為後續公司改善之依據。

透過明確的產品標示，如各項數據及法規要求之產品標籤、使用說明書及車主保養手冊，使顧客充分了解產品之規格、性能、操作保養方法、安全駕駛、自身權益及協助處理系統等注意事項。

並建構最嚴謹完善的產品保障體制，在面對產品事故時，絕對以顧客權益為優先考量，因此我們制訂相關作業流程，不僅協助顧客解決問題，保障顧客自身權益，更是希望讓每件事務都能以最妥善方式迅速解決。

此外我們設置 24 小時真人接聽免費服務專線，對客戶之個人資料採取最高程度的保護，提供顧客最安心健全的服務網路。

6. 友善安全職場

安全職場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也是三陽工業最重視的核心價值，我們承諾確保全體員工與利害相關者的安全與健康，此外我們更強調員工自我安全意識，推動合理膳食、適量運動、戒菸限酒、心理平衡的生活準則，以期達成工安百分百、零災害、零職業病、照顧員工身心健康的目標。

一〇五年推動之職業病預防重點有：化學品危害管理、職場不法侵害預防管理、作業環境監測、工作過負荷預防管理與人因性危害預防管理等五大面向。

7. 員工照顧

三陽工業尊重人權，遵守法規規定，禁止不當歧視，同仁在公司接受到公平合理的對待，不會因為性別、宗教、政治取向、種族、國籍而有不同，職場相處互敬互愛，彼此尊重，若有羞辱、威脅、騷擾、中傷等情事，皆可透過職場暴力諮詢、申訴管道提出申訴。

除了提供具備市場競爭力水準之薪資獎酬外，更有健全的退休退職制度及福利制度，使員工樂在工作，期待能共創耀眼的經營績效及共享成長的果實，藉此吸引及留任人才。

8. 社會回饋

三陽長期支持各項社區活動、扶助社會弱勢，一〇五年重點說明如下：

贊助新竹縣辦理峨嵋湖「全國萬人健走大會師活動」。

贊助新竹縣體育會選手訓練經費。

提供新竹縣湖口、新豐鄉國中、小學優秀清寒學生獎助學金。

南台地震三陽南陽集團合計捐款 500 萬元作為震災慰問及重建資金。

捐贈輪椅予台大醫院新竹分院及新竹馬偕醫院。

配合環保單位參與淨灘環保活動。

每年固定二次邀請新竹捐血中心捐血車到場辦理捐血活動。

辦理各項送暖活動，捐贈香園教養院、世光教養院、寧園養護中心及創世基金會等。

參與快樂一生基金會「快樂一生孝」捐書活動。

9. 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三陽工業定期公開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向社會所有利害關係人說明在企業社會責任的成效與展現永續發展的決心。

10. 環保

認養新竹工業區交流道，定期發起員工清掃周邊道路。

定期配合環保單位舉辦各項「淨山、淨灘」的環保活動。

導入綠色工廠概念，2008 年榮獲「工業區綠美化績優單位組」全國第一名。

推動節能減碳及廚餘減半等活動。

推動溫室氣體盤查，2009 年通過 ISO-14064 查證。

環境教育推廣，辦理協力廠商環保訓練與競賽。

推動三陽工業「工業減廢、工業安全」中衛體系。

推動三陽工業「環境會計」中衛體系。

推動綠色採購，榮獲新竹縣政府 2007 年綠色採購績優企業與團體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契約	南誠實業	83/01/01 提出終止日	依本公司所提供之汽車及其零件授權經銷商在中華民國境內地區銷售。	無
經銷契約	南陽實業	83/01/01 提出終止日	依本公司所提供之汽車及其零件授權經銷商在中華民國境內地區銷售。	無
委託經銷	南陽實業	95/07/01 提出終止日	依本公司所提供之汽車及其零件授權經銷商在中華民國境內地區銷售。	無
經銷合約	現代汽車	106/01/01 107/12/31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汽車及其零件在中華民國境內地區銷售。	無
技術授權合約 (PORTER)	現代汽車	102/11/20 108/11/19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規格及技術資料，本公司得在中華民國境內製造汽車。	無
技術授權合約 (TUCSON)	現代汽車	104/11/10 110/04/13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規格及技術資料，本公司得在中華民國境內製造汽車。	無
技術授權合約 (ELANTRA)	現代汽車	105/06/15 111/02/16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規格及技術資料，本公司得在中華民國境內製造汽車。	無
技術授權合約 (SANTA FE)	現代汽車	102/08/28 108/03/16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規格及技術資料，本公司得在中華民國境內製造汽車。	無
生產合作協議	台灣森那美	103/08/01 107/07/30	代工生產起亞車輛	無
技術授權合約 (VERNA)	現代汽車	104/07/24 109/11/01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規格及技術資料，本公司得在中華民國境內製造汽車。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契約(重型商用車)	現代汽車	105/10/01 108/09/30	依韓國現代提供之汽車及其零件在中華民國境內地區銷售。	無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4/8 加延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5/02/01 108/01/31	新機種技術移轉 VB4, KAR, SAH, VL1 等11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5 加延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3/02/23 106/02/22	新機種技術移轉 VTJ, VTH 等 5 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6 加延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3/12/31 106/12/31	新機種技術移轉 SAB, KAG, A05 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7 加延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4/02/28 107/02/28	新機種技術移轉 SAR, SAS 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9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2/12/15 106/4/28	新機種技術移轉 VVH, VJ1 等15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10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3/01/01 106/12/31	新機種技術移轉 VBH, VJ4 等7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11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5/01/15 108/01/14	新機種技術移轉 SD2, VJ6, VJ7, VJ8 等7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藝移交合同 VIPO 12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6/02/15 109/02/14	新機種技術移轉 KBE, SD8, SD9, VBM 等19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LA01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3/02/20 106/02/20	新機種技術授權 VBH, VJ3, VJ4等8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LA02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3/06/01 106/05/31	新機種技術授權 VBJ , VF2共2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LA03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3/10/01 106/09/30	新機種技術授權 SD1, VUL, VBK 共3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LA04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4/04/15 107/04/14	新機種技術授權 VJ6, VVJ, VJ7共7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LA05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5/03/25 108/03/24	新機種技術授權 SD8, SD9, VE1共11個機種	專屬 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LA06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105/12/01 108/11/30	新機種技術授權 VJ9, VV1, VV2共25個機種	專屬 授權
R&D 技術服務合約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Co., Ltd.	105/01/03 107/12/31	提供與研開發相關的技術服務支援	專屬 授權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一般技術服務合約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Co., Ltd.	105/01/03 107/12/31	提供一般非產品相關的技術服務支援	專屬授權
工藝移交合同 TTC02	SANYANG MOTOR VIETNAM Co., Ltd.	99/12/06 106/12/06	新機種技術移轉 T1000, VAN 共25個機種	專屬授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第一季 (註3)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重編後)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19,614,355	18,985,785	21,104,541	21,549,505	20,980,911	20,910,6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53,062	12,208,882	12,749,930	11,303,746	11,367,416	11,441,361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6,239,336	6,533,766	6,381,253	10,094,324	7,933,899	5,460,954	
資產總額	38,406,753	37,728,433	40,235,724	42,947,575	40,282,226	37,812,9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342,193	13,032,565	18,913,123	18,851,545	13,267,331	11,963,291
	分配後	11,745,563	13,435,935	18,913,123	19,731,590	註2	-
非流動負債	11,002,033	9,631,203	5,052,930	5,586,041	10,398,101	9,782,3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344,226	22,663,768	23,966,053	24,437,586	23,665,432	21,745,616
	分配後	22,747,596	23,067,138	23,966,053	25,317,631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877,967	12,845,875	14,216,096	16,684,674	14,800,048	14,328,339	
股本	8,963,768	8,963,768	9,000,446	8,800,446	8,800,446	8,800,446	
資本公積	1,681,049	1,691,137	1,785,146	1,760,142	1,739,013	1,739,0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92,229	4,563,109	4,169,891	6,815,055	5,359,269	5,373,537
	分配後	4,988,859	4,159,739	4,169,891	5,935,010	註2	-
其他權益	(1,774,488)	(989,584)	(606,571)	(558,153)	(965,864)	(1,451,841)	
庫藏股票	(384,591)	(1,382,555)	(132,816)	(132,816)	(132,816)	(132,816)	
非控制權益	2,184,560	2,218,790	2,053,575	1,825,315	1,816,746	1,738,99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062,527	15,064,665	16,269,671	18,509,989	16,616,794	16,067,335
	分配後	15,659,157	14,661,295	16,269,671	17,629,944	註2	-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未經決議分配。

註3：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項目						
流動資產		19,643,206	-	-	-	-
基金及投資		3,508,893	-	-	-	-
固定資產		12,624,545	-	-	-	-
無形資產		470,519	-	-	-	-
其他資產		1,570,007	-	-	-	-
資產總額		37,817,170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204,984	-	-	-	-
	分配後	11,608,354	-	-	-	-
長期負債		5,587,067	-	-	-	-
其他負債		4,352,051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144,102	-	-	-	-
	分配後	21,547,472	-	-	-	-
股本		8,963,768	-	-	-	-
資本公積		2,221,804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57,754	-	-	-	-
	分配後	3,754,384	-	-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883,890)	-	-	-	-
少數股權		2,213,632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673,068	-	-	-	-
	分配後	16,269,698	-	-	-	-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至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請參閱「(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第一季 (註2)
	101年 (更正後)	102年 (重編後)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34,397,220	32,626,286	36,457,248	32,884,338	35,450,536	7,595,917
營業毛利	5,292,858	4,372,062	4,628,783	4,742,423	5,522,251	1,355,191
營業淨利(損)	267,849	(897,633)	(843,413)	(418,804)	422,771	152,4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9,783	621,774	699,203	4,015,606	(437,574)	(79,684)
稅前淨利(損)	777,632	(275,859)	(144,210)	3,596,802	(14,803)	72,7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40,379	(517,105)	(351,806)	2,997,016	(292,689)	26,77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40,379	(517,105)	(351,806)	2,997,016	(292,689)	26,7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5,387)	943,029	222,460	(192,123)	(713,089)	(576,2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992	425,924	(129,346)	2,804,893	(1,005,778)	(549,459)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63,526	(474,054)	(278,539)	3,093,332	(321,861)	14,268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6,853	(43,051)	(73,267)	(96,316)	29,172	12,5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5,844	359,154	(10,205)	2,906,241	(983,452)	(471,7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0,852)	66,770	(119,141)	(101,348)	(22,326)	(77,750)
每股盈餘(虧損)	0.53	(0.56)	(0.32)	3.48	(0.37)	0.02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四)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34,408,944	-	-	-	-
營業毛利	7,563,079	-	-	-	-
營業損益	170,999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67,675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92,411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46,263	-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09,010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累積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合併總損益	609,010	-	-	-	-
歸屬於合併淨損益	534,824	-	-	-	-
歸屬於少數股權淨利	74,186	-	-	-	-
每股盈餘(元)	0.61	-	-	-	-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至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請參閱「(三)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最近五年度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

(一)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重編後)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9,373,980	8,430,813	9,121,159	10,026,378	7,180,6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71,162	5,040,140	5,110,398	5,087,368	5,114,670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5,438,105	14,833,059	16,690,526	20,233,288	18,977,807
資產總額		29,983,247	28,304,012	30,922,083	35,347,034	31,273,11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232,269	7,158,170	13,035,909	14,672,929	7,514,181
	分配後	7,635,639	7,561,540	13,035,909	15,552,974	註2
非流動負債		8,873,011	8,299,967	3,670,078	3,989,431	8,958,88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105,280	15,458,137	16,705,987	18,662,360	16,473,065
	分配後	16,508,650	15,861,507	16,705,987	19,542,405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877,967	12,845,875	14,216,096	16,684,674	14,800,048
股本		8,963,768	8,963,768	9,000,446	8,800,446	8,800,446
資本公積		1,681,049	1,691,137	1,785,146	1,760,142	1,739,0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392,229	4,563,109	4,169,891	6,815,055	5,359,269
	分配後	4,988,859	4,159,739	4,169,891	5,935,010	註2
其他權益		(1,774,488)	(989,584)	(606,571)	(558,153)	(965,864)
庫藏股票		(384,591)	(1,382,555)	(132,816)	(132,816)	(132,81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877,967	12,845,875	14,216,096	16,684,674	14,800,048
	分配後	13,474,597	12,442,505	14,216,096	15,804,629	註2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未經決議分配。

註3：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9,400,628	-	-	-	-
基金及投資		13,857,105	-	-	-	-
固定資產		5,241,519	-	-	-	-
無形資產		0	-	-	-	-
其他資產		1,057,574	-	-	-	-
資產總額		29,556,826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65,346	-	-	-	-
	分配後	7,568,716	-	-	-	-
長期負債		5,130,000	-	-	-	-
其他負債		2,802,044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097,390	-	-	-	-
	分配後	15,500,760	-	-	-	-
股本		8,963,768	-	-	-	-
資本公積		2,221,804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57,754	-	-	-	-
	分配後	3,754,384	-	-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883,890)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459,436	-	-	-	-
	分配後	14,056,066	-	-	-	-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至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請參閱「(一)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重編後)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23,660,616	21,037,924	23,708,750	22,155,052	25,945,580
營業毛利	2,337,833	1,973,767	1,814,681	1,551,760	2,344,673
營業淨利(損)	125,721	(422,076)	(509,630)	(546,431)	290,4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3,375	74,427	259,167	3,541,472	(386,922)
稅前淨利(損)	579,096	(347,649)	(250,463)	2,995,041	(96,5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63,526	(474,054)	(278,539)	3,093,332	(321,8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63,526	(474,054)	(278,539)	3,093,332	(321,8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17,682)	833,208	268,334	(187,091)	(661,5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844	359,154	(10,205)	2,906,241	(983,452)
每股盈餘(虧損)	0.53	(0.56)	(0.32)	3.48	(0.37)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23,660,616	-	-	-	-
營業毛利	4,858,405	-	-	-	-
營業損益	27,568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18,516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5,690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50,394	-	-	-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34,824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累積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534,824	-	-	-	-
每股盈餘(元)	0.61	-	-	-	-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至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請參閱「(三)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360號及四月三十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6653號函示，本公司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爰將民國一〇一年十月處分部分股權至持股比例下降至50%以下之被投資公司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仍繼續納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並據以更正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暨重編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喪失對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起，盛茂投資(股)公司及旭茂投資(股)公司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蒂暖、陳嘉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蒂暖、曾國禔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池世欽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池世欽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禔、池世欽	無保留意見

四、財務分析

(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分析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更正後)	102年度 (重編後)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 第一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18	60.07	59.56	56.90	58.75	57.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15.60	202.28	167.24	213.17	237.65	225.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2.93	145.68	111.59	114.31	158.14	174.79
	速動比率(%)	93.48	78.57	64.10	58.80	112.85	120.23
	利息保障倍數(倍)	3.37	0.20	0.71	10.65	0.91	1.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01	19.63	16.31	12.92	9.69	7.76
	平均收現日數	17	19	22	28	38	47
	存貨週轉率(次)	3.46	3.37	3.83	3.14	4.07	4.6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12	12.89	14.37	12.52	12.70	9.36
	平均銷貨日數	105	108	95	116	90	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2.69	2.64	2.85	2.73	3.13	2.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86	0.94	0.79	0.85	0.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1	(0.60)	(0.05)	7.96	(0.08)	0.22
	權益報酬率(%)	3.31	(3.32)	(2.25)	17.23	(1.67)	0.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8.68	(3.08)	(1.60)	40.87	(0.17)	0.83
	純益率(%)	1.57	(1.58)	(0.96)	9.11	(0.83)	0.35
	每股盈餘(元)	0.53	(0.56)	(0.32)	3.48	(0.37)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8	註2	註2	註2	35.80	11.0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69.22	89.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60	註2	註2	註2	8.22	2.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79	(4.37)	(4.69)	(11.01)	10.77	6.88
	財務槓桿度	(3.92)	0.72	0.68	0.52	3.88	1.85

2. 個體財務分析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更正後)	102 年度 (重編後)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71	54.61	54.03	52.80	52.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439.96	419.55	350.00	406.38	464.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61	117.78	69.97	68.33	95.56
	速動比率(%)	39.07	25.04	15.78	13.41	59.25
	利息保障倍數(倍)	3.69	(0.58)	0.15	14.00	0.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40	13.47	18.91	19.63	11.63
	平均收現日數	22	27	19	19	31.00
	存貨週轉率(次)	3.71	3.25	3.71	3.21	5.1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0.57	17.88	20.57	19.04	19.76
	平均銷貨日數	98	112	98	114	7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4.55	4.12	4.67	4.35	5.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72	0.80	0.67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0	(1.00)	(0.14)	9.93	(0.51)
	權益報酬率(%)	3.32	(3.55)	(2.06)	20.02	(2.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註 7)	6.46	(3.88)	(2.78)	34.03	(1.10)
	純益率(%)	1.96	(2.25)	(1.17)	13.96	(1.24)
	每股盈餘(元)	0.53	(0.56)	(0.32)	3.48	(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4.39	註 2	註 2	55.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85.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8.9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67	(6.24)	(5.10)	(5.30)	11.47
	財務槓桿度	(1.29)	0.66	0.64	0.70	2.67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足夠資料可供比較分析。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者，不予計算。

註3：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X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分析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更正後)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91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76.32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5.31	-	-	-	-	
	速動比率(%)	94.71	-	-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3.51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01	-	-	-	-	
	平均收現日數	17	-	-	-	-	
	存貨週轉率(次)	3.19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11	-	-	-	-	
	平均銷貨日數	114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67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0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2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60	-	-	-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91	-	-	-	-
		稅前純益	9.44	-	-	-	-
	純益率(%)	1.77	-	-	-	-	
每股盈餘(元)	0.61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93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89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8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68	-	-	-	-	
	財務槓桿度	(1.03)	-	-	-	-	

2. 個體財務分析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更正後)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08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73.74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1.20	-	-	-	-	
	速動比率(%)	44.58	-	-	-	-	
	利息保障倍數(倍)	4.02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40	-	-	-	-	
	平均收現日數	22	-	-	-	-	
	存貨週轉率(次)	3.27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8.15	-	-	-	-	
	平均銷貨日數	112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47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7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3.67	-	-	-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0.31	-	-	-	-
		稅前純益	7.26	-	-	-	-
	純益率(%)	2.26	-	-	-	-	
	每股盈餘(元)	0.61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65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0.96	-	-	-	-	
	財務槓桿度	(0.14)	-	-	-	-	

註 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同期編列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至一

〇五年度財務分析請參閱「(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者，不予計算。

註 3：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6)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X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比率變動

單位：%

年度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率增(減)%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7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65	213.17	11.4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8.14	114.31	38.34%
	速動比率(%)	112.85	58.80	91.92%
	利息保障倍數(倍)	0.91	10.65	(91.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69	12.92	(25.00%)
	平均收現日數	38	28	35.71%
	存貨週轉率(次)	4.07	3.14	29.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70	12.52	1.44%
	平均銷貨日數	90	116	(22.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3	2.73	14.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5	0.79	7.5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08)	7.96	(101.01%)
	權益報酬率(%)	(1.67)	17.23	(109.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17)	40.87	(100.42%)
	純益率(%)	(0.83)	9.11	(109.11%)
	每股盈餘(元)	(0.37)	3.48	(11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80	註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22	註1	-
	現金再投資比率(%)	8.22	註2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7	(11.01)	197.82%
	財務槓桿度	3.88	0.52	646.15%

註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足夠資料可供比較分析。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者，不予計算。

上述財務比率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變動說明如下：

1.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

105 年度償還一年內到期之 45 億聯合貸款，流動負債減少，流動、速動比率相較 104 年度改善。

(2) 利息保障倍數(倍)

105 年度因認列轉投資廈門金龍公司之投資損失，本期稅前為淨損，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2.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平均收現日數

105 年 12 月銷售軍車之應收帳款於 106 年第 1 季始收款，致 105 年度應收帳款相較 104 年度增加，應收帳款週轉率降低、平均收現日數延長。

(2) 存貨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

105 年度軍車全數交車，公司存貨大幅減少，存貨週轉情形改善、平均銷貨日數縮短。

3. 獲利能力：

105 年度因認列轉投資廈門金龍公司之投資損失，本期稅後為淨損，整體獲利能力相較 104 年度衰退。

4. 現金流量：

105 年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本業獲利成長，營運淨現金流入增加，現金流量情形改善。

5. 槓桿度： 105 年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本業營運轉虧為盈，槓桿風險降低。

2. 個體財務比率變動

年度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率增(減)%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4.53	406.38	14.3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5.56	68.33	39.85%
	速動比率(%)	59.25	13.41	341.83%
	利息保障倍數(倍)	0.44	14.00	(96.8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3	19.63	(40.75%)
	平均收現日數	31	19	63.16%
	存貨週轉率(次)	5.16	3.21	60.7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76	19.04	3.78%
	平均銷貨日數	71	114	(37.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09	4.35	17.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0.67	16.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1)	9.93	(105.14%)
	權益報酬率(%)	(2.04)	20.02	(110.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0)	34.03	(103.23%)
	純益率(%)	(1.24)	13.96	(108.88%)
	每股盈餘(元)	(0.37)	3.48	(11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17	註 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55	註 1	-
	現金再投資比率(%)	8.93	註 2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7	(5.30)	316.42%
	財務槓桿度	2.67	0.70	281.43%

註 1：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足夠資料可供比較分析。

註 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者，不予計算。

上述財務比率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變動說明如下：

1.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

105 年度償還一年內到期之 45 億聯合貸款，流動負債減少，流動、速動比率相較 104 年度改善。

(2) 利息保障倍數(倍)

105 年度因認列轉投資廈門金龍公司之投資損失，本期稅前為淨損，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2.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平均收現日數

105 年 12 月銷售軍車之應收帳款於 106 年第 1 季始收款，致 105 年度應收帳款相較 104 年度增加，

應收帳款週轉率降低、平均收現日數延長。

(2) 存貨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

105 年度軍車全數交車，公司存貨大幅減少，存貨週轉情形改善、平均銷貨日數縮短。

3. 獲利能力：

105 年度因認列轉投資廈門金龍公司之投資損失，本期稅後為淨損，整體獲利能力相較 104 年度衰退。

4. 現金流量：

105 年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本業獲利成長，營運淨現金流入增加，現金流量情形改善。

5. 槓桿度：105 年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本業營運轉虧為盈，槓桿風險降低。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揚、池世欽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姜禮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六、最近年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機車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買賣，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貨條件，將影響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判斷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原則之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交易有關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對已售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等要件。故產品的風險和報酬尚未轉移給客戶而確認收入時，存在不當收入認列的風險。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體系，如產品、銷售通路、銷售對象等，並檢查主要交易對象銷售合約，以及測試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本會計師已進行抽核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出貨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記錄，及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各項憑證表單。

二、應收帳款之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之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金額較高，公司管理階層判斷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呆帳評價政策，了解產業近期經濟及客戶信用狀況與以前年度歷史收款紀錄，以評估管理當局對備抵評價之假設，並分析及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正確性，核對期後收款等資料，以評估該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曹明偉
邱世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43,321	3	890,835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2,130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0,000	-	-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74,06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177,826	10	945,419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221,103	1	118,747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及九(二))	2,390,795	8	6,766,672	19
1410	預付款項	282,076	1	256,24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55,515	-	962,261	3
		<u>7,180,636</u>	<u>23</u>	<u>10,026,378</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10,00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58,747	-	58,747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六(二))	-	-	2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7,091,046	55	18,063,593	5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5,114,670	17	5,087,368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953,519	3	956,541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386,261	1	447,973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33,126	1	570,805	2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5,108	-	105,629	-
		<u>24,092,477</u>	<u>77</u>	<u>25,320,656</u>	<u>71</u>
資產總計		\$ 31,273,113	100	35,347,034	10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3,727,342	12	6,536,944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	-	-	260,000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4,000	4	957,00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07,566	1	102,372	-
2200 其他應付款	764,649	3	693,83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38,539	-	1,178,33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34,289	-	-	-
2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二))	79,528	-	76,878	-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一))	588,459	2	309,892	1
2310 預收款項	109,809	-	57,673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740,000	2	4,500,000	13
	<u>7,514,181</u>	<u>24</u>	<u>14,672,929</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5,040,000	1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1,684,841	5	1,770,172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060,287	7	2,031,933	6
2645 存入保證金	156,394	1	149,76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7,362	-	37,557	-
	<u>8,958,884</u>	<u>29</u>	<u>3,989,431</u>	<u>11</u>
	<u>16,473,065</u>	<u>53</u>	<u>18,662,360</u>	<u>53</u>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四))				
3100 股本	8,800,446	28	8,800,446	25
3200 資本公積	1,739,013	5	1,760,142	5
3300 保留盈餘	5,359,269	17	6,815,055	19
3400 其他權益	(965,864)	(3)	(558,153)	(2)
3500 庫藏股票	(132,816)	-	(132,816)	-
	<u>14,800,048</u>	<u>47</u>	<u>16,684,674</u>	<u>4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273,113	100	35,347,034	100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25,945,580	100	22,155,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23,621,102	91	20,585,397	93
營業毛利	2,324,478	9	1,569,655	7
5910 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20,195	-	(17,895)	-
營業毛利	2,344,673	9	1,551,760	7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773,709	3	773,245	3
6200 管理費用	557,292	2	690,29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3,256	3	634,651	3
6400 營業費用合計	2,054,257	8	2,098,191	9
營業淨利(損)	290,416	1	(546,43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	86,111	-	91,99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108,519	-	114,931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及(十八))	(181,844)	-	(164,70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399,708)			16
		(1)	3,499,249	
稅前淨(損)利	(386,922)	(1)	3,541,472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三))	(96,506)	-	2,995,041	14
本期淨(損)利	225,355	1	(98,2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321,861)	(1)	3,093,332	1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9,697)	(1)	(230,550)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1,734)	-	(33,2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7,551	-	28,31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3,880)	(1)	(235,50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77,269)	(2)	63,32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9,558	-	(14,90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07,711)	(2)	48,41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1,591)	(3)	(187,09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83,452)	(4)	2,906,241	13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 (0.37)		3.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47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00,446	1,785,146	1,791,355	1,397,866	980,670	4,169,891	(598,599)	(7,972)	(606,571)	(132,816)	14,216,096
本期淨利	-	-	-	-	3,093,332	3,093,332	-	-	-	-	3,093,3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5,509)	(235,509)	48,418	-	48,418	-	(187,0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57,823	2,857,823	48,418	-	48,418	-	2,906,24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456,353	456,353
庫藏股註銷	(200,000)	(43,694)	-	-	(212,659)	(212,659)	-	-	-	(456,353)	(912,70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8,690	-	-	-	-	-	-	-	-	18,69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800,446	1,760,142	1,791,355	1,397,866	3,625,834	6,815,055	(550,181)	(7,972)	(558,153)	(132,816)	16,684,674
本期淨利	-	-	-	-	(321,861)	(321,861)	-	-	-	-	(321,8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3,880)	(253,880)	(413,379)	5,668	(407,711)	-	(661,5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5,741)	(575,741)	(413,379)	5,668	(407,711)	-	(983,45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09,333	-	(309,33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80,045)	(880,045)	-	-	-	-	(880,04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1,129)	-	-	-	-	-	-	-	-	(21,129)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800,446	1,739,013	2,100,688	1,397,866	1,860,715	5,359,269	(963,560)	(2,304)	(965,864)	(132,816)	14,800,048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零元及3,03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零元及32,422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96,506)	2,995,0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1,367	443,930
攤銷費用	47,452	34,385
呆帳費用提列數	-	16,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2,130	(12,130)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避險之利益	-	(74,065)
利息費用	181,844	238,765
利息收入	(5,219)	(6,779)
股利收入	(48,590)	(54,0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399,708	(3,499,2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793)	(4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8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7,912)	-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20,195)	17,89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46,820	(2,895,2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232,407)	(101,6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356)	214,188
存貨	4,375,877	(696,422)
預付款項	(11,819)	(120,477)
其他流動資產	766,678	(46,542)
其他金融資產	236,474	47,9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32,447	(702,9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66,997	201,08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94	(244,803)
其他應付款項	89,120	(94,474)
員工負債準備－流動	2,650	(458)
預收款項	52,136	(122,996)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278,567	141,0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1,343)	(37,1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3,321	(157,716)
調整項目合計	4,432,588	(3,755,9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336,082	(760,940)
收取之利息	5,208	7,405
支付之利息	(195,693)	(230,911)
支付之所得稅	(369)	(41,8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45,228	(1,026,298)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0,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1,0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352)	(423,1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374	16,025
其他流動資產	141,786	(141,7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6,931)	(52,503)
收取之股利	93,001	238,0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122)	(484,4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721,348	16,259,773
短期借款減少	(20,456,885)	(14,973,10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6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4,72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6,625	96,62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49,050)	611,255
發放現金股利	(874,658)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56,3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32,620)	1,538,1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152,486	27,4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0,835	863,3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43,321	890,835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年九月設立，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將總公司遷移至新竹工業區完成廠辦合一，註冊地址為：新竹縣湖口鄉中華路三號。於民國八十九年度投資跨入中國大陸及越南機車市場。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汽車、機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與買賣，提供相關技術服務與諮詢顧問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6.12.8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p>闡明企業僅於有證據證明不動產之實際用途發生改變時，始得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該修正亦強調管理階層之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並修改原第57段之所列可作為轉換證據之情況。</p>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及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發行不可贖回或具有選擇贖回之權利或可自行決定是否支付股利之特別股認列為權益。特別股之股利認列為權益之分配。發行於特定期間強制贖回或持有人具有選擇贖回之權利或不可自行決定是否支付股利之特別股認列為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6)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3~55年 |
| (2)機器設備 | 3~15年 |
| (3)水電及運輸設備 | 3~10年 |
| (4)辦公設備 | 3~8年 |

房屋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其他構築物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55年及3~25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電腦軟體 | 3年 |
| (2)權利金 | 5年 |
| (3)其他 | 3~4年 |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技術服務收入及成本

包括諮詢顧問服務收入、協助國外業者開發機車新機種之技術開發收入及依國外業者銷售量計收之機車技術報酬金等。諮詢顧問服務及技術開發收入及成本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諮詢顧問服務及協助技術開發所屬人事支出列為技術服務成本。

3.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 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移轉對價中所包含之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收購日後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調整者，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調整係因本公司於收購日後始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作之調整，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對於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會計處理係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或有對價分類為權益者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應在權益內調整。或有對價分類為資產或負債者，其於收購日後之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附註六(三)。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請詳附註六(十九)。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二)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零用金	\$ 280	400
銀行存款	1,043,041	890,435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43,321</u>	<u>890,83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	<u>12,13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債券	\$ <u>10,000</u>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u>74,06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債券	\$ -	<u>10,000</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58,747</u>	<u>58,747</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金融債券	\$ -	<u>20,000</u>

1.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2.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04.12.31</u>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美金/千元)	
買入美元/賣出台幣	\$ 36,511	105.02.05~ 105.06.0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一流動。期末尚未結清之衍生性工具內容如下：

	104.12.31	
	合約金額 (美金/千元)	到期期間
買入美元/賣出台幣	\$ 85,939	105.01.06~ 105.11.25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354,661	235,746
應收帳款	2,839,699	726,2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1,103	118,747
減：備抵呆帳	(16,534)	(16,534)
	\$ 3,398,929	1,064,166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2,862,939	-	801,367	-
逾期0~90天	318,127	-	259,386	-
逾期91~180天	677	-	7,196	(3,783)
逾期180天以上	233,720	(16,534)	12,751	(12,751)
	\$ 3,415,463	(16,534)	1,080,700	(16,53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5年1月1日餘額	\$ 16,53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6,534
104年1月1日餘額	\$ 19,224
認列之減損損失	16,534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9,22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6,534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國防部輕型戰術輪車之說明請詳附註九(二)說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05.12.31</u>	<u>104.12.31</u>
原料及物料	\$ 1,095,586	1,378,218
在製品	33,549	32,964
製成品	867,197	4,284,862
在途存貨	394,463	1,070,628
	<u>\$ 2,390,795</u>	<u>6,766,672</u>

1.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認列為銷貨成本之組成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產製成本	\$ 23,600,764	20,581,31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28,597)	(27,677)
存貨盤(盈)虧	(63)	522
存貨報廢損失	18,263	37,49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0,735	(6,251)
	<u>\$ 23,621,102</u>	<u>20,585,397</u>

2.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輕型戰術輪車之存貨金額分別為零千元及2,982,181千元，有關其樣車測試及履約爭議請詳附註九(二)。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因存貨去化，致產生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轉回利益。

4.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u>\$ 17,096,792</u>	<u>18,063,593</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水 電 及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累 計 減 損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174,618	2,566,126	10,743,670	1,014,029	662,601	123,644	-	18,284,688
增 添	-	9,839	256,749	12,889	45,265	-	-	324,742
處 分	-	-	(412,812)	(6,814)	(47,330)	-	-	(466,956)
未完工程轉入	-	14	22,423	245	4,304	(26,986)	-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385	28,184	1,753	165	79,115	-	109,60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174,618	2,576,364	10,638,214	1,022,102	665,005	175,773	-	18,252,076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174,618	2,547,843	10,867,394	1,001,859	647,880	124,554	-	18,364,148
增 添	-	18,287	250,488	13,617	59,815	-	-	342,207
處 分	-	(4)	(459,551)	(5,311)	(47,988)	-	-	(512,854)
未完工程轉入	-	-	682	32	196	(910)	-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84,657	3,832	2,698	-	-	91,18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3,174,618	2,566,126	10,743,670	1,014,029	662,601	123,644	-	18,284,68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888,234	9,776,370	928,925	527,456	-	76,335	13,197,320
本年度折舊	-	47,536	327,192	14,314	39,303	-	-	428,345
處 分	-	-	(403,987)	(6,740)	(39,620)	-	-	(450,347)
減損損失迴轉	-	-	-	-	-	-	(37,912)	(37,91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1,935,770	9,699,575	936,499	527,139	-	38,423	13,137,406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837,922	9,888,067	919,225	532,201	-	76,335	13,253,750
本年度折舊	-	50,316	338,570	14,850	37,160	-	-	440,896
處 分	-	(4)	(450,267)	(5,150)	(41,905)	-	-	(497,32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1,888,234	9,776,370	928,925	527,456	-	76,335	13,197,320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174,618	640,594	938,639	85,603	137,866	175,773	(38,423)	5,114,67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3,174,618	677,892	967,300	85,104	135,145	123,644	(76,335)	5,087,368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898,731	176,250	1,074,981
報 廢	-	(67)	(6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898,731	176,183	1,074,914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98,731	176,250	1,074,98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98,731	176,250	1,074,98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18,440	118,440
本年度折舊	-	3,022	3,022
報廢	-	(67)	(6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1,395</u>	<u>121,39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15,406	115,406
本年度折舊	-	3,034	3,03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8,440</u>	<u>118,440</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98,731</u>	<u>54,788</u>	<u>953,519</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98,731</u>	<u>57,810</u>	<u>956,541</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288,569</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288,569</u>

1.投資性不動產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係由宏大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收益法、比較法及成本法綜合考量後評估決定。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參考前述資料並評估相關內容於本年度無重大變化。

2.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4.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大眾銀行	1.88%	<u>\$ 260,0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104.12.31
信用狀借款	\$ 277,342	2,212,194
無擔保銀行借款	600,000	39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850,000	3,934,750
合計	\$ 3,727,342	6,536,944
尚未使用額度	\$ 3,987,065	434,072
利率區間	1.30%~1.40%	1.80%~2.06%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聯合貸款	新台幣	1.9874%	106~108	\$ 5,78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40,000)
合 計				\$ 5,04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104.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聯合貸款	新台幣	2.59%	105	\$ 4,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500,000)
合 計				\$ -
尚未使用額度				\$ -

1.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2. 依本公司與聯貸銀行間之聯貸契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符合上述聯貸契約規定。
3. 本公司聯合貸款合約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取得聯合授信銀行團同意展延一年，其合約截止日由原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展延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到期一次償還。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向台灣土地銀行及大眾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辦理新台幣60億元額度聯合授信，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簽約完成，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動支。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09,89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58,94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80,162)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1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u>\$ 588,459</u></u>
流 動	\$ 588,459
非流動	-
	<u><u>\$ 588,459</u></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68,80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55,31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14,23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309,892</u></u>
流 動	\$ 309,892
非流動	-
	<u><u>\$ 309,892</u></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汽機車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035,109	2,966,9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74,822)	(934,994)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u>\$ 2,060,287</u></u>	<u><u>2,031,933</u></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帶薪假負債	<u><u>\$ 79,528</u></u>	<u><u>76,878</u></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974,82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966,927	2,750,31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87,445	94,62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4,231	118,866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66,247	116,630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79,741)</u>	<u>(113,512)</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3,035,109</u></u>	<u><u>2,966,927</u></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34,994	911,777
利息收入	15,600	18,96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219)	4,94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00,475	104,63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67,028)</u>	<u>(105,32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974,822</u></u>	<u><u>934,994</u></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9,666	39,91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32,179</u>	<u>35,750</u>
	<u><u>\$ 71,845</u></u>	<u><u>75,668</u></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44,628	47,431
推銷費用	6,859	7,074
管理費用	10,388	12,703
研究發展費用	9,970	8,460
	<u>\$ 71,845</u>	<u>75,668</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57,002	126,452
本期認列	269,697	230,55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626,699</u>	<u>357,002</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125%	1.62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1.0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03,003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3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77,097)	83,528
未來薪資增加	81,791	(79,306)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76,932)	80,468
未來薪資增加	80,020	(77,57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9,619千元及38,30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134,658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089)	(27,854)
	<u>133,569</u>	<u>(27,854)</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1,786	(70,437)
	<u>91,786</u>	<u>(70,437)</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25,355</u>	<u>(98,291)</u>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7,551)	(28,31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9,558)	14,905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損)利	\$ (96,506)	2,995,04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406)	509,15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67,950	(595,29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089)	(27,85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34,658	-
其他	40,242	15,701
合計	<u>\$ 225,355</u>	<u>(98,291)</u>

4.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448,064	411,15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76,171	69,896

5.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劃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	\$ 201,049	246,924	447,973
認列於損益表	(41,028)	(66,531)	(107,5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5,847	-	45,847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05,868</u>	<u>180,393</u>	<u>386,26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168,168	184,524	352,692
認列於損益表	4,566	62,400	66,9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315	-	28,31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01,049</u>	<u>246,924</u>	<u>447,973</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 投資利益	土地 增值稅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	\$ 391,510	1,145,658	233,004	1,770,172
認列於損益表	(17,073)	-	1,300	(15,7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69,558)	(69,558)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74,437	1,145,658	164,746	1,684,841
民國104年1月1日	\$ 394,981	1,145,658	218,099	1,758,738
認列於損益表	(3,471)	-	-	(3,4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4,905	14,90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391,510	1,145,658	233,004	1,770,172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7. 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抵減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66,199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17,681	民國一一四年度
合計	\$ 83,880	

8.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860,715	3,625,834
	\$ 1,860,715	3,625,834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33,296	310,532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2.54%	9.59%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95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普通股880,044千股。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9,575	9,57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74,776	195,905
處分資產增益	1,370,744	1,370,74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7,486	17,486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16,486	116,486
其他	49,946	49,946
	\$ 1,739,013	1,760,142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計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計未分配盈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股東股息不高於當年度實收資本額之10%，倘若再有盈餘時，額外再加計股東紅利。

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熟階段，但所處產業環境會因其他外在因素而變化，且本公司仍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力求成長，於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時，除先考量實際盈餘情形外，應就公司對未來資金之需求、稅制以及對股東之影響進行擬議，並在維持穩定之股利目標下，決定股利發放情形，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每年發放之現金股息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如當年度之盈餘及資金較充裕時，將提高其發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583,058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97,866千元，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1,397,866千元。

民國一〇三年本公司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迴轉原依民國95年1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令及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年1月3日(八九)台財證(一)字第100116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1,125,13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880,04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不分配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

4.庫藏股

(1)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票之每股市價分別為20.7元及22元，茲將子公司持有股數及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持有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持有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慶達投資	981	\$ 37,498	981	37,498
南陽實業	4,351	95,318	4,351	95,318
	5,332	\$ 132,816	5,332	132,816

(3)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20,000千股。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以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為減資基準日。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90,004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3,257,686千元。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50,181)	(7,9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193,542)	-
關聯企業	(219,83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子公司	-	5,66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63,560)	(2,304)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98,599)	(7,9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77,166	-
關聯企業	(28,748)	-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50,181)	(7,972)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稅後淨利	<u>\$ (321,861)</u>	<u>3,093,332</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880,045	900,044
庫藏股之影響	<u>(4,828)</u>	<u>(11,156)</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75,217</u>	<u>888,888</u>
每股盈餘	<u>\$ (0.37)</u>	<u>3.4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稅後淨利(稀釋)	<u>3,093,33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88,8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47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890,362</u>
稀釋每股盈餘	<u>3.47</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淨損，潛在普通股屬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十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5,718,541	21,920,896
技術服務收入	192,056	181,536
代工收入	34,983	52,620
合計	<u>\$ 25,945,580</u>	<u>22,155,052</u>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利益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一以內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零元及32,42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零元及3,03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5,219	6,779
股利收入	48,590	54,071
租賃收入	32,302	31,142
	\$ 86,111	91,99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28,277	69,0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793	4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淨(損失)利益	(12,130)	12,1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37,912	-
其他	40,667	33,288
	\$ 108,519	114,931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 181,844	238,765
避險工具之利益-公允價值避險	-	(74,065)
	\$ 181,844	164,700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另，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9,507,342	9,715,027	4,307,794	270,626	533,852	4,602,755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11,296,944	11,371,966	11,371,966	-	-	-	-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74,065)	(74,065)	(74,065)	-	-	-	-
	\$ 11,222,879	11,297,901	11,297,901	-	-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7,276	32.270	557,501	15,243	32.830	500,428
歐 元	6,314	33.920	214,156	2,543	35.850	91,167
日 圓	2,242	0.2758	618	22,444	0.2728	6,1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196	32.270	199,945	124,251	32.830	4,079,174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750千元及28,89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28,277千元及利益69,016千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損)利將減少或增加67,595千元及110,369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借款利率為變動利率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00	-	10,000	-	10,000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130	-	12,130	-	12,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	-	10,000	-	10,0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74,065	-	74,065	-	74,065
合 計	\$ 96,195	-	96,195	-	96,195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4)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無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假設藉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報酬率之報酬予以折現後衡量。

遠期外匯合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等級移轉之情事。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工具。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銀行及金融機構；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國內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應無重大信用風險。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並且認為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由於本公司機車部門客戶收款方式主為信用狀、收現或收票據，信用風險低。汽車部門主要銷售對象為子公司；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制定信用管理規章，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進行應收帳款之信用管理。另，本公司持續評估其財務狀況，必要時要求對方提供擔保品，並依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及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個別及組合評估。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本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本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本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確保本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本公司委任銀行籌辦之聯合授信融資案，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信總額度分別為5,780,000千元及6,000,000千元，其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依本公司經董事會及(或)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相關之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本公司各項市場風險之管理說明如下：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故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衍生商品之評價損益相抵銷。然而，衍生工具交易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的影響。

本公司定期檢視個別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暴險部位，並對該暴險部位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均約為50%左右，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16,473,065	18,662,36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3,321)	(890,835)
淨負債	15,429,744	17,771,525
權益總額	14,800,048	16,684,674
資本總額	<u>\$ 30,229,792</u>	<u>34,456,199</u>
負債資本比率	<u>51%</u>	<u>52%</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上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揚資產)	100.00%	100.00%	
永大順股份有限公司(永大順)	100.00%	100.00%	
巨暘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巨暘車業)	100.00%	100.00%	
南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實業)	89.58%	89.58%	
向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向揚實業)	94.54%	100.00%	註1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南陽保代)	89.11%	82.72%	註2、3
南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誠實業)	82.60%	82.60%	
浩漢產品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浩漢)	100.00%	100.00%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91.33%	91.33%	
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慶達投資)	94.82%	94.82%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Profit Source)	100.00%	100.00%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SYDE)	100.00%	100.00%	
Sun Goal Ltd. (Sun Goal)	100.00%	100.00%	
SY International Ltd. (SYI)	100.00%	100.00%	
Sanyang Italia S.r.l (SYIT)	100.00%	100.00%	
浩漢(德州)有限公司(NOVA LLC)	96.96%	96.96%	
利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利揚實業)	45.69%	45.69%	
NANYANG HOLDING CO., LTD. (NY Samoa)	89.58%	89.58%	
三申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申機械)	47.37%	47.37%	
逸陽車業股份有限公司(逸陽車業)	65.29%	65.29%	
慶俊股份有限公司(慶俊)	94.73%	94.14%	註4
創興國際有限公司(創興國際)	100.00%	100.00%	
吉陽機械有限公司(吉陽機械)	100.00%	100.00%	
Billion Ally Ltd.(Billion)	100.00%	100.00%	
Cosmos System Inc. (Cosmos)	100.00%	100.00%	
NEW PATH Trading Ltd. (NEW PATH)	100.00%	100.00%	
Plassen International Ltd. (PIL)	100.00%	100.00%	
Sanyang Motor Vietnam Co., Ltd. (SMV)	100.00%	100.00%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VMEPH)	67.07%	67.07%	
朝日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朝日租車)	77.71%	77.71%	
蘇州惠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蘇州惠盈)	89.58%	89.58%	
常州南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常州南陽)	89.58%	89.58%	
浩漢工業產品設計(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浩漢)	96.96%	96.96%	
Nova Design Europe, SRL (義大利浩漢)	87.26%	87.2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 12. 31	104. 12. 31	
越南三申機械工業有限公司(越南三申)	63.68%	63.68%	
Three Brothers Machinery Ind (BVI) Co.,Ltd. (三申BVI)	47.37%	47.37%	
富達股份有限公司(富達)	24.17%	24.17%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慶洲機械)	100.00%	100.00%	
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三陽環宇)	100.00%	100.00%	
慶融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慶融貿易)	67.07%	67.07%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VMEP)	67.07%	67.07%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廈杏摩托)	76.67%	76.67%	
廈門三申機械有限公司(廈門三申)	47.37%	47.37%	
廣州三申機械有限公司(廣州三申)	47.37%	47.37%	
廈杏摩托銷售有限公司(廈杏摩托銷售)	76.67%	76.67%	
Duc Phat Molds Inc. (Duc Phat)	67.07%	67.07%	
Vietnam Casting Forge Precision Ltd.(VCFP)	67.07%	67.07%	
上海惠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惠盈)	89.58%	89.58%	
常州惠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常州惠盈)	89.58%	89.58%	
越南河內富達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富達)	-	%	註5

註1：南陽實業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三季以21,065千元現金增資向揚實業，取得1,100千股，持有52.38%股權，致本集團對向揚實業綜合持股百分比變更。

註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二季以2,454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南陽保代101千股，取得6.39%股權。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以14,394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南陽保代594千股，取得41.90%股權，後又於第三季以5,150千元向關係人購買212千股，取得15.00%股權。

註4：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第四季以56,000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2,800千股，取得33.16%股權。另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以1,000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50千股，取得0.59%股權。

註5：越南富達已於民國一〇四年第四季清算完結。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銷售商品及提供技術與顧問諮詢服務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10,339,459	10,695,733	141,688	90,674
關聯企業	1,023	1,408	-	-
	\$ 10,340,482	10,697,141	141,688	90,674

本公司汽車出售予本公司之汽車經銷商南陽實業及南誠實業，其價格係依本公司之訂價政策決定。出售機車引擎零組件予子公司之價格為按成本加成11%~14%。出售機車(成車及引擎零組件)予其餘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銷售並無顯著不同。本公司對南陽實業及南誠實業之銷貨係採給予一定授信額度，其得選擇出車後立即付款或90天內付款，惟應支付期間利息，於帳款餘額未逾其額度內，仍予以出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核准給予南陽實業及南誠實業之額度分別均為八億元及一億元；對其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則為出貨後30天至120天收款；另，如有約定延遲付款應計息者，則依本公司對外借款之平均利率加計一碼計收利息。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南陽實業已依授信銷貨額度辦法提存保證票皆為800,000千元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技術與顧問諮詢服務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技術與顧問諮詢服務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152,191	162,335	79,033	27,649
關聯企業	5,221	4,710	382	424
	\$ 157,412	167,045	79,415	28,073

本公司對關係人提供技術服務之計價標準，除按外派員工之人事成本計價之技術諮詢及開發服務收入與一般交易並無顯著不同外，其餘並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收款期限係視子公司之銷售及收款情形而定，不予加計延遲付款利息。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1,941,517	2,224,801	122,804	46,515
關聯企業	616,909	586,645	84,762	55,857
	\$ 2,558,426	2,811,446	207,566	102,372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預付部份貨款至驗收後45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因進貨而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192,815	65,298

3.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維修及保固費		產品設計費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70,357	31,233	140,331	117,267

本公司因收受關係人勞務服務而發生之應付費用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32,429	9,401

4.營業租賃

本公司將部份土地及建築物出租予子公司作為汽車修護廠等，租金依雙方合約議定按月收取。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向子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4,563千元及13,752千元。

5.財產交易

(1)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集團向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及雜項購置價款之情形如下：

	標 的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機械及模具	\$ 7,842	28,621
關聯企業	"	2,560	1,351
		\$ 10,402	29,972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出售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予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子公司	\$ 9,623	8,372	1,312	291

6.其他

(1)延遲收款加收利息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993	1,954

(2)廣告補助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6,113	4,254

(3)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揚資產管理(股)公司提供其不動產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金額均為5,400,000千元。

7.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	1,149,050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086	34,09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海關通關保證金、國防部軍備採購案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	\$ 320,353	557,550
其他流動資產	短期借款清償保證	-	141,7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及融資擔保額度	3,648,061	3,675,179
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885,856	888,406
合計		\$ 4,854,270	5,262,92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USD42,331千元及USD30,708千元。
- 2.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未完工程及電腦軟體等採購合約，其尚未支付之款項合計為42,987千元及6,137千元。
- 3.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履約保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9,687千元及21,233千元。

(二)或有負債

1.輕型戰術輪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間取得生產國防部輕型戰術輪車合約，合約總金額4,851,90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輕型戰術輪車存貨分別為零元及2,982,181千元。

惟國防部以本公司逾期交貨為由，於本公司就各批次分別請款時，主張依採購契約規定，在其應給付之貨款中扣除遲延罰款後始為支付。第一批車國防部未付貨款2.3億元、第二批車國防部未付貨款2.7億元及第三批車國防部未付貨款1.9億元，總計為6.9億元。

經律師表示有關輪車進行檢驗依相關程序所需之實際作業時間，應不計入延遲期間。故本公司實際可履約之期間，應加計國防部及其所指定測試單位進行之測試期間。再者，民法第230條規定：「因不可歸責於債務人之事由，致未為給付者，債務人不負遲延責任。」，故雙方當事人於過程調解且結果有利於本公司者，實際可履約之期間，應再加計工程會調解期間。

基此，律師表示若本公司之實際交車日不晚於預定交車日加計合約容許之測試作業時間以及進行工程會調解所生額外履約時間，本公司即無遲延給付問題，亦無繳納遲延罰款之義務。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第四季度已依前述情形計算延遲罰款並已估列入帳。另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亦已先行估列賠償損失計9,727千元。

因本公司認為國防部扣款不符採購契約條款，已提起民事訴訟，請求國防部支付未付貨款，並按年利率5%計算利息。

- 2.本公司之孫公司Sanyang Motor Vietnam Co., Ltd.、Plassen International Limited、Cosmos System Inc.及其轉投資公司、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廈杏摩托有限公司及廈杏摩托銷售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狀況皆不佳，目前均由本公司之子公司SY International Ltd.承諾給予財務支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經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預定買回庫藏股40,000千股，買回區間價格每股15元至32元，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五月二十六日。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15,846	801,245	1,717,091	934,844	784,964	1,719,808
勞健保費用	82,464	63,724	146,188	87,503	68,569	156,072
退休金費用	61,588	49,876	111,464	64,923	49,045	113,9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9,232	53,971	123,203	66,891	49,820	116,711
折舊費用	343,446	87,921	431,367	354,826	89,104	443,93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34,619	12,833	47,452	24,331	10,154	34,485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305人及2,356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SYI	三陽工業	其他應收款	是	1,129,450 (USD 35,000)	-	-	(註1)	因應母公司資 金需求	-	管理週轉	-	-	-	2,517,415 (USD78,011)	2,517,415 (USD78,011)
"	SMV	"	是	64,540 (USD 2,000)	64,540 (USD 2,000)	64,540 (USD 2,000)	"	因應子公司資 金需求	-	"	-	-	-	"	"
"	廈杏摩托	"	是	377,559 (USD 11,700)	377,559 (USD 11,700)	290,430 (USD 9,000)	"	"	-	"	-	-	-	"	"
"	上揚資產	"	是	274,295 (USD 8,500)	274,295 (USD 8,500)	274,295 (USD 8,500)	"	因應關係企業 資金需求	-	"	-	-	-	"	"
"	向揚實業	"	是	32,270 (USD 1,000)	-	-	"	"	-	"	-	-	-	"	"
三申機械	廈門三申	"	是	32,270 (USD 1,000)	32,270 (USD 1,000)	32,270 (USD 1,000)	2.8%	因應子公司資 金需求	-	"	-	-	機械設備 50,044	50,703	40,562
蘇州惠盈	常州惠盈	"	是	9,370 (CNY 2,000)	7,028 (CNY 1,500)	7,028 (CNY 1,500)	(註1)	"	-	"	-	-	-	10,364 (CNY 2,212)	41,455 (CNY 8,848)
"	上海惠盈	"	是	9,370 (CNY 2,000)	-	-	"	"	-	"	-	-	-	"	"
"	常州南陽	"	是	8,433 (CNY 1,800)	8,433 (CNY 1,800)	7,965 (CNY 1,700)	"	因應關係企業 資金需求	-	"	-	-	-	"	"
吉陽機械	慶洲機械	"	是	70,278 (CNY 15,000)	70,278 (CNY 15,000)	70,278 (CNY 15,000)	1.50%	"	-	"	-	-	-	104,733 (CNY22,354)	104,733 (CNY22,354)
慶復	實業工業	其他短期借 款	否	7,000	-	-	2.28%	資金融通	-	"	-	-	機器設備 6,770	55,665	55,665
三陽環宇	揚州泰潤大 酒店	"	是	52,943 (CNY 11,300)	-	-	4.00%	"	-	"	-	-	-	157,962 (CNY33,715)	157,962 (CNY33,715)
"	"	"	是	40,761 (CNY 8,700)	-	-	2.00%	"	-	"	-	-	-	"	"

註1：雙方協議不收利息。另廈杏摩托資金融通係依美元12個月LIBOR利率加0.75%計收利息。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SYI、吉陽機械、慶俊及三陽環宇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及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3：三申機械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業務往來金額之100%或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50%為限；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4：蘇州惠盈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及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及4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千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上揚資產	本公司	母公司	7,418,729	5,400,000	5,400,000	4,500,000	5,400,000	120.67 %	7,418,729
SYI	廈杏摩托	孫公司	944,027 (USD 29,254)	435,645 (USD 13,500)	-	-	-	- %	944,027 (USD 29,254)
"	上揚資產	聯屬公司	944,027 (USD 29,254)	129,080 (USD 4,000)	-	-	-	- %	944,027 (USD 29,254)
蘇州惠盈	上海惠盈	子公司	51,818 (CNY 11,060)	70,278 (CNY 15,000)	-	-	-	- %	51,818 (CNY 11,060)
南陽實業	常州惠盈	孫公司	926,753	81,991	-	-	-	- %	926,753
"	上海惠盈	"	926,753	23,426	-	-	-	- %	926,753
"	蘇州惠盈	"	926,753	81,991	-	-	-	- %	926,753

註1：上揚資產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其土地及建物估價總值之50%為限。前述估價總值係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出具之最近期估價報告書所載之估價價值。

註2：SYI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為限。

註3：南陽實業及蘇州惠盈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

註4：本公司之孫公司蘇州惠盈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餘額超限，已訂定改善計畫，並完成改善。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陽工業	股權—台灣京濱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39	9,970	19.94 %	63,504	
"	股權—鋰科科技	"	"	8,861	-	7.13 %	-	
"	股權—盛茂投資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500	48,777	25.00 %	16,877	
"	金融債券—大眾金融債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00	- %	10,000	
永大順	股權—盛茂投資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	13,298	6.00 %	4,050	
"	股權—旭茂投資	"	"	75	2,207	0.50 %	765	
南陽實業	股權—三陽工業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51	90,065	0.48 %	90,065	
"	股權—朝欽實業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280	0.28 %	280	
浩漢產品設計	股權—盛茂投資	"	"	300	9,755	5.00 %	3,375	
慶達投資	股權—三陽工業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81	20,317	0.11 %	20,317	
"	股權—盛茂投資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1,951	1.00 %	675	
"	股權—旭茂投資	"	"	2,600	71,553	17.33 %	26,508	
"	股權—慶發	"	"	800	5,200	10.00 %	10,416	
"	股權—台翔航太工業	"	"	17	-	0.01 %	-	
"	股權—三順旺車業	"	"	100	1,000	3.45 %	1,092	
巨暘	股權—鼎泰車業	"	"	100	1,000	3.29 %	1,160	
"	股權—鼎盛車業	"	"	100	1,000	3.29 %	1,106	
"	股權—絨裕車業	"	"	100	1,000	6.10 %	8,313	
慶俊	股權—盛茂投資	"	"	60	1,951	1.00 %	675	
"	股權—旭茂投資	"	"	1,500	41,289	10.00 %	15,293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三申機械	股權－越南弘力科技	採成本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2,996	6.08 %	2,996	
"	股權－盛茂投資	"	"	600	19,511	10.00 %	6,751	
"	股權－旭茂投資	"	"	750	20,644	5.00 %	7,646	
Billion	股權－KEL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379	14,964 (USD 464)	2.26 %	14,964 (USD 464)	

註：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及平均匯率US\$1=NT\$32.2700；
US\$1=NT\$32.2323及RMB\$1=NT\$4.6852；RMB\$1=NT\$4.8882換算新台幣。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三陽工業	南陽實業	註2	銷貨	(8,151,425)	(31)%	授信8億元，出車後立 即收款	依本公 司訂價	無一般交易可 供比較	22,755	1%	延遲收款 加收利息
"	南誠實業	"	銷貨	(1,254,839)	(5)%	授信1億元，出車後立 即收款	"	"	4,513	-%	延遲收款 加收利息
"	SYIT	"	銷貨	(242,100)	(1)%	出車後120天收款	"	"	27,170	1%	
"	巨暘	"	銷貨	(187,142)	(1)%	授信1.5億元；保證金 98.8千萬，出車後90 天內收款	"	"	23,881	1%	
"	VMEP	"	銷貨	(134,809)	(1)%	出貨後45天至60天收 款	"	"	95,407	3%	
"	慶融	"	銷貨	(120,560)	(1)%	出車後次月底收款	"	"	6,234	-%	
"	廈杏摩托	"	進貨	1,381,565	9%	預付80%貨款，餘驗收 後45天付款	無一般 交易可 供比較	"	(48,016)	(4)%	
"	三申機械	"	進貨	279,851	2%	驗收後45天付款	"	"	(42,603)	(3)%	
"	台灣京濱	註4	進貨	405,874	3%	"	"	"	(55,075)	(4)%	
"	榮璋	註2	進貨	173,283	1%	"	"	"	(24,998)	(2)%	
"	永大順	"	進貨	153,087	1%	"	"	"	(22,207)	(2)%	
南陽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8,151,425	88%	授信8億元，出車後立 即付款	"	"	(22,755)	(9)%	延遲付款 加計利息
"	向揚	註3	進貨	442,472	1%	驗收後月結50天付款	"	"	(86,027)	(35)%	
"	南誠	註2	進貨	221,768	2%	驗收後3天付款	"	"	(16,193)	(7)%	
"	"	"	銷貨	(696,300)	(7)%	出車後3天收款；出貨 後月結45天收款	"	"	42,049	29%	
"	朝陽	"	銷貨	(476,913)	(4)%	出車後立即收款	"	"	165	-%	
廈杏摩托	三陽工業	註1	銷貨	(1,381,565)	(44)%	預收80%貨款，餘驗收 後45天收款	"	"	48,016	19%	
"	慶洲機械	註3	進貨	116,436	5%	驗收後45天付款	"	"	(114)	-%	
南誠	三陽工業	"	進貨	1,254,839	73%	授信1億元，出車後立 即付款	"	"	(4,513)	(8)%	延遲付款 加計利息
"	南陽	"	進貨	696,300	40%	出車後3天付款；出貨 後月結45天付款	"	"	(42,049)	(71)%	
"	"	"	銷貨	(221,768)	(11)%	驗收後3天收款	"	"	16,193	55%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SYIT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242,100	78%	驗收後120天付款	無一般交	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	(27,170)	(54)%	
三申機械	三陽工業	"	銷貨	(279,851)	(60)%	驗收後45天收款	"	"	42,603	55%	
慶融	三陽工業	"	進貨	120,560	52%	出車後月底付款	"	"	(6,234)	(99)%	
朝陽	南陽	"	進貨	476,913	84%	出車後立即付款	"	"	(165)	(2)%	
向揚	南陽	"	銷貨	(442,472)	(93)%	驗收後月結50天收款	"	"	86,027	96%	
榮璋	三陽工業	"	銷貨	(173,283)	(20)%	驗收後45天收款	"	"	24,998	9%	
永大順	"	"	銷貨	(153,087)	(60)%	"	"	"	22,207	44%	
巨暘	"	"	進貨	187,142	85%	授信1.5億元；保證金98.8千萬，出車後90天內付款	"	"	(23,881)	(61)%	
慶洲機械	廈杏摩托	註3	銷貨	(116,436)	(37)%	驗收後45天收款	"	"	114	-%	
三陽環宇	VMEP	"	銷貨	(144,558)	(95)%	預收80%貨款，餘驗收後45天收款	"	"	3,100	91%	
VMEP	三陽環宇	"	進貨	144,558	4%	預付80%貨款，餘驗收後45天付款	"	"	(3,100)	-%	
"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134,809	4%	驗收後45天至60天付款	"	"	(95,407)	(8)%	

註1：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2：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聯屬公司。

註4：實質關係人。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SYI	廈杏摩托	本公司之孫公司	290,430 (USD9,000)	不適用	-		-	-
SYI	上揚資產	聯屬公司	274,295 (USD8,500)	不適用	-		-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三陽工業	上揚資產	Taiwan	不動產開發及管理	\$ 643,889	643,889	336,300	100.00%	4,475,039	(186,827)	(186,827)	註1
"	永大順	Taiwan	生產汽機車零件	179,657	179,657	16,753	100.00%	192,786	418	418	"
"	巨暘車業	Taiwan	機車及零件銷售	29,000	29,000	2,900	100.00%	16,736	8,804	8,804	"
"	南陽實業	Taiwan	汽車及其零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833,136	833,136	114,983	89.58%	1,590,098	162,225	145,325	"
"	南誠實業	Taiwan	汽車銷售	6,501	6,501	1,986	19.85%	25,102	16,763	3,327	"
"	浩漢	Taiwan	產品設計	195,495	195,495	18,000	100.00%	204,042	19,309	19,309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35,178	35,178	5,831	16.27%	73,560	43,866	7,180	"
"	慶達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530,267	530,267	62,024	94.73%	935,612	14,291	13,539	"
"	Profit Source	Samoa	投資廈門金龍之控股公司	867,759	867,759	-	100.00%	2,716,524	(665,419)	(665,419)	"
"	SYDE	Germany	機車及零配件銷售	122,713	122,713	-	100.00%	122,967	(8,135)	(8,135)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三陽工業	Sun Goal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16,389	316,389	-	100.00%	261,842	4,809	4,809	註1
"	SYI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662,860	3,662,860	-	100.00%	6,293,500	205,050	205,050	"
"	SYIT	Italy	機車及零配件銷售	179,915	179,915	-	100.00%	120,263	6,675	6,675	"
"	南陽保代	Taiwan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19,544	19,544	807	56.90%	21,238	7,357	4,186	"
"	向揚實業	Taiwan	汽機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10,000	10,000	1,000	47.62%	41,737	56,171	42,051	"
南陽實業	南誠實業	Taiwan	汽車銷售	24,228	24,228	7,009	70.05%	82,041	16,763	得免揭露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91,926	91,926	22,032	61.46%	262,310	43,866	"	"
"	利揚實業	Taiwan	汽車修理及汽車零件銷售	6,120	6,120	612	51.00%	6,828	3,734	"	"
"	南陽保代	Taiwan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12,353	9,899	510	35.96%	13,422	7,357	"	"
"	慶達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1,110	1,110	65	0.10%	1,110	14,291	"	"
"	NY Samo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423,487	423,487	-	100.00%	210,664	11,607	"	"
"	朝日租車	Taiwan	小貨車租賃業	6,702	6,702	553	35.00%	6,485	1,234	"	"
"	向揚實業	Taiwan	汽機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21,065	-	1,100	52.38%	45,910	56,171	"	"
浩漢	NOVA LLC	USA	投資控股公司	86,500	86,500	-	42.30%	95,076	(2,868)	"	"
朝陽租賃	朝日租車	Taiwan	小貨車租賃業	4,385	4,385	1,027	65.00%	12,044	1,234	"	"
慶達投資	三申機械	Taiwan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57,000	157,000	9,750	50.00%	50,703	(59,456)	"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19,680	19,680	7,571	21.12%	95,488	43,866	"	"
"	慶復	Taiwan	五金機械、鐵材製造加工及買賣	113,840	112,840	8,000	100.00%	117,912	9,435	"	"
"	逸陽車業	Taiwan	機車及零件銷售	5,100	5,100	510	68.92%	6,402	1,119	"	"
"	NOVA LLC	USA	控股公司	113,002	113,002	-	57.70%	129,690	(2,868)	"	"
"	榮璋工業	Taiwan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33,200	33,200	9,020	40.00%	273,276	63,309	"	註2
"	慶兆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96,000	96,000	9,600	29.29%	89,074	(14,669)	"	"
"	南陽實業	Taiwan	汽車及其零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50	50	3	0.002%	49	162,225	"	註1
Profit Source	創興國際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835,083 (USD25,878)	835,083 (USD25,878)	-	100.00%	2,716,521 (USD84,181)	(665,404) (USD20,644)	"	"
SYI	Billion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27,692 (USD3,957)	127,692 (USD3,957)	-	100.00%	14,973 (USD464)	-	"	"
"	Cosmos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426,803 (USD13,226)	426,803 (USD13,226)	-	100.00%	249,479 (USD7,731)	9,283 (USD288)	"	"
"	VMEPH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3,194,214 (USD98,984)	3,194,214 (USD98,984)	608,818	67.07%	2,873,966 (USD89,060)	(24,081) (USD(747))	"	"
"	NEW PATH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297,110 (USD9,207)	297,110 (USD9,207)	-	100.00%	401,568 (USD12,444)	12,603 (USD391)	"	"
"	PI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446,488 (USD13,836)	446,488 (USD13,836)	-	100.00%	140,794 (USD4,363)	223,305 (USD6,928)	"	"
"	SMV	Vietnam	生產銷售3.5噸以下及6-9人座汽車及其零件	1,387,610 (USD43,000)	1,387,610 (USD43,000)	-	100.00%	(12,263) (USD(380))	(39,613) (USD(1,229))	"	"
三申機械	三申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147,035	147,035	-	100.00%	21,282	(80,482)	"	"
"	越南三申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23,926	23,926	-	69.00%	36,590	9,199	"	"
"	富達	Seychelles	投資控股公司	47,628	47,628	-	51.00%	-	-	"	"
"	越南弘正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27,433	27,433	-	38.00%	23,760	2,614	"	註2
VMEPH	慶融貿易	Taiwan	機車及其零件配備批發業及零售業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66,635	8,225	"	註1
"	VMEP	Vietnam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3,886,373 (USD120,433)	3,886,373 (USD120,433)	-	100.00%	2,311,468 (USD71,629)	(34,617) (USD(1,074))	"	"
VMEP	Duc Phat	Vietnam	生產模具等	27,107 (USD840)	27,107 (USD840)	-	100.00%	- (USD -)	- (USD -)	"	"
VMEP	VCFP	Vietnam	生產機車零件等	145,215 (USD4,500)	145,215 (USD4,500)	-	100.00%	- (USD -)	- (USD -)	"	"
"	越南三申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5,006 (USD465)	15,006 (USD465)	-	31.00%	16,439 (USD509)	9,199 (USD285)	"	"
NOVA LLC	義大利浩漢	Italy	產品設計	3,517 (USD109)	3,517 (USD109)	-	90.00%	3,743 (USD116)	129 (USD4)	"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慶兆投資	Sunny Mind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30,951	330,951	-	100.00%	249,686	(13,183)	得免揭露	註2

註1：為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

註2：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杏摩托	機車及零件之組裝、生產與銷售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等	742,210 (USD23,000)	(二)1	446,488 (USD13,836)	-	-	446,488 (USD13,836)	267,367 (USD8,295)	76.67%	223,370 (USD6,930)	138,567 (USD4,294)	-
廈杏摩托銷售	機車及零件之銷售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等	4,685 (CNY1,000)	(四)1	-	-	-	-	816 (CNY167)	76.67%	816 (CNY167)	(55,374) (CNY11,819)	-
慶洲機械	生產及銷售機車零配件	743,501 (USD23,040)	(二)1	426,803 (USD13,226)	-	-	426,803 (USD13,226)	9,347 (USD290)	100.00%	9,347 (USD290)	249,383 (USD7,728)	-
廈門金龍	組裝、生產汽車及其零件	3,860,880 (USD119,643)	(二)1	1,152,104 (USD35,702)	-	-	1,152,104 (USD35,702)	(2,647,078) (USD82,125)	25.00%	(661,761) (USD20,531)	2,248,765 (USD69,686)	565,532 (USD17,525)
吉陽機械	生產及銷售鋁製鑄件、鍛件毛坯、往復式火花點火內燃活塞引擎、汽缸體、汽門導管及汽缸頭等	322,700 (USD10,000)	(二)1	322,700 (USD10,000)	-	-	322,700 (USD10,000)	4,803 (USD149)	100.00%	4,803 (USD149)	261,839 (USD8,114)	-
三陽環宇	從事機車、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汽車及其零附件、模具、工業設備和計算機軟件的研發、設計以及上述產品的批發、進出口	290,430 (USD9,000)	(二)1	290,430 (USD9,000)	-	-	290,430 (USD9,000)	12,571 (USD390)	100.00%	12,571 (USD390)	394,920 (USD12,238)	-
重慶跨越	汽車發動機及其零件開發、製造、銷售及服務	48,631 (USD1,507)	(一)	14,586 (USD452)	-	-	14,586 (USD452)	-	30.00%	-	-	-
上海浩漢	產品設計	161,350 (USD5,000)	(二)2	113,235 (USD3,509)	-	-	113,235 (USD3,509)	(1,612) (USD50)	100.00%	(1,612) (USD50)	188,166 (USD5,831)	-
廈門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41,988 (USD4,400)	(二)3	141,988 (USD4,400)	-	-	141,988 (USD4,400)	(36,003) (USD1,117)	100.00%	(36,003) (USD1,117)	(25,655) (USD795)	-
廣州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30,076 (USD932)	(二)3	22,524 (USD698)	-	-	22,524 (USD698)	(44,481) (USD1,380)	100.00%	(44,481) (USD1,380)	22,169 (USD687)	-
蘇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附件	309,792 (USD9,600)	(二)4	309,792 (USD9,600)	-	-	309,792 (USD9,600)	12,184 (USD378)	100.00%	12,184 (USD378)	103,651 (USD3,212)	-
常州南陽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附件	130,694 (USD4,050)	(二)4	130,694 (USD4,050)	-	-	130,694 (USD4,050)	(580) (USD18)	100.00%	(580) (USD18)	107,040 (USD3,317)	-
上海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附件	74,963 (CNY16,000)	(四)1	-	-	-	-	12,172 (CNY2,490)	100.00%	12,172 (CNY2,490)	35,012 (CNY7,473)	-
常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附件	65,593 (CNY14,000)	(四)1	-	-	-	-	(5,162) (CNY1,056)	100.00%	(5,162) (CNY1,056)	1,476 (CNY315)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揚潤大酒店	酒店開發、房地產開發、租賃、銷售及物業管理	161,350 (USD5,000)	(二)5	161,350 (USD5,000)	-	-	161,350 (USD5,000)	1,579 (USD49)	100.00%	1,579 (USD49)	190,522 (USD5,904)	-
泰潤大酒店	酒店開發、房地產開發、租賃、銷售及物業管理	161,350 (USD5,000)	(二)6	-	-	-	-	(14,730) (USD(457))	100.00%	(14,730) (USD(457))	108,492 (USD3,362)	-
揚潤物業	住宅區物業管理、房屋維修、建築材料及日用百貨銷售	2,343 (CNY500)	(四)1	-	-	-	-	-	100.00%	-	2,543 (CNY500)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872,901 (USD89,027)	3,622,533 (USD112,257)	9,970,07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係浩漢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係三申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係南陽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係慶兆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係揚潤大酒店分割設立之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 1.係透過現有大陸公司之盈餘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及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於97年8月29日修正「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審查原則」之相關規定，大陸地區之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及平均匯率US\$1=NT\$32.2700；US\$1=NT\$32.2323及RMB\$1=NT\$4.6852；RMB\$1=NT\$4.8882換算新台幣。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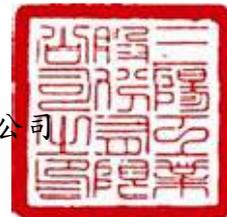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清源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三陽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陽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陽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陽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認列；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三陽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機車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買賣，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貨條件，將影響三陽集團判斷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原則之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交易有關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對已出售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等要件。故產品的風險和報酬尚未轉移給客戶而確認收入時，存在不當收入認列的風險。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三陽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三陽集團之銷售體系，如產品、銷售通路、銷售對象等，並檢查主要交易對象銷售合約，以及測試三陽集團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本會計師已進行抽核三陽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出貨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記錄，及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各項憑證表單。

二、應收帳款之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之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款項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三陽集團之應收帳款金額較高，公司管理階層判斷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三陽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呆帳評價政策，了解產業近期經濟及客戶信用狀況與以前年度歷史收款紀錄，以評估管理當局對備抵評價之假設，並分析及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正確性，核對期後收款等資料，以評估該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三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陽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曹明偉
邱世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廿三))	\$ 3,827,391	10	3,960,928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	-	13,68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24,964	-	173,249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	-	74,06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廿二)及八)	4,459,025	11	2,335,38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廿二)及七)	1,361	-	1,00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廿二))	664,141	2	716,654	2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四)及八)	4,332,202	11	8,623,927	20
1320	存貨(建設業適用)(附註六(四))	873,485	2	873,485	2
1410	預付款項	639,250	2	782,41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5,994,660	14	3,884,611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4,432	-	110,104	-
		<u>20,980,911</u>	<u>52</u>	<u>21,549,505</u>	<u>4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	-	10,00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二))	253,382	1	251,636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六(二))	-	-	2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634,876	6	3,769,544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11,367,416	28	11,303,746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3,066,015	8	3,068,970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494,752	1	522,986	1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六(三)及八)	265,659	1	255,228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18,245	1	1,338,627	4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九)及八)	403,861	1	430,426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7,109	1	426,907	1
		<u>19,301,315</u>	<u>48</u>	<u>21,398,070</u>	<u>51</u>
資產總計		\$ 40,282,226	100	42,947,575	10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廿二))	\$ 6,663,290	17	8,995,488	21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401,337	1	825,143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二))	2,364,647	6	2,208,868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84,762	-	55,85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535,119	4	1,312,68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68,308	-	47,498	-
2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五))	124,450	-	111,382	-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三))	596,972	1	322,181	1
2310 預收款項	229,513	1	91,905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033,893	3	4,757,518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5,040	-	123,023	-
	<u>13,267,331</u>	<u>33</u>	<u>18,851,545</u>	<u>4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5,581,323	14	650,096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69,478	-	146,27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756,790	4	1,846,308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417,385	6	2,460,561	6
2645 存入保證金	426,867	1	403,14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6,258	-	79,653	-
	<u>10,398,101</u>	<u>25</u>	<u>5,586,041</u>	<u>13</u>
	<u>23,665,432</u>	<u>58</u>	<u>24,437,586</u>	<u>56</u>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8,800,446	22	8,800,446	21
3200 資本公積	1,739,013	4	1,760,142	4
3300 保留盈餘	5,359,269	13	6,815,055	16
3400 其他權益	(965,864)	(2)	(558,153)	(1)
3500 庫藏股票	(132,816)	-	(132,816)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800,048	37	16,684,674	40
36XX 非控制權益	1,816,746	5	1,825,315	4
權益總計	<u>16,616,794</u>	<u>42</u>	<u>18,509,989</u>	<u>4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0,282,226</u>	<u>100</u>	<u>42,947,57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35,450,536	100	32,884,3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五)、(十七)及七)	29,928,285	85	28,141,915	86
營業毛利	5,522,251	15	4,742,423	14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011,474	8	2,894,842	8
6200 管理費用	1,390,645	4	1,646,41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7,361	2	619,972	2
	5,099,480	14	5,161,227	15
營業淨利(損)	422,771	1	(418,80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296,577	1	368,5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及七)	222,280	1	3,281,050	10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313,789)	(1)	(305,51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642,642)	(2)	671,498	2
	(437,574)	(1)	4,015,606	1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4,803)	-	3,596,802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77,886	1	599,786	2
本期淨(損)利	(292,689)	(1)	2,997,016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7,922)	(1)	(267,14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7,551	-	28,31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0,371)	(1)	(238,83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4,122)	(1)	95,55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013	-	(3,27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3,167)	-	(30,66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9,558	-	(14,90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52,718)	(1)	46,70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13,089)	(2)	(192,12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05,778)	(3)	2,804,893	8
本期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1,861)	(1)	3,093,332	9
8620 非控制權益	29,172	-	(96,316)	-
	(292,689)	(1)	2,997,016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83,452)	(3)	2,906,241	8
8720 非控制權益	(22,326)	-	(101,348)	-
	\$ (1,005,778)	(3)	2,804,893	8
每股(虧損)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7)		3.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4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合計	庫藏股票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00,446	1,785,146	1,791,355	1,397,866	980,670	4,169,891	(598,599)	(7,972)	(606,571)	(132,816)	14,216,096	2,053,575	16,269,671
本期淨利(損)	-	-	-	-	3,093,332	3,093,332	-	-	-	-	3,093,332	(96,316)	2,997,0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5,509)	(235,509)	48,418	-	48,418	-	(187,091)	(5,032)	(192,1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57,823	2,857,823	48,418	-	48,418	-	2,906,241	(101,348)	2,804,893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456,353	456,353	-	456,353
庫藏股註銷	(200,000)	(43,694)	-	-	(212,659)	(212,659)	-	-	-	(456,353)	(912,706)	-	(912,70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8,690	-	-	-	-	-	-	-	-	18,690	(18,690)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108,222)	(108,22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800,446	1,760,142	1,791,355	1,397,866	3,625,834	6,815,055	(550,181)	(7,972)	(558,153)	(132,816)	16,684,674	1,825,315	18,509,989
本期淨(損)利	-	-	-	-	(321,861)	(321,861)	-	-	-	-	(321,861)	29,172	(292,6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3,880)	(253,880)	(413,379)	5,668	(407,711)	-	(661,591)	(51,498)	(713,0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5,741)	(575,741)	(413,379)	5,668	(407,711)	-	(983,452)	(22,326)	(1,005,77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9,333	-	(309,333)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80,045)	(880,045)	-	-	-	-	(880,045)	-	(880,04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1,129)	-	-	-	-	-	-	-	-	(21,129)	21,129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7,372)	(7,372)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800,446	1,739,013	2,100,688	1,397,866	1,860,715	5,359,269	(963,560)	(2,304)	(965,864)	(132,816)	14,800,048	1,816,746	16,616,79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14,803)	3,596,8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29,272	1,007,038
攤銷費用	74,706	66,693
呆帳費用提列數	5,277	44,6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3,682	(12,102)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避險之利益	-	(74,065)
利息費用	313,789	379,578
利息收入	(201,983)	(238,189)
股利收入	(54,176)	(103,8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42,642	(671,49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損失(利益)	1,639	(56,940)
資產交換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利益	-	(3,189,23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43,961)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470)	2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412	139,67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8,94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60,886	(2,708,2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154,078)	(158,8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0)	367
其他應收款	189,825	433,119
存貨	4,229,790	(226,830)
預付款項	144,121	(214,894)
其他流動資產	(54,984)	7,526
其他金融資產	442,201	205,3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796,515	45,7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42,438	44,52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427	(30,333)
其他應付款項	223,138	(203,405)
負債準備	299,500	159,171
預收款項	136,313	(202,716)
其他流動負債	(45,984)	(118,995)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9,148)	(40,512)
其他營業負債	(47,974)	54,9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6,710	(337,3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43,225	(291,597)
調整項目合計	5,004,111	(2,999,8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989,308	596,963
收取之利息	210,551	275,149
支付之利息	(328,538)	(373,236)
支付之所得稅	(121,341)	(819,7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749,980	(320,90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3,76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57,400	-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0,000	-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38,5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4	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9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9,482)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0,14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47,42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4,696)	(1,031,7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668	179,413
其他應收款	100,212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714)	-
長期應收租賃款	(10,431)	1,6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32,696)	306,94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970	(109,2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124)	(91,853)
收取之股利	63,196	170,7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01,063)	(798,5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931,419	15,274,846
短期借款減少	(28,146,688)	(14,460,184)
應付短期票券	(423,806)	(224,080)
舉借長期借款	6,545,849	728,179
償還長期借款	(5,338,227)	(609,633)
存入保證金	21,315	104,355
發放現金股利	(874,658)	-
庫藏股票(買回)處分價款	-	(456,353)
非控制權益變動	(7,372)	(108,2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92,168)	248,90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0,286)	15,1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數	(133,537)	(855,3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60,928	4,816,3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27,391	3,960,92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年九月設立，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將總公司遷移至新竹工業區完成廠辦合一，註冊地址為：新竹縣湖口鄉中華路三號。於民國八十九年度投資跨入中國大陸及越南機車市場。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機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與買賣、提供相關技術服務與諮詢顧問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該準則新增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已於當期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且可回收金額係基於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15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107年1月1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6.12.8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p>闡明企業僅於有證據證明不動產之實際用途發生改變時，始得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該修正亦強調管理階層之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並修改原第57段之所列可作為轉換證據之情況。</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及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上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揚資產)	不動產開發及管理	100.00%	100.00%	
本公司	永大順股份有限公司(永大順)	生產汽機車零件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巨暘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巨暘車業)	機車及其零件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南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實業)	汽車及其零配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89.58%	89.58%	
本公司	南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誠實業)	汽車銷售	19.85%	19.85%	
本公司	浩漢產品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浩漢)	產品設計	100.00%	100.00%	註2
本公司	向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向揚實業)	汽機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47.62%	100.00%	註3
本公司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南陽保代)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56.90%	56.90%	註4
本公司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16.27%	16.27%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慶達投資)	各項投資業務	94.73%	94.73%	
本公司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Profit Source)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SYDE)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00.00%	100.00%	
本公司	Sun Goal Ltd. (Sun Goal)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SY International Ltd. (SYI)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Sanyang Italia S.r.l (SYIT)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00.00%	100.00%	
浩漢	浩漢(德州)有限公司(NOVA LLC)	投資控股公司	42.30%	42.30%	
南陽實業	利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利揚實業)	汽車修理及汽車零件銷售	51.00%	51.00%	
南陽實業	南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誠實業)	汽車銷售	70.05%	70.05%	
南陽實業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61.46%	61.46%	
南陽實業	朝日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朝日租車)	小貨車租賃業	35.00%	35.00%	註5
南陽實業	NANYANG HOLDING CO., LTD. (NY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南陽實業	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慶達投資)	各項投資業務	0.10%	0.10%	
南陽實業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南陽保代)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35.96%	28.82%	註6
南陽實業	向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向揚實業)	汽機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52.38%	- %	註3
慶達投資	三申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申機械)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50.00%	50.00%	
慶達投資	逸陽車業股份有限公司(逸陽車業)	機車及零件銷售	68.92%	68.92%	
慶達投資	慶俊股份有限公司(慶俊)	五金機械、鐵材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00%	99.38%	註7
慶達投資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21.12%	21.12%	
慶達投資	浩漢產品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浩漢)	產品設計	- %	- %	註2
慶達投資	永大順股份有限公司(永大順)	生產汽機車零件	- %	- %	註1
慶達投資	浩漢(德州)有限公司 (NOVA LLC)	投資控股公司	57.70%	57.70%	
慶達投資	南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實業)	汽車及其零配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0.002%	0.002%	註8
Profit Source	創興國際有限公司(創興國際)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Sun Goal	吉陽機械有限公司(吉陽機械)	生產機車零件	100.00%	100.00%	
SYI	Billion Ally Ltd. (Bill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SYI	Cosmos System Inc. (Cosmos)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SYI	NEW PATH Trading Ltd. (NEW PATH)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SYI	Plassen International Ltd. (PIL)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SYI	Sanyang Motor Vietnam Co., Ltd. (SMV)	生產銷售3.5噸以下及6-9人座汽車及其零件	100.00%	100.00%	
SYI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VMEPH)	投資控股公司	67.07%	67.07%	
朝陽租賃	朝日租車股份有限公司(朝日租車)	小貨車租賃業	65.00%	65.00%	
NY Samoa	蘇州惠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蘇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00.00%	100.00%	
NY Samoa	常州南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常州南陽)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00.00%	100.00%	
NOVA LLC	浩漢工業產品設計(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浩漢)	產品設計	100.00%	100.00%	
NOVA LLC	Nova Design Europe, SRL (義大利浩漢)	產品設計	90.00%	90.00%	
三申機械	越南三申機械工業有限公司(越南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69.00%	69.00%	
三申機械	Three Brothers Machinery Ind (BVI) Co.,Ltd. (三申BVI)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三申機械	富達股份有限公司(富達)	投資控股公司	51.00%	51.00%	
Cosmos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慶洲機械)	生產及銷售機車零配件	100.00%	100.0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NEW PATH	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三陽環宇)	機車零配件及模具研發批發	100.00%	100.00%	
VMEPH	慶融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慶融貿易)	機車及其零件配備批發業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VMEPH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VMEP)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100.00%	100.00%	
PIL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廈杏摩托)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76.67%	76.67%	
三申(BVI)	廈門三申機械有限公司(廈門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00.00%	100.00%	
三申(BVI)	廣州三申機械有限公司(廣州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00.00%	100.00%	
廈杏摩托	廈杏摩托銷售有限公司(廈杏摩托銷售)	銷售機車及其零組件等	100.00%	100.00%	
VMEP	Duc Phat Molds Inc. (Duc Phat)	生產模具等	100.00%	100.00%	
VMEP	Vietnam Casting Forge Precision Ltd.(VCFP)	生產機車零件等	100.00%	100.00%	
VMEP	越南三申機械工業有限公司(越南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31.00%	31.00%	
蘇州惠盈	上海惠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上海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00.00%	100.00%	
蘇州惠盈	常州惠盈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常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00.00%	100.00%	
富達	越南河內富達精密責任有限公司(越南富達)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 %	- %	註9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上半年度以20,622千元向關係人及第三季以145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永大順共1,765千股，取得10.53%股權。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以80,714千元向關係人慶達投資及非關係人購買浩漢6,794千股，持有100%股權。

註3：南陽實業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三季以21,065千元現金增資向揚實業，取得1,100千股，持有52.38%股權。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以14,394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南陽保代594千股，取得41.90%股權，且合併公司對南陽保代綜合持股已具控制力，故於具控制力之日起將該公司列入合併個體。後又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以5,150千元向關係人購買212千股，取得15.00%股權。

註5：南陽實業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三季以6,702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425千股，持有35%股權。

註6：南陽實業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二季以2,454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101千股，取得7.14%股權。

註7：慶達於民國一〇四年第四季以56,000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2,800千股，取得35%股權。另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以1,000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50千股，取得0.62%股權。

註8：慶達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以50千元向關係人購買3千股，持有0.002%股權。

註9：越南富達已於民國一〇四年第四季清算完結。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券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發行不可贖回或合併公司具有選擇贖回之權利或可自行決定是否支付股利之特別股認列為權益。特別股之股利認列為權益之分配。發行於特定期間強制贖回或持有人具有選擇贖回之權利或不可自行決定是否支付股利之特別股認列為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6)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發行人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歸墊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原始係以其公允價值減除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則依下列孰高者衡量：(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決定之合約義務金額；及(b)原始認列金額減除依收入會計政策認列之適當累計攤銷數後之餘額。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存貨

1.製造業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2.建設業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房地之開發成本包括開發期間產生之建造成本、土地成本、借款成本及專案費用。當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應將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沖減金額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淨變現價值之釐之方法如下：

(1)營建用地：淨變現價值係參照管理當局按當時市場情況之估計。

(2)在建工程：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根據當時市場情況)減去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根據當時市場情況)減去於銷售房地時所產生之估計成本。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一項或多項投資性不動產項目，可能係透過交換一項或多項非貨幣性資產或一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資產而取得。除(a)交換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b)換入資產及換出資產之公允價值均無法可靠衡量外，該投資性不動產項目之成本應按公允價值衡量。另，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項或多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可能係透過交換一項或多項非貨幣性資產或一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資產而取得。除(a)交換交易缺乏商業實質，或(b)換入資產及換出資產之公允價值均無法可靠衡量外，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55年
(2)機器設備	3~15年
(3)水電及運輸設備	3~10年
(4)辦公設備	3~8年
(5)出租資產	5年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其他構築物及機電及水電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55年、3~25年及15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基於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分攤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融資收益。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以預付形式取得土地使用權，符合長期營業租賃，帳列長期預付租金科目，並依據實際使用年限48~50年，採直線法攤銷。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電腦軟體成本者按2~5年平均攤銷。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技術服務收入及成本

包括諮詢顧問服務收入、協助國外業者開發機車新機種之技術開發收入及依國外業者銷售量計收之機車技術報酬金等。諮詢顧問服務及技術開發收入及成本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諮詢顧問服務及協助技術開發所屬人事支出列為技術服務成本。

3.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移轉對價中所包含之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收購日後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調整者，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調整係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後始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作之調整，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對於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會計處理係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或有對價分類為權益者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應在權益內調整。或有對價分類為資產或負債者，其於收購日後之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並未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附註六(三)。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請詳附註六(廿二)。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

(二)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零用金	\$ 3,016	3,725
活期存款	3,452,871	3,545,333
定期存款	371,504	411,87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27,391	3,960,928

1.銀行定期存款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義者，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者分別為5,345,607千元及2,865,624千元。

2.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12,130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52
合計	\$ -	13,682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12.31</u>	<u>104.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股票投資	\$ 14,964	9,455
理財商品	-	163,794
金融債券	10,000	-
合計	<u>\$ 24,964</u>	<u>173,249</u>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74,06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債券	<u>\$ -</u>	<u>10,000</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53,382</u>	<u>251,636</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金融債券	<u>\$ -</u>	<u>20,000</u>

- 1.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及(廿一)。
- 2.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國內非上市(櫃)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3.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04.12.31</u>	
	合約金額 (美金/千元)	到期期間
買入美元/賣出台幣	\$ 36,511	105.02.05~ 105.06.06

- 4.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期末尚未結清之衍生性工具內容如下：

	<u>104.12.31</u>	
	合約金額 (美金/千元)	到期期間
買入美元/賣出台幣	\$ 85,939	105.01.06~105.11.25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 398,084	767,451
應收分期付款票據	8,387	22,641
減：分期付款銷貨未實現利息收入	(72)	(2,134)
小計	<u>406,399</u>	<u>787,958</u>
應收帳款	4,125,227	1,702,740
應收分期帳款	8,957	69,301
減：分期付款銷貨未實現利息收入	(1,047)	(8,579)
小計	<u>4,133,137</u>	<u>1,763,462</u>
應收租賃款	515,411	470,887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28,883)	(34,884)
小計	<u>486,528</u>	<u>436,003</u>
其他應收款	664,141	716,654
合計	5,690,205	3,704,077
減：備抵呆帳	(300,019)	(395,812)
淨額	<u>\$ 5,390,186</u>	<u>3,308,265</u>
流動	\$ 5,124,527	3,053,037
非流動	265,659	255,228
合計	<u>\$ 5,390,186</u>	<u>3,308,265</u>

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4,739,309	(8,691)	2,839,294	(4,878)
逾期0~90天	443,622	(6,344)	460,717	(5,965)
逾期91~180天	4,650	(642)	16,383	(3,784)
逾期180天以上	502,624	(284,342)	387,683	(381,185)
	<u>\$ 5,690,205</u>	<u>(300,019)</u>	<u>3,704,077</u>	<u>(395,812)</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268,042	127,770	395,812
認列減損損失	-	11,726	11,72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71,463)	(7,759)	(79,222)
減損損失迴轉	(1,104)	(5,345)	(6,449)
外幣換算損益	(14,737)	(7,111)	(21,84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80,738	119,281	300,019
104年1月1日餘額	\$ 262,629	113,758	376,387
認列減損損失	18,689	37,797	56,48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22,571)	(22,571)
減損損失迴轉	(11,777)	(94)	(11,871)
外幣換算損益	(1,499)	(1,120)	(2,61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68,042	127,770	395,812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製造業：		
原料及消耗品	\$ 2,012,493	2,051,389
在製品	186,747	212,443
製成品	1,680,960	5,232,207
在途存貨	452,002	1,127,888
小計	4,332,202	8,623,927
建設業：		
待售房地	873,485	873,485
合計	\$ 5,205,687	9,497,412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認列為營業成本之組成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產製成本	\$ 28,951,182	27,121,107
房地銷售成本	-	60,62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32,745)	(27,842)
存貨報廢損失	18,468	37,492
存貨盤虧(盈)	59	(12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7,640	58,966
技術服務成本	19,891	15,105
租賃成本	319,545	258,856
設計服務成本	254,417	262,509
其他成本	339,828	355,222
	\$ 29,928,285	28,141,915

2.有關輕型戰術輪車樣車測試及履約爭議請詳附註九(二)。

3.合併公司之存貨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與合併公司間	主要營業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名稱	關係之性質	場所	105.12.31	104.12.31
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廈門金龍公司)	主要業務為大、中、輕型客車之製造與銷售為主要產業	中國大陸	25%	25%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5.12.31	104.12.31
流動資產	\$ 27,973,728	31,930,918
非流動資產	9,031,369	8,612,769
流動負債	(25,060,419)	(25,466,950)
非流動負債	(2,949,617)	(1,520,641)
淨資產	\$ 8,995,061	13,556,096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8,995,061	13,556,09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36,369,098	43,435,439
本期淨(損)利	(2,647,083)	2,664,477
其他綜合損益	(914,597)	(117,437)
綜合損益總額	\$ (3,561,680)	2,547,040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3,561,680)	2,547,040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3,389,024	2,599,910
本期關聯企業增資歸屬合併公司之份額	-	209,482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890,420)	636,760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249,839)	(57,128)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2,248,765	3,389,024

註：合併公司持股25%之廈門金龍公司轉投資60%股權之子公司金龍聯合汽車工業(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金龍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三季經中國政府函告判定違反新能源汽車補助相關辦法，截至一〇五年第四季止，中國大陸政府已取消蘇州金龍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補助款人民幣1,225,498千元及處以罰款人民幣259,605千元，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持股比認列廈門金龍公司投資損失計新台幣661,771千元。

另，蘇州金龍公司違反新能源補助辦法，尚待政府按程序重新審查公司整體改善情況，致蘇州金龍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部分應收中國大陸政府之補助款項，尚存在無法收回之可能性。

2.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5.12.31	104.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386,111	380,520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9,129	5,379
其他綜合損益	(4,518)	(1,308)
綜合損益總額	\$ 14,611	4,071

3.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05.12.31	104.12.31
VMEPH及其子公司	越南/香港	32.93%	32.93%

上述VMEPH及其子公司包含VMEPH控股公司及越南子公司VMEP，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VMEPH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5.12.31	104.12.31
流動資產	\$ 4,955,594	5,007,591
非流動資產	787,873	814,348
流動負債	(1,400,095)	(1,345,566)
非流動負債	(1,151)	(1,929)
淨資產	<u>\$ 4,342,221</u>	<u>4,474,444</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429,894</u>	<u>1,473,434</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4,293,407</u>	<u>3,987,678</u>
本期淨損	(24,081)	(254,626)
其他綜合損益	(31,753)	(161,001)
綜合損益總額	<u>\$ (55,834)</u>	<u>(415,62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u>\$ (7,930)</u>	<u>(83,84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8,386)</u>	<u>(136,866)</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3,882)	(195,17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39,919	764,24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309,707)	(390,114)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數	<u>\$ (273,670)</u>	<u>178,957</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及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 他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	累計減損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384,298	6,530,545	16,073,219	1,532,435	1,496,928	1,032,461	169,551	-	32,219,437
增添	168,610	53,891	386,085	21,804	165,221	401,370	71,549	-	1,268,530
處分	-	(76,337)	(783,507)	(35,058)	(110,364)	(301,978)	-	-	(1,307,244)
存貨轉入(轉出)	-	-	-	140	25,653	-	-	-	25,793
未完工程轉入(轉出)	-	18,649	45,310	245	4,306	-	(68,510)	-	-
預付設備款轉入(轉出)	-	483	39,078	1,753	165	-	74,702	-	116,181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56,854)	(170,448)	-	-	-	-	-	-	(227,302)
重分類	-	62,922	(72,339)	(16,221)	87,879	(389)	11,407	-	73,25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7,607)	(247,997)	(20,145)	(51,350)	-	(4,741)	-	(431,84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496,054	6,312,098	15,439,849	1,484,953	1,618,438	1,131,464	253,958	-	31,736,814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792,681	5,322,315	16,214,675	1,508,908	1,537,893	953,310	149,811	-	33,479,593
本期取得子公司	-	-	-	909	704	-	-	-	1,613
增添	-	52,232	349,149	29,771	123,164	335,321	51,485	-	941,122
房地互易換入(換出及轉出)	(2,407,125)	1,183,748	-	-	-	-	-	-	(1,223,377)
處分	(1,258)	(12,936)	(562,780)	(30,692)	(154,483)	(256,170)	(3,686)	-	(1,022,005)
存貨轉入	-	-	-	527	6,952	-	-	-	7,479
未完工程轉入(轉出)	-	-	21,873	1,012	196	-	(23,081)	-	-
預付設備款轉入(轉出)	-	378	117,765	3,997	3,300	-	(6,532)	-	118,908
重分類	-	192	(20,269)	19,927	(11,374)	-	1,876	-	(9,6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384)	(47,194)	(1,924)	(9,424)	-	(322)	-	(74,24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384,298	6,530,545	16,073,219	1,532,435	1,496,928	1,032,461	169,551	-	32,219,43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3,354,864	14,125,541	1,323,735	1,132,791	363,760	-	615,000	20,915,691
本年度折舊	-	178,232	458,088	36,134	108,504	178,374	-	-	959,332
減損損失及迴轉	-	-	-	-	-	-	-	(18,531)	(18,531)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56,535)	-	-	-	-	-	-	(56,535)
處分	-	(48,664)	(714,277)	(23,593)	(91,197)	(188,347)	-	(57,859)	(1,123,937)
重分類	-	23,206	(33,708)	(20,011)	74,500	(152)	-	-	43,8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0,154)	(199,549)	(15,195)	(40,246)	-	-	(35,313)	(350,45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3,390,949	13,636,095	1,301,070	1,184,352	353,635	-	503,297	20,369,398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3,212,655	14,189,927	1,283,242	1,180,472	387,679	-	475,688	20,729,663
本期取得子公司	-	-	-	241	451	-	-	-	692
本年度折舊	-	164,537	521,595	43,313	93,122	160,410	-	-	982,977
減損損失及迴轉	-	-	-	-	-	-	-	139,672	139,672
處分	-	(12,216)	(534,174)	(20,694)	(131,553)	(183,437)	-	-	(882,074)
重分類	-	(2,264)	(13,985)	20,108	(2,716)	(892)	-	-	2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848)	(37,822)	(2,475)	(6,985)	-	-	(360)	(55,49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3,354,864	14,125,541	1,323,735	1,132,791	363,760	-	615,000	20,915,691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5,496,054	2,921,149	1,803,754	183,883	434,086	777,829	253,958	(503,297)	11,367,416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5,384,298	3,175,681	1,947,678	208,700	364,137	668,701	169,551	(615,000)	11,303,74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上揚資產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提供座落於台北市內湖區潭美段土地與美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建高級大樓，合建分配比例本公司為46%、美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為54%。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進行房地互易，業已完成產權登記，故換出土地帳面價值為1,412,438千元及因土地用途改變故將其依性質重分類為存貨及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分別為610,477千元及384,210千元。並依據(104)基秘字第0000000267號函之解釋將土地與合建完成之建物作交換，屬自用及出租而作此交換者，因具商業實質而認列房地交換利益3,189,232千元。另，依換入之房屋用途分別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為1,183,748千元及2,320,561千元。

2.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01,295	2,504,827	3,206,122
增添購置	-	2,714	2,714
處分及報廢	-	(67)	(67)
移轉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33,790)	(133,790)
重分類	56,854	170,448	227,3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750)	(3,75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58,149	2,540,382	3,298,53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17,084	184,267	501,351
房地互易換入	-	2,320,561	2,320,561
重分類	384,210	-	384,21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01,294	2,504,828	3,206,12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37,152	137,152
本年度折舊	-	69,940	69,940
處分及報廢	-	(67)	(67)
移轉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30,323)	(30,323)
重分類	-	56,535	56,5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1)	(72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232,516	232,516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13,091	113,091
本年度折舊	-	24,061	24,06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137,152	137,152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758,149	2,307,866	<u>3,066,01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701,294	2,367,676	<u>3,068,970</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5,686,966</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5,686,966</u>

1.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依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宏大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收益法、比較法及成本法綜合考量後評估決定。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參考前述資料並評估相關內容於本年度無重大變化。

2.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之長期預付租金主係土地使用權及相關成本，其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長期預付租金	\$ 403,861	430,426

上列土地使用權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應付短期票券

	<u>105.12.31</u>	<u>104.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	260,000
應付承兌匯票	401,337	565,143
合 計	\$ <u>401,337</u>	<u>825,143</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短期借款

	<u>105.12.31</u>	<u>104.12.31</u>
信用狀借款	\$ 277,342	2,212,210
無擔保銀行借款	820,000	915,232
擔保銀行借款	5,565,948	5,868,046
合 計	\$ <u>6,663,290</u>	<u>8,995,488</u>
尚未使用額度	\$ <u>5,640,771</u>	<u>1,977,633</u>
利率區間	<u>1.30%~5.44%</u>	<u>1.80%~5.4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0,000	-
擔保銀行借款	735,216	907,614
聯合貸款	5,780,000	4,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33,893)	(4,757,518)
合 計	\$ 5,581,323	650,096
尚未動支額度	\$ 591,211	523,250
利率區間	1.60%~3.75%	1.83%~3.75%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財務比率特殊約定

依本公司與聯貸銀行間之聯貸契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符合上述聯貸契約規定。

3.本公司聯合貸款合約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取得聯合授信銀行團同意展延一年，其合約截止日由原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展延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到期一次償還。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向台灣土地銀行及大眾商業銀行等授信銀行團辦理新台幣60億元額度聯合授信，本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簽約完成，於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動支。

(十三)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68,46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32,269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06,131)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26,6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1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66,450
流 動	\$ 596,972
非流動	169,478
合 計	\$ 766,45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保 固</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19,071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02,53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43,3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u>(9,782)</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68,460</u>
流 動	\$ 322,181
非流動	<u>146,279</u>
合 計	<u>\$ 468,460</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汽機車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服務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四)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162,733	200,863
一年至五年	354,428	427,354
五年以上	<u>385,078</u>	<u>176,550</u>
	<u>\$ 902,239</u>	<u>804,767</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倉庫及展售中心。除越南租賃土地及廠房租約為期五十年外，餘租賃期間通常為五至十年，租金給付依市場經濟行情調整。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225,278千元及219,389千元。

倉庫之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且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故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651,825	3,562,21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34,440)</u>	<u>(1,101,657)</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2,417,385</u>	<u>2,460,561</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帶薪假負債	<u>\$ 124,450</u>	<u>111,382</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34,44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562,218	3,349,27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6,592	116,37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6,519	133,333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00,588	139,446
計畫支付之福利	<u>(314,092)</u>	<u>(176,20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651,825</u>	<u>3,562,218</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01,657	1,081,915
利息收入	18,661	22,63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0,815)	5,63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22,976	148,859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98,039)</u>	<u>(157,385)</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34,440</u>	<u>1,101,657</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9,051	49,89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8,880	43,844
	\$ 87,931	93,738
營業成本	\$ 48,572	62,352
推銷費用	17,748	8,402
管理費用	11,417	14,345
研究發展費用	10,194	8,639
	\$ 87,931	93,738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470,424	203,279
本期認列	307,922	267,14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778,346	470,424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125%~1.375%	1.625%~1.8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3.000%	1.000%~3.0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35,00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35年~15.36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96,183)	103,171
未來薪資增加	97,638	(94,807)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95,853)	98,887
未來薪資增加	95,727	(93,14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4,184千元及105,37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6,213	125,666
土地增值稅	11,136	587,95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34,717	19,49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342)	(35,801)
	<u>208,724</u>	<u>697,31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9,162	(97,527)
所得稅費用	<u>\$ 277,886</u>	<u>599,786</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47,551)</u>	<u>(28,315)</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69,558)</u>	<u>14,905</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損)利	\$ (14,803)	3,596,80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17)	611,456
國外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6,838)	(132)
不可扣抵之費用	15,844	13,586
免稅所得	(4,632)	(578,33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6,060	(134,642)
土地增值稅	11,136	587,957
租稅獎勵	2,962	56,1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342)	(35,80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318	7,8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34,717	19,491
所得基本稅額	-	27
其他	60,178	52,224
合計	<u>\$ 277,886</u>	<u>599,786</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海外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與投資海外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448,064	411,15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76,171	69,896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261	8,617
課稅損失	78,200	49,145
	<u>\$ 85,461</u>	<u>57,762</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國內公司之前十年度虧損及越南公司之前五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國內公司	越南公司	最後抵減年度	
\$ -	86,006	民國106年度	
-	60,677	民國107年度	
-	107,191	民國108年度	
-	104,593	民國109年度	
-	57,573	民國110年度	
48,178	-	民國112年度	
66,199	-	民國113年度	
48,632	-	民國114年度	
197,323	-	民國115年度	
\$ 360,332	416,040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劃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5年1月1日	\$ 226,025	296,961	522,986
認列於損益表	(55,853)	(33,269)	(89,1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551	-	47,5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337	13,337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217,723	277,029	494,752
民國104年1月1日			
民國104年1月1日	\$ 195,368	211,623	406,991
認列於損益表	2,342	85,600	87,9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315	-	28,31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2)	(262)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226,025	296,961	522,9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5年1月1日	\$ 383,938	1,200,554	1,846,308
認列於損益表	(17,073)	-	(19,960)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69,558)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66,865	1,200,554	1,756,790
民國104年1月1日			
民國104年1月1日	\$ 399,382	1,204,248	1,840,988
認列於損益表	(15,444)	(3,694)	(9,58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14,90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383,938	1,200,554	1,846,308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u>發生年度</u>	<u>可抵減金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 66,199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17,681	民國一一四年度
	\$ 83,880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860,715	3,625,834
	\$ 1,860,715	3,625,834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33,296	310,532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2.54%</u>	<u>9.59%</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7.營利事業所得稅

-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 (2)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年度如下：

<u>核定年度</u>	<u>公司名稱</u>
民國一〇三年度	上揚資產、永大順、慶達投資、南誠實業、慶俊、逸陽車業、三申機械、南陽保代、朝陽租賃、朝日租車及利揚實業、巨暘車業、慶融貿易、向揚實業、浩漢及南陽實業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均為95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普通股880,044千股。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9,575	9,57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74,776	195,905
處分資產增益	1,370,744	1,370,74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7,486	17,486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16,486	116,486
其 他	49,946	49,946
	\$ 1,739,013	1,760,142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計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計未分配盈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股東股息不高於當年度實收資本額之10%，倘若再有盈餘時，額外再加計股東紅利。

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熟階段，但所處產業環境會因其他外在因素而變化，且本公司仍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力求成長，於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時，除先考量實際盈餘情形外，應就公司對未來資金之需求、稅制以及對股東之影響進行擬議，並在維持穩定之股利目標下，決定股利發放情形，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每年發放之現金股息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如當年度之盈餘及資金較充裕時，將提高其發放比例，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583,058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97,866千元，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1,397,866千元。

民國一〇三年本公司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迴轉原依民國95年1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令及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年1月3日(八九)台財證(一)字第100116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1,125,139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0	880,04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不分配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

4.庫藏股

(1)合併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2)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票之每股市價分別為20.7元及22元，茲將子公司持有股數及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持有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持有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慶達投資	981	37,498	981	37,498
南陽實業	4,351	95,318	4,351	95,318
	5,332\$	132,816	5,332\$	132,81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民國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20,000千股。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減資，以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為減資基準日。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90,004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3,257,686千元。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 務報表換算 之兌 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商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105年1月1日	\$ (550,181)	(7,9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193,542)	-
關聯企業	(219,83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5,66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63,560)</u>	<u>(2,304)</u>
民國104年1月1日	\$ (598,599)	(7,9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77,166	-
關聯企業	(28,748)	-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50,181)</u>	<u>(7,972)</u>

6.非控制權益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之份額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825,315
非控制權益淨損	29,1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44,3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55)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6,491)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21,129
子公司分配股利	(3,884)
非控制權益變動	(3,48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816,746</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之份額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053,575
非控制權益淨損	(96,31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5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76)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321)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18,690)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	(19,092)
非控制權益變動	(89,13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25,315</u>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稅後淨(損)利	<u>\$ (321,861)</u>	<u>3,093,332</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880,045	900,044
庫藏股之影響	(4,828)	(11,156)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75,217</u>	<u>888,888</u>
每股(虧損)盈餘	<u>\$ (0.37)</u>	<u>3.4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稅後淨利(稀釋)		<u>\$ 3,093,33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88,88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47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 股影響數後)		<u>890,362</u>
稀釋每股盈餘		<u>\$ 3.4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淨損，潛在普通股屬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34,550,204	31,317,928
房地銷售收入	-	481,888
技術服務收入	33,138	13,392
租賃收入	267,623	271,220
設計服務	197,920	204,479
其他	401,651	595,431
	\$ 35,450,536	32,884,338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利益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一以內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零元及32,42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零元及3,03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201,983	238,189
租金收入	40,418	26,547
股利收入	54,176	103,835
	\$ 296,577	368,57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6,743)	36,0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1,639)	56,940
房地交換利益	-	3,189,23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470	(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減損損失	(50,412)	(139,6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回升利益	68,94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損失)利益	(13,682)	12,10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43,961	-
其他	200,382	126,431
	\$ 222,280	3,281,050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 313,789	379,578
避險工具之利益-公允價值避險	-	(74,065)
	\$ 313,789	305,513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另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13,679,843	13,956,347	7,023,348	1,239,859	964,440	4,721,296	7,404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15,228,245	15,655,693	13,842,153	1,281,758	310,968	210,673	10,141
衍生金融負債							
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74,065)	(74,065)	(74,065)	-	-	-	-
	\$ 15,154,180	15,581,628	13,768,088	1,281,758	310,968	210,673	10,14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25,182	32.2700	812,623	34,229	32.8300	1,123,738
人民幣：美金	14,567	0.1452	68,249	17,822	0.1549	90,631
歐元：台幣	6,511	33.9200	220,853	2,585	35.8500	92,672
日圓：台幣	2,242	0.2758	618	22,444	0.2728	6,123
美金：人民幣	11,064	6.8876	357,022	3,821	6.4538	128,2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14,891	32.2700	480,533	124,291	32.8300	4,080,474
美金：人民幣	11,787	6.8876	380,378	13,547	6.4538	454,794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收款項，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圓等主要外幣部位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7,244千元及減少25,678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26,743千元及利益36,040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損)利將增加或減少25,242千元及43,348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借款利率為變動利率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964	14,964	10,000	-	24,964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682	1,552	12,130	-	13,6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3,249	9,455	10,000	163,794	183,24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74,065	-	74,065	-	74,065
合計	\$ 270,996	11,007	96,195	163,794	270,996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4)第三等級之商品對本期財報並無變動，且合併公司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公允價值之變動，而本期價值變動甚小。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A. 無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假設藉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報酬率之報酬予以折現後衡量。
- B. 遠期外匯合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C. 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任何等級移轉之情事。

(廿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銀行存款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銀行及金融機構；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國內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應無重大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並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由於合併公司汽車及機車部門客戶分散，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制定信用管理規章，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進行應收帳款之信用管理。另，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財務狀況，必要時要求對方提供擔保品，並依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及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個別及組合評估。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其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合併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合併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確保合併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合併公司委任銀行籌辦之聯合授信融資案，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信總額度分別為5,780,000千元及6,000,000千元，其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依合併公司經董事會及(或)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相關之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合併公司各項市場風險之管理說明如下：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故合併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衍生商品之評價損益相抵銷。然而，衍生工具交易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的影響。

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個別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暴險部位，並對該暴險部位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四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均約為50%左右，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23,665,432	24,437,58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3,827,391)</u>	<u>(3,960,928)</u>
淨負債	19,838,041	20,476,658
權益總額	<u>16,616,794</u>	<u>18,509,989</u>
資本總額	<u>\$ 36,454,835</u>	<u>38,986,647</u>
負債資本比率	<u>54%</u>	<u>53%</u>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房地互易之方式取得待售房地、不動產及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四)、六(七)及六(八)。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及提供技術與顧問諮詢服務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與提供技術、顧問諮詢服務收入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 4,463	3,182	824	757
其他關係人	2,137	7,280	206	244
	\$ 6,600	10,462	1,030	1,001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15至45天。合併公司對關係人提供技術服務之計價標準，並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收款期限係視子公司之銷售及收款情形而定，不予加計延遲利息。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	\$ 173,283	152,838	24,998	16,945
其他關係人	443,626	433,872	59,766	38,912
	\$ 616,909	586,710	84,764	55,857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及雜項購置價款之情形如下：

	標 的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機械及模具	\$ 1,855
其他關係人	"	705	145
		\$ 2,560	1,351

4.其他

(1)勞務收受

	105年度	104年度
<u>顧問諮詢及其他費用</u>		
關聯企業	\$ 416	86
其他關係人	8,855	586
合 計	\$ 9,271	672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 年度	104 年度
維修及保固費用		
其他關係人	\$ -	3,384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5,955	66,947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長短期借款	\$ 333,306	305,36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長短期借款、應付承兌匯票履約保證等	691,526	1,002,284
存貨	短期借款	192,569	873,48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為孫公司廈杏摩托、慶洲機械之信用狀融資保證	-	690,693
"	海關通關保證金及國防部軍備採購案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	320,353	557,550
"	為子公司上揚資產之非工業住宅保證金	29,335	29,335
"	長短期借款	9,22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7,436,929	7,392,724
投資性不動產	"	2,703,662	2,950,894
長期預付租金	"	194,284	239,285
長期應收租賃款	"	265,659	255,228
合計		<u>\$ 12,176,848</u>	<u>14,296,84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USD43,200千元及USD31,345千元。
- 2.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簽訂之未完工程及電腦軟體等採購合約，其尚未支付之款項合計為43,477千元及6,137千元。
- 3.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浩漢公司承包專案契約總額分別約為80,531千元及165,200千元，已估驗之價款分別為47,972千元及91,936千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之孫公司－VMEPH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越南政府之城市發展計劃，預計將其子公司－VMEP位於河西省之廠房遷移到河內新址，惟該搬遷計劃於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度經董事會決議暫停並重新評估該項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搬遷案之簽約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已簽約	\$ -	12,806
已核准尚未簽約	-	504,119
	<u>\$ -</u>	<u>516,925</u>

(二)或有負債

1.輕型戰術輪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間取得生產國防部輕型戰術輪車合約，合約總金額4,851,90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輕型戰術輪車存貨分別為零元及2,982,181千元。

惟國防部以本公司逾期交貨為由，於本公司就各批次分別請款時，主張依採購契約規定，在其應給付之貨款中扣除遲延罰款後始為支付。第一批車國防部未付貨款2.3億元、第二批車國防部未付貨款2.7億元及第三批車國防部未付貨款1.9億元，總計為6.9億元。

經律師表示有關輪車進行檢驗依相關程序所需之實際作業時間，應不計入延遲期間。故本公司實際可履約之期間，應加計國防部及其所指定測試單位進行之測試期間。再者，民法第230條規定：「因不可歸責於債務人之事由，致未為給付者，債務人不負遲延責任。」，故雙方當事人於過程調解且結果有利於本公司者，實際可履約之期間，應再加計工程會調解期間。

基此，律師表示若本公司之實際交車日不晚於預定交車日加計合約容許之測試作業時間以及進行工程會調解所生額外履約時間，本公司即無遲延給付問題，亦無繳納遲延罰款之義務。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第四季度已依前述情形計算延遲罰款並已估列入帳。另於民國一〇一年度亦已先行估列賠償損失計9,727千元。

因本公司認為國防部扣款不符採購契約條款，已提起民事訴訟，請求國防部支付未付貨款，並按年利率5%計算利息。

2.本公司之孫公司Plassen International Limited、Cosmos System Inc.、sangyang Motor Vietnam CO., Ltd.及其轉投資公司、廈杏摩托有限公司、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及廈杏摩托銷售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狀況皆不佳，目前均由本公司之子公司SY International Ltd.承諾給予財務支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經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之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預定買回庫藏股40,000千股，買回區間價格每股15元至32元，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五月二十六日。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05,202	2,072,101	3,677,303	1,651,541	1,873,386	3,524,927
勞健保費用	145,154	184,121	329,275	170,903	175,257	346,160
退休金費用	91,844	110,271	202,115	94,125	104,992	199,1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1,528	115,672	207,200	99,350	111,766	211,116
折舊費用	769,143	260,129	1,029,272	662,466	344,572	1,007,03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37,794	36,912	74,706	27,119	39,574	66,69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無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採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SYI	三陽工業	其他應收款	是	1,129,450 (USD 35,000)	-	-	(註1)	因應母公司資 金需求	-	營運週轉	-	-	-	2,517,415 (USD78,011)	2,517,415 (USD78,011)
"	SMV	"	是	64,540 (USD 2,000)	64,540 (USD 2,000)	64,540 (USD 2,000)	"	因應子公司資 金需求	-	"	-	-	-	"	"
"	廈杏摩托	"	是	377,559 (USD 11,700)	377,559 (USD 11,700)	290,430 (USD 9,000)	"	"	-	"	-	-	-	"	"
"	上揚資產	"	是	274,295 (USD 8,500)	274,295 (USD 8,500)	274,295 (USD 8,500)	"	因應關係企業 資金需求	-	"	-	-	-	"	"
"	向揚實業	"	是	32,270 (USD 1,000)	-	-	"	"	-	"	-	-	-	"	"
三申機械	廈門三申	"	是	32,270 (USD 1,000)	32,270 (USD 1,000)	32,270 (USD 1,000)	2.8%	因應子公司資 金需求	-	"	-	機械設備	50,044	50,703	40,562
蘇州惠盈	常州惠盈	"	是	9,370 (CNY 2,000)	7,028 (CNY1,500)	7,028 (CNY1,500)	(註1)	"	-	"	-	-	-	10,364 (CNY2,212)	41,455 (CNY8,848)
"	上海惠盈	"	是	9,370 (CNY 2,000)	-	-	"	"	-	"	-	-	-	"	"
"	常州南陽	"	是	8,433 (CNY 1,800)	8,433 (CNY 1,800)	7,965 (CNY 1,700)	"	因應關係企業 資金需求	-	"	-	-	-	"	"
吉陽機械	慶洲機械	"	是	70,278 (CNY 15,000)	70,278 (CNY 15,000)	70,278 (CNY 15,000)	1.50%	"	-	"	-	-	-	104,733 (CNY22,354)	104,733 (CNY22,354)
慶俊	實榮工業	其他短期借 款	否	7,000	-	-	2.28%	資金融通	-	"	-	機器設備	6,770	55,665	55,665
三陽環宇	揚州泰潤大 酒店	"	是	52,945 (CNY 11,300)	-	-	4.00%	"	-	"	-	-	-	157,962 (CNY33,715)	157,962 (CNY33,715)
"	"	"	是	40,761 (CNY 8,700)	-	-	2.00%	"	-	"	-	-	-	"	"

註1：雙方協議不收利息。另廈杏摩托資金融通係依美元12個月LIBOR利率加0.75%計收利息。

註2：SYI、吉陽機械、慶俊及三陽環宇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及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三申機械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以業務往來金額之100%或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4：蘇州惠盈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及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及40%為限。

註5：上述合併個體間之資金貸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上揚資產 SYI	本公司	母公司	7,418,729	5,400,000	5,400,000	4,500,000	5,400,000	120.67%	7,418,729
	廈杏摩托	孫公司	944,027	435,645	-	-	-	-	944,027
	"	上揚資產	聯屬公司	(USD29,254)	(USD 13,500)	-	-	-	(USD29,254)
"	上揚資產	聯屬公司	944,027	129,080	-	-	-	-	944,027
"	上揚資產	聯屬公司	(USD29,254)	(USD 4,000)	-	-	-	-	(USD29,254)
蘇州惠盈	上海惠盈	子公司	51,818	70,278	-	-	-	-	51,818
"	上海惠盈	子公司	(CNY11,060)	(CNY 15,000)	-	-	-	-	(CNY11,060)
南陽實業	常州惠盈	孫公司	926,753	81,991	-	-	-	-	926,753
"	上海惠盈	"	926,753	23,426	-	-	-	-	926,753
"	蘇州惠盈	"	926,753	81,991	-	-	-	-	926,753

註1：上揚資產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其土地及建物估價總值之50%為限。前述估價總值係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出具之最近期估價報告書所載之估價價值。

註2：SYI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為限。

註3：南陽實業及蘇州惠盈對個別對象之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

註4：本公司之孫公司蘇州惠盈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餘額超限，已訂定改善計畫，並完成改善。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陽工業	股權—台灣京濱	本公司為該公司 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5,339	9,970	19.94%	101,063	19.94%	
"	股權—鋰科科技	"	"	8,861	-	7.13%	-	7.13%	
"	股權—盛茂投資	採成本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1,500	48,777	25.00%	16,877	25.00%	
"	金融債券—大眾金融債券	-	備供出售之金融 資產—流動	-	10,000	-	10,000	-	
永大順	股權—盛茂投資	採成本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360	13,298	6.00%	4,050	6.00%	
"	股權—旭茂投資	"	"	75	2,207	0.50%	765	0.50%	
南陽實業	股權—三陽工業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4,351	90,065	0.48%	90,065	0.48%	
"	股權—朝欽實業	採成本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	280	0.28%	280	0.28%	
浩漢產品設計	股權—盛茂投資	"	"	300	9,755	5.00%	3,375	5.00%	
慶達投資	股權—三陽工業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981	20,317	0.11%	20,317	0.11%	
"	股權—盛茂投資	採成本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60	1,951	1.00%	675	1.00%	
"	股權—旭茂投資	"	"	2,600	71,553	17.33%	26,508	17.33%	
"	股權—慶榮發	"	"	800	5,200	10.00%	10,416	10.00%	
"	股權—台翔航太工業	"	"	17	-	0.01%	-	0.01%	
"	股權—三順旺車業	"	"	100	1,000	3.45%	1,092	7.14%	
巨暘	股權—鼎盛車業	"	"	100	1,000	3.29%	1,160	3.29%	
"	股權—鼎盛車業	"	"	100	1,000	3.29%	1,106	3.29%	
"	股權—絃裕車業	"	"	100	1,000	6.10%	8,313	6.10%	
慶俊	股權—盛茂投資	"	"	60	1,951	1.00%	675	1.00%	
"	股權—旭茂投資	"	"	1,500	41,289	10.00%	15,293	10.0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三申機械	股權－越南弘力科技	採成本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2,996	6.08 %	2,996	6.08%	
"	股權－盛茂投資	"	"	600	19,511	10.00 %	6,751	10.00%	
"	股權－旭茂投資	"	"	750	20,644	5.00 %	7,646	5.00%	
Billion	股權－KEL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379	14,964 (USD 464)	2.26 %	14,964 (USD 464)	2.26%	

註1：上述合併個體間相互持股，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及平均匯率US\$1=NT\$32.2700；
US\$1=NT\$32.2323及RMB\$1=NT\$4.6852；RMB\$1=NT\$4.8882換算新台幣。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三陽工業	南陽實業	註2	銷貨	(8,151,425)	(31)%	授信8億元，出車後立 即收款	依本公司訂價	無一般交易可 供比較	22,755	1%	延遲收款 加收利息
"	南誠實業	"	銷貨	(1,254,839)	(5)%	授信1億元，出車後立 即收款	"	"	4,513	-%	延遲收款 加收利息
"	SYIT	"	銷貨	(242,100)	(1)%	出車後120天收款	"	"	27,170	1%	
"	巨暘	"	銷貨	(187,142)	(1)%	授信1.5億元；保證金 98.8千萬，出車後90 天內收款	"	"	23,881	1%	
"	VMEP	"	銷貨	(134,809)	(1)%	出貨後45天至60天收 款	"	"	95,407	3%	
"	慶融	"	銷貨	(120,560)	(1)%	出車後次月底收款	"	"	6,234	-%	
"	廈杏摩托	"	進貨	1,381,565	9%	預付80%貨款，餘驗收 後45天付款	無一般 交易可 供比較	"	(48,016)	(4)%	
"	三申機械	"	進貨	279,851	2%	驗收後45天付款	"	"	(42,603)	(3)%	
"	台灣京濱	註4	進貨	405,874	3%	"	"	"	(55,075)	(4)%	
"	榮璋	註2	進貨	173,283	1%	"	"	"	(24,998)	(2)%	
"	永大順	"	進貨	153,087	1%	"	"	"	(22,207)	(2)%	
南陽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8,151,425	88%	授信8億元，出車後立 即付款	"	"	(22,755)	(9)%	延遲付款 加計利息
"	向揚	註2	進貨	442,472	1%	驗收後月結50天付款	"	"	(86,027)	(35)%	
"	南誠	註2	進貨	221,768	2%	驗收後3天付款	"	"	(16,193)	(7)%	
"	"	"	銷貨	(696,300)	(7)%	出車後3天收款；出貨 後月結45天收款	"	"	42,049	29%	
"	朝陽	"	銷貨	(476,913)	(4)%	出車後立即收款	"	"	165	-%	
廈杏摩托	三陽工業	註1	銷貨	(1,381,565)	(44)%	預收80%貨款，餘驗收 後45天收款	"	"	48,016	19%	
"	慶洲機械	註3	進貨	116,436	5%	驗收後45天付款	"	"	(114)	-%	
南誠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1,254,839	73%	授信1億元，出車後立 即付款	"	"	(4,513)	(8)%	延遲付款 加計利息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南誠	南陽	註1	進貨	696,300	40%	出車後3天付款；出貨後月結45天付款	無一般交	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	(42,049)	(71)%	
"	南陽	"	銷貨	(221,768)	(11)%	驗收後3天收款	"	"	16,193	55%	
SYIT	三陽工業	"	進貨	242,100	78%	驗收後120天付款	"	"	(27,170)	(54)%	
三申機械	"	"	銷貨	(279,851)	(60)%	驗收後45天收款	"	"	42,603	55%	
慶融	"	"	進貨	120,560	52%	出車後次月底付款	"	"	(6,234)	(99)%	
朝陽	南陽	"	進貨	476,913	84%	出車後立即付款	"	"	(165)	(2)%	
向揚	"	"	銷貨	(442,472)	(93)%	驗收後月結50天收款	"	"	86,027	96%	
榮璋	三陽工業	"	銷貨	(173,283)	(20)%	驗收後45天收款	"	"	24,998	9%	
永大順	"	"	銷貨	(153,087)	(60)%	"	"	"	22,207	44%	
巨暘	"	"	進貨	187,142	85%	授信1.5億元；保證金98.8千萬，出車後90天內付款	"	"	(23,881)	(61)%	
慶洲機械	廈杏摩托	註3	銷貨	(116,436)	(37)%	驗收後45天收款	"	"	114	-%	
三陽環宇	VMEP	"	銷貨	(144,558)	(95)%	預收80%貨款，餘驗收後45天收款	"	"	3,100	91%	
VMEP	三陽環宇	"	進貨	144,558	4%	預付80%貨款，餘驗收後45天付款	"	"	(3,100)	-%	
"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134,809	4%	驗收後45天至60天付款	"	"	(95,407)	(8)%	

註1：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2：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聯屬公司。

註4：實質關係人。

註5：上述合併個體間之進銷貨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SYI	廈杏摩托	本公司之孫公司	290,430 (USD9,000)	不適用	-	-	-	-
SYI	上揚資產	聯屬公司	274,295 (USD8,500)	不適用	-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三陽工業	南陽實業	1	銷貨收入	8,151,425	與非關係人約當	23.10%
0	三陽工業	SYIT	1	銷貨收入	242,100	"	0.69%
0	三陽工業	巨暘車業	1	銷貨收入	187,142	"	0.53%
0	三陽工業	VMEP	1	銷貨收入	134,809	"	0.38%
0	三陽工業	慶融	1	銷貨收入	120,560	"	0.34%
0	三陽工業	南誠實業	1	銷貨收入	1,254,839	"	3.56%
0	三陽工業	三申機械	1	銷貨成本	279,851	"	0.79%
0	三陽工業	廈杏摩托	1	銷貨成本	1,381,565	"	3.91%
0	三陽工業	永大順	1	銷貨成本	153,087	"	0.43%
1	SYI	廈杏摩托	1	其他應收款	290,430	"	0.72%
1	SYI	上揚資產	3	其他應收款	274,295	"	0.68%
2	南陽實業	南誠實業	1	銷貨收入	696,300	"	1.97%
2	南陽實業	朝陽	1	銷貨收入	476,913	"	1.35%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2	南陽實業	南誠實業	1	銷貨成本	221,768	與非關係人約當	0.63%
2	南陽實業	向揚實業	1	銷貨成本	442,472	"	1.25%
3	廈杏摩托	慶洲機械	3	銷貨成本	116,436	"	0.33%
4	三陽環宇	VMEP	3	銷貨收入	144,558	"	0.4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三陽工業	上揚資產	Taiwan	不動產開發及管理	\$ 643,889	643,889	336,300	100.00%	4,475,039	100.00%	(186,827)	(186,827)	註1
"	永大順	Taiwan	生產汽機車零件	179,657	179,657	16,753	100.00%	192,786	100.00%	418	418	"
"	巨暘車業	Taiwan	機車及零件銷售	29,000	29,000	2,900	100.00%	16,736	100.00%	8,804	8,804	"
"	南陽實業	Taiwan	汽車及其零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833,136	833,136	114,983	89.58%	1,590,098	89.58%	162,225	145,325	"
"	南誠實業	Taiwan	汽車銷售	6,501	6,501	1,986	19.85%	25,102	19.85%	16,763	3,327	"
"	浩漢	Taiwan	產品設計	195,495	195,495	18,000	100.00%	204,042	100.00%	19,309	19,309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35,178	35,178	5,831	16.27%	73,560	16.27%	43,866	7,180	"
"	慶達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530,267	530,267	62,024	94.73%	935,612	94.73%	14,291	13,539	"
"	Profit Source	Samoa	投資廈門金龍之控股公司	867,759	867,759	-	100.00%	2,716,524	100.00%	(665,419)	(665,419)	"
"	SYDE	Germany	機車及零配件銷售	122,713	122,713	-	100.00%	122,967	100.00%	(8,135)	(8,135)	"
"	Sun Goal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16,389	316,389	-	100.00%	261,842	100.00%	4,809	4,809	"
"	SYI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662,860	3,662,860	-	100.00%	6,293,500	100.00%	205,050	205,050	"
"	SYIT	Italy	機車及零配件銷售	179,915	179,915	-	100.00%	120,263	100.00%	6,675	6,675	"
"	南陽保代	Taiwan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19,544	19,544	807	56.90%	21,238	56.90%	7,357	4,186	"
"	向揚實業	Taiwan	汽機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10,000	10,000	1,000	47.62%	41,737	100.00%	56,171	42,051	"
南陽實業	南誠實業	Taiwan	汽車銷售	24,228	24,228	7,009	70.05%	82,041	70.05%	16,763	得免揭露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91,926	91,926	22,032	61.46%	262,310	61.46%	43,866	"	"
"	利揚實業	Taiwan	汽車修理及汽車零件銷售	6,120	6,120	612	51.00%	6,828	51.00%	3,734	"	"
"	南陽保代	Taiwan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12,353	9,899	510	35.96%	13,422	35.96%	7,357	"	"
"	慶達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1,110	1,110	65	0.10%	1,110	0.10%	14,291	"	"
"	NY Samo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423,487	423,487	-	100.00%	210,664	100.00%	11,607	"	"
"	朝日租車	Taiwan	小貨車租賃業	6,702	6,702	553	35.00%	6,485	35.00%	1,234	"	"
"	向揚實業	Taiwan	汽機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21,065	-	1,100	52.38%	45,910	52.38%	56,171	"	"
浩漢	NOVA LLC	USA	投資控股公司	86,500	86,500	-	42.30%	95,076	42.30%	(2,868)	"	"
朝陽租賃	朝日租車	Taiwan	小貨車租賃業	4,385	4,385	1,027	65.00%	12,044	65.00%	1,234	"	"
慶達投資	三申機械	Taiwan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57,000	157,000	9,750	50.00%	50,703	50.00%	(59,456)	"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19,680	19,680	7,571	21.12%	95,488	21.12%	43,866	"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慶達投資	慶俊	Taiwan	五金機械、鐵材製造加工及買賣	113,840	112,840	8,000	100.00%	117,912	100.00%	9,435	得免揭露	註1
"	逸陽車業	Taiwan	機車及零件銷售	5,100	5,100	510	68.92%	6,402	68.92%	1,119	"	"
"	NOVA LLC	USA	控股公司	113,002	113,002	-	57.70%	129,690	57.70%	(2,868)	"	"
"	榮璋工業	Taiwan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33,200	33,200	9,020	40.00%	273,276	40.00%	63,309	"	註2
"	慶兆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96,000	96,000	9,600	29.29%	89,074	29.29%	(14,669)	"	"
"	南陽實業	Taiwan	汽車及其零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50	50	3	0.002%	49	0.002%	162,225	"	註1
Profit Source	創興國際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835,083 (USD25,878)	835,083 (USD25,878)	-	100.00%	2,716,521 (USD84,181)	100.00%	(665,404) (USD(20,644))	"	"
SYI	Billion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27,692 (USD3,957)	127,692 (USD3,957)	-	100.00%	14,973 (USD464)	100.00%	-	"	"
"	Cosmos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426,803 (USD13,226)	426,803 (USD13,226)	-	100.00%	249,479 (USD7,731)	100.00%	9,283 (USD288)	"	"
"	VMEPH	Cayma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3,194,214 (USD98,984)	3,194,214 (USD98,984)	608,818	67.07%	2,873,966 (USD89,060)	67.07%	(24,081) (USD(747))	"	"
"	NEW PATH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297,110 (USD9,207)	297,110 (USD9,207)	-	100.00%	401,568 (USD12,444)	100.00%	12,603 (USD391)	"	"
"	PI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446,488 (USD13,836)	446,488 (USD13,836)	-	100.00%	140,794 (USD4,363)	100.00%	223,305 (USD6,928)	"	"
"	SMV	Vietnam	生產銷售3.5噸以下及6-9人座汽車及其零件	1,387,610 (USD43,000)	1,387,610 (USD43,000)	-	100.00%	(12,263) (USD(380))	100.00%	(39,613) (USD(1,229))	"	"
三申機械	三申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147,035	147,035	-	100.00%	21,282	100.00%	(80,482)	"	"
"	越南三申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23,926	23,926	-	69.00%	36,590	69.00%	9,199	"	"
"	富達	Seychelles	投資控股公司	47,628	47,628	-	51.00%	-	51.00%	-	"	"
"	越南弘正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27,433	27,433	-	38.00%	23,760	38.00%	2,614	"	註2
VMEPH	慶融貿易	Taiwan	機車及其零件配備批發業及零售業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66,635	100.00%	8,225	"	註1
"	VMEP	Vietnam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3,886,373 (USD120,433)	3,886,373 (USD120,433)	-	100.00%	2,311,468 (USD71,629)	100.00%	(34,617) (USD(1,074))	"	"
VMEP	Duc Phat	Vietnam	生產模具等	27,107 (USD840)	27,107 (USD840)	-	100.00%	- (USD -)	100.00%	- (USD -)	"	"
"	VCFP	Vietnam	生產機車零件等	145,215 (USD4,500)	145,215 (USD4,500)	-	100.00%	- (USD -)	100.00%	- (USD -)	"	"
"	越南三申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5,006 (USD465)	15,006 (USD465)	-	31.00%	16,439 (USD509)	31.00%	9,199 (USD285)	"	"
NOVA LLC	義大利浩漢	Italy	產品設計	3,517 (USD109)	3,517 (USD109)	-	90.00%	3,743 (USD116)	90.00%	129 (USD4)	"	"
慶兆投資	Sunny Mind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30,951	330,951	-	100.00%	249,686	100.00%	(13,183)	"	註2

註1：為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

註2：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杏摩托	機車及零件之組裝、生產與銷售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等	742,210 (USD23,000)	(二)1	446,488 (USD13,836)	-	-	446,488 (USD13,836)	267,367 (USD8,295)	76.67%	76.67%	223,370 (USD6,930)	138,567 (USD4,294)	-
廈杏摩托銷售	機車及零件之銷售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等	4,685 (CNY1,000)	(四)1	-	-	-	-	816 (CNY167)	76.67%	76.67%	816 (CNY167)	(55,374) (CNY(11,819))	-
慶洲機械	生產及銷售機車零配件	743,501 (USD23,040)	(二)1	426,803 (USD13,226)	-	-	426,803 (USD13,226)	9,347 (USD290)	100.00%	100.00%	9,347 (USD290)	249,383 (USD7,728)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實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門金龍	組裝、生產汽車及其零部 件	3,860,880 (USD119,643)	(二)1	1,152,104 (USD35,702)	-	-	1,152,104 (USD35,702)	(2,647,078) (USD(82,125))	25.00%	25.00%	(661,771) (USD(20,531))	2,248,765 (USD69,686)	565,532 (USD17,525)
吉陽機械	生產及銷售 鋁製鑄件、鍛 件毛坯、往復 式火花點火 內燃活塞引 擎、汽缸體、 汽門導管及 汽缸頭等	322,700 (USD10,000)	(二)1	322,700 (USD10,000)	-	-	322,700 (USD10,000)	4,803 (USD149)	100.00%	100.00%	4,803 (US149)	261,839 (USD8,114)	-
三陽環宇	從事機車、電 動機車、電動 自行車、汽車 及其零配 件、模具、工 裝設備和計 算機軟件的 研發、設計以 及上述產品 的批發、進出 口	290,430 (USD9,000)	(二)1	290,430 (USD9,000)	-	-	290,430 (USD9,000)	12,571 (USD390)	100.00%	100.00%	12,571 (USD390)	394,920 (USD12,238)	-
重慶跨越	汽車發動機 及其零件開 發、製造、銷 售及服務	48,631 (USD1,507)	(一)	14,586 (USD452)	-	-	14,586 (USD452)	-	30.00%	30.00%	-	-	-
上海浩漢	產品設計	161,350 (USD5,000)	(二)2	113,235 (USD3,509)	-	-	113,235 (USD3,509)	(1,612) (USD(50))	100.00%	100.00%	(1,612) (USD(50))	188,166 (USD5,831)	-
廈門三申	機車零件製 造加工買賣	141,988 (USD4,400)	(二)3	141,988 (USD4,400)	-	-	141,988 (USD4,400)	(36,003) (USD(1,117))	100.00%	100.00%	(36,003) (USD(1,117))	(25,655) (USD(795))	-
廣州三申	機車零件製 造加工買賣	30,076 (USD932)	(二)3	22,524 (USD698)	-	-	22,524 (USD698)	(44,481) (USD(1,380))	100.00%	100.00%	(44,481) (USD(1,380))	22,169 (USD687)	-
蘇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 車及其零配 件	309,792 (USD9,600)	(二)4	309,792 (USD9,600)	-	-	309,792 (USD9,600)	12,184 (USD378)	100.00%	100.00%	12,184 (USD378)	103,651 (USD3,212)	-
常州南陽	零售各類汽 車及其零配 件	130,694 (USD4,050)	(二)4	130,694 (USD4,050)	-	-	130,694 (USD4,050)	(580) (USD(18))	100.00%	100.00%	(580) (USD(18))	107,040 (USD3,317)	-
上海惠盈	零售各類汽 車及其零配 件	74,963 (CNY16,000)	(四)1	-	-	-	-	12,172 (CNY2,490)	100.00%	100.00%	12,172 (CNY2,490)	35,012 (CNY7,473)	-
常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 車及其零配 件	65,593 (CNY14,000)	(四)1	-	-	-	-	(5,162) (CNY(1,056))	100.00%	100.00%	(5,162) (CNY(1,056))	1,476 (CNY315)	-
揚潤大酒店	酒店開發、房 地產開發、租 賃、銷售及物 業管理	161,350 (USD5,000)	(二)5	161,350 (USD5,000)	-	-	161,350 (USD5,000)	1,579 (USD49)	100.00%	100.00%	1,579 (USD49)	190,522 (USD5,904)	-
泰潤大酒店	酒店開發、房 地產開發、租 賃、銷售及物 業管理	161,350 (USD5,000)	(二)6	-	-	-	-	(14,730) (USD(457))	100.00%	100.00%	(14,730) (USD(457))	108,492 (USD3,362)	-
揚潤物業	住宅區物業 管理、房屋維 修、建築材料 及日用百貨 銷售	2,343 (CNY500)	(四)1	-	-	-	-	-	100.00%	100.00%	-	2,543 (CNY500)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872,901 (USD89,027)	3,622,533 (USD112,257)	9,970,07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 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 係浩漢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 係三申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 係南陽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5. 係慶兆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 係揚潤大酒店分割設立之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其他方式。
 - 1. 係透過現有大陸公司之盈餘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及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於97年8月29日修正「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審查原則」之相關規定，大陸地區之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及平均匯率US\$1=NT\$32.2700；US\$1=NT\$32.2323及RMB\$1=NT\$4.6852；RMB\$1=NT\$4.8882換算新台幣。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營運部門分別為國內及國外事業部門。分別從事於有關汽、機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銷售、維修保養及提供相關技術服務與諮詢顧問等業務。

所有營運部門的營運結果均定期呈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覆核，以作出部門資源分配之決定，並評估其績效，且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之基礎編製。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但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其他收入及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營業成本及費用若無法直接歸屬，則採相對營業收入比例分攤於各部門。

合併公司因內部組織結構調整，故予以重編前期相對應部門資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產業財務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度	國內部門	國外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8,182,503	7,063,715	204,318	-	35,450,536
部門間收入	13,130,729	2,299,473	172,877	(15,603,079)	-
收入總計	\$ 41,313,232	9,363,188	377,195	(15,603,079)	35,450,536
利息費用	\$ 218,757	78,237	16,795	-	313,789
折舊與攤銷	744,081	250,257	109,640	-	1,103,97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19,880	291,783	(787,524)	361,058	(14,8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634,876	-	2,634,87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068,686	194,586	5,528	-	1,268,80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30,892,640	11,628,514	9,625,283	(11,864,211)	40,282,226
應報導部門負債	\$ 19,988,152	3,130,845	1,292,750	(746,315)	23,665,432
104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098,541	8,099,432	686,365	-	32,884,338
部門間收入	13,661,141	2,128,437	143,712	(15,933,290)	-
收入總計	\$ 37,759,682	10,227,869	830,077	(15,933,290)	32,884,338
利息費用	\$ 271,349	93,096	15,133	-	379,578
折舊與攤銷	722,127	303,590	48,014	-	1,073,73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258,253	(330,445)	4,206,236	(3,537,242)	3,596,80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3,769,544	-	3,769,54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782,978	149,544	8,800	-	941,322
應報導部門資產	\$ 40,427,154	11,836,353	10,919,912	(20,235,844)	42,947,575
應報導部門負債	\$ 21,924,920	3,320,401	1,608,488	(2,416,223)	24,437,58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23,223,519	19,912,268
越 南	4,324,596	3,971,225
中 國	2,326,177	3,891,925
法 國	494,933	563,903
巴 西	110,087	107,690
韓 國	751,144	731,613
義 大 利	378,124	337,213
其他國家	3,841,956	3,368,501
合 計	\$ 35,450,536	32,884,338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3,514,219	13,120,042
中 國	1,107,028	1,297,317
越 南	608,141	804,843
其他國家	5,013	7,847
合 計	\$ 15,234,401	15,230,049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長期預付租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A客戶	\$ 3,717,071	1,134,832

八、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個體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180,636	10,026,378	(2,845,742)	(28.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14,670	5,087,368	27,302	0.54%
其他資產	18,977,807	20,233,288	(1,255,481)	(6.21%)
資產總額	31,273,113	35,347,034	(4,073,921)	(11.53%)
流動負債	7,514,181	14,672,929	(7,158,748)	(48.79%)
非流動負債	8,958,884	3,989,431	4,969,453	124.57%
負債總額	16,473,065	18,662,360	(2,189,295)	(11.73%)
股本	8,800,446	8,800,446	0	0.00%
資本公積	1,739,013	1,760,142	(21,129)	(1.20%)
保留盈餘	5,359,269	6,815,055	(1,455,786)	(21.36%)
其他權益	(965,864)	(558,153)	(407,711)	73.05%
庫藏股票	(132,816)	(132,816)	0	0.00%
權益總額	14,800,048	16,684,674	(1,884,626)	(11.3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流動資產：

105年度軍車全數交車，存貨大幅降低。

2. 流動負債：

105年度償還一年內到期之45億聯合貸款；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交車，現金流入增加，公司資金充裕，加速短期借款還款。

3. 非流動負債：

105年度新增銀行聯合授信之長期借款60億元。

4. 保留盈餘：

105年股東會決議配發104年度現金股利每股1元；另，105年度稅後為淨損。

5. 其他權益：

國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因匯率波動致期末股權淨值減少。

二、經營結果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25,945,580	22,155,052	3,790,528	17.11%
營業成本	23,600,907	20,603,292	2,997,615	14.55%
營業毛利	2,344,673	1,551,760	792,913	51.10%
營業費用	2,054,257	2,098,191	(43,934)	(2.09%)
營業淨利(損)	290,416	(546,431)	836,847	153.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6,922)	3,541,472	(3,928,394)	(110.93%)
稅前淨(損)利	(96,506)	2,995,041	(3,091,547)	(103.22%)
所得稅費用(利益)	225,355	(98,291)	323,646	329.27%
本期淨(損)利	(321,861)	3,093,332	(3,415,193)	(110.4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61,591)	(187,091)	(474,500)	(253.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83,452)	2,906,241	(3,889,693)	(133.8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損)：

105年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本業獲利成長。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損)利：

105年度認列轉投資廈門金龍公司之投資損失，致業外淨收支及稅前均呈淨損。

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04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致105年度所得稅費用增加。

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認列國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因匯率波動致期末股權淨值減少之影響數。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792,913	91,698	(92,924)	(109,040)	903,179

說明：

1. 銷售價格差異：

105年度汽車產品部份機種改款上市，為反應零件進口成本調漲售價，銷售價格產生有利差異。

2. 成本價格差異：

105年度台幣相對美金為貶值，增加進口採購成本，成本價格產生不利差異。

3. 銷售組合差異：

105年度機車產品銷售成長，且以平價機種為主，銷售組合產生不利差異。

4. 銷售數量差異：

105年度機車產品銷售量顯著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銷售數量產生有利差異。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55.17	註 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55	註 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8.93	註 1	-

註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者，不予計算。

註2：本公司自一〇二年度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足夠資料可供比較分析。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05年度機車銷售成長且軍車全數交車，本業獲利成長，營運淨現金流入增加，現金流量情形改善。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43,321	2,530,656	(2,163,069)	1,410,908		

未來一年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2,530,656 千元、投資活動預估現金流出 543,024 千元、融資活動預估現金流出則為 1,620,045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生產合理化工程	自有資金	106 年	841,304	102,295	170,178	228,105	192,293	148,433
新機種開發	自有資金	106 年	1,032,567	408,846	154,278	140,007	177,974	151,462
廠房擴建	自有資金	106 年	59,739	14,211	10,647	20,428	7,234	7,219
資訊設備	自有資金	106 年	44,806	12,224	6,881	8,310	8,179	9,212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投資設備以擴充、整合並提升現有產品線之效率、品質，使產品具競爭力，確保可即時因應國內外市場需求。
2. 投入新機種開發可提供更完整產品線，進而增加產品競爭力、開拓國際新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提高公司營業額及銷售量。
3. 配合政府環保政策，提昇廠房空氣品質，改善工作環境，以落實綠色工廠理念，並應市場之需求，擴建汽車廠房，提升現有之產品線產能。
4. 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更新生產、銷售、管理等資訊系統，藉以提高管理效率、增加市場競爭力及強化快速反應市場之能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轉投資策略以核心事業為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採權益法之轉投資損失新台幣 399,708 仟元，主係認列轉投資廈門金龍公司之投資損失；未來本公司將繼續保持穩中求進的態度，執行各項轉投資計劃。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支應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而本公司主要是以銀行基準利率加計固定碼計息之中、短期負債作為融資工具，並於每年進行調降借款利率之申請，以降低利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借款利率區間為1.30%~1.99%，若其他條件不變，則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7,595仟元。

匯率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之外銷收入較民國一百零四年度增加約153,382仟元，佔全公司總營收比重由民國一百零四年度18.47%減少至民國一百零五年度16.36%；另支應汽車廠之生產，大部份之生產原料乃自國外進口，近年匯率波動較劇，為規避匯率波動對公司淨利產生之影響，本公司已採必要之避險交易避險，如淨流入美元即期出售及遠期外匯合約等，期能減少匯率波動對公司損益帶來之衝擊。另本公司為加強對匯率波動風險之控管，已採取下列具體因應措施：

1. 定期蒐集匯率市場相關訊息以掌握匯率走勢，亦定期檢討並適時採取外匯操作調節外幣部位，以降低匯率風險。
2. 委請往來銀行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並由財務人員蒐集匯率資訊，適時提供相關部門參考。
3. 對外銷客戶報價時，考慮匯率變動因素，以保障公司合理利潤。

通貨膨脹

依行政院主計處所公佈之消費者物價指數可知民國一百零五年度台灣地區之通貨膨脹率約為1.4%。此一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近年來原物料價格皆有下跌趨勢，對本公司有舒緩生產成本上升之壓力。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有效控管財務風險，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交易，至於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證期局之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管理為基礎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作業程序與內部管理辦法；另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以規避市場風險為目的，非交易或投機性之操作，未來也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之改變，定期評估並機動調整相關避險策略。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機車

1. 研發引領市場潮流之自有品牌機車，擴大市場佔有率。
2. 強化機車研發之核心技術，提昇產品之技術創新，擴大技術領先。
3. 整合與精進研開發流程及資源，快速推出物超所值產品。
4. 持續開發重型速克達機車和電動車等產品。
5. 整合海外基地開發與生產的資源，推出價格經濟實用機種。

汽車

預計導入油電車款及高燃油效率引擎車款因應環保法規標準。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與因應措施：無。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與因應措施：

1. 積極於國內外投放電動機車產品，確保或搶得市場先機。
2. 關注電動機車未來技術及市場發展趨勢。
3. 掌握與研究電動機車關鍵技術與充電服務型態。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與因應措施：

1. 定期舉辦經理會報及經營會議，以提升營運效能與及時掌握危機與管理。
2. 於策略規劃、年度經營計劃擬定時，相關部門皆分析內外風險因素(SWOT)及因應措施。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機車

進貨：

1. 面臨風險：本公司採購之機車零組件，除少數技術層次較高之零件找專業廠商（具市場獨占性），維持 2 家（如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等）外，其它零組件均有 3 家以上協力廠商有能力承製，無集中之風險。
2. 因應措施：針對上述獨家採購之零件，本公司與協力廠商之間均保持良好之互動，並同時積極開發新廠商或尋求符合需求之替代來源以降低風險。

銷貨：

1. 內銷

本公司銷售機車之通路總代理涵蓋全國(含個別出車經銷商)及外島(金門、澎湖)個別出車經銷商，三陽與各總經銷及個別出車之經銷商(地區授權總代理)，彼此均有多年合作關係，且互動良好，在出車銷貨部分，各總經銷及個別出車之經銷商支付車款後，經三陽財務確認收款無誤，方行下單出車，銷售及庫存管理由各總經銷及個別出車之經銷商配合母廠行銷節奏自行管理，總結並無集中或立即可見之風險。

2. 外銷

三陽海外機車市場分散各地，全球進口商約 70 家，已有效降低區域性的「市場風險」；嚴格遵守「銀行信用狀保證或貨款全額收到才出貨」的原則，因此「財務風險」亦受到完整的管控。

汽車

進貨：

主要供應商係為韓國現代汽車公司生產之 KD 零件與 CBU 成車進口，因韓國現代與 KIA 汽車公司長期於每年 7-8 月均有舉行罷工，故於進貨控管方面風險性不小。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保持長期密切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各項零件之來源不虞匱乏。且因主要顧客為南陽汽車公司，惟因其為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於定期舉行產銷會議以檢視銷貨比例，共同分散進貨風險以確保公司產生不必要成本浪費。

銷貨：

未有明顯高度集中化之情形，且最近幾年成長對南陽汽車公司之銷貨比例皆維持在一定風險以下，但與有限數量的經銷商往來亦一向為本產業之特性。本公司秉持堅強之製造實力，一方面與既有客戶維繫長久合作關係，另一方面持續擴大台數熱銷，而穩定公司之成長。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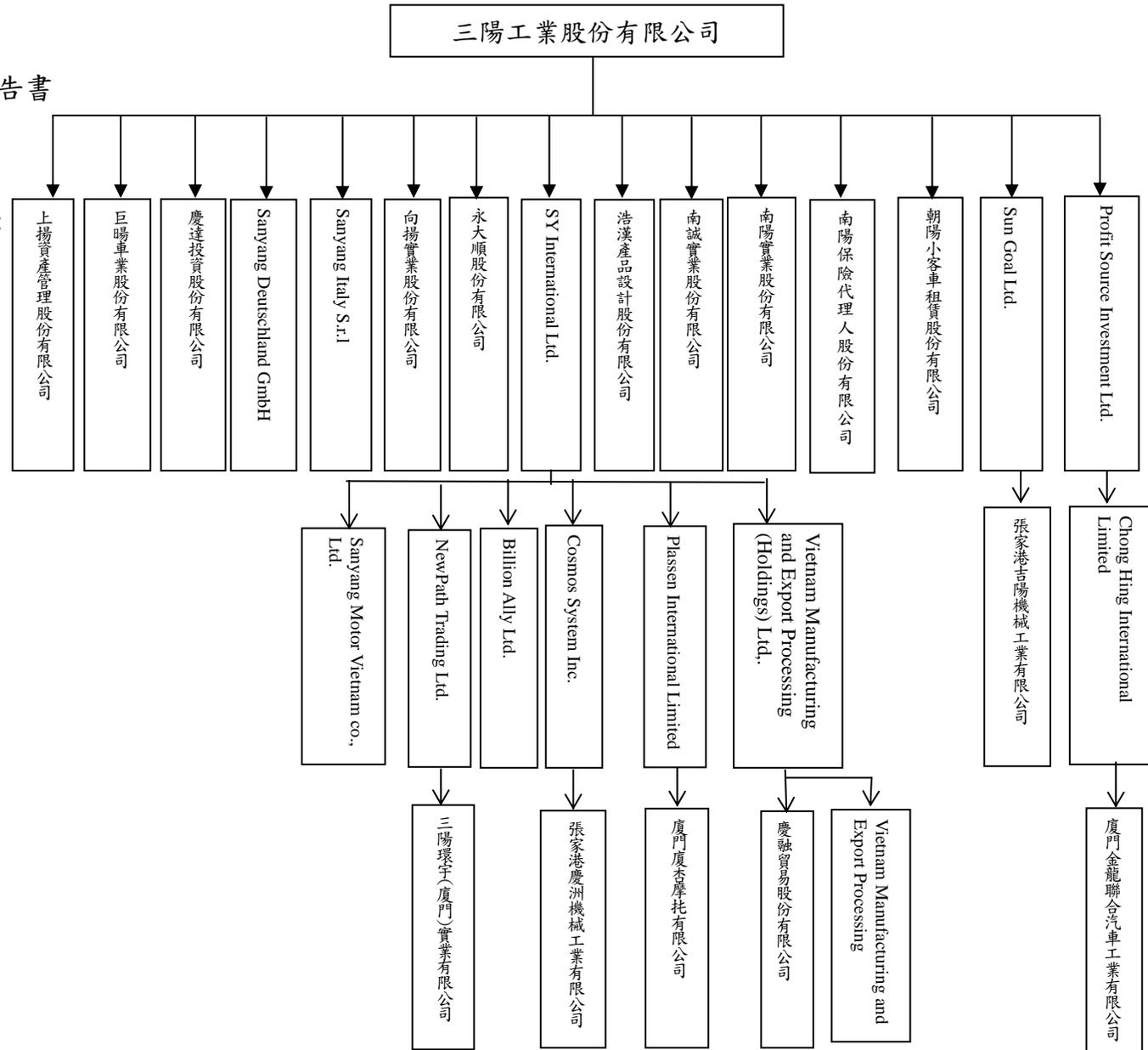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南陽實業(股)公司	1965.05.11	臺北市內湖區南京東路6段386號3樓	NTD1,283,511,600元	汽、機車及其零件買賣經(代)銷及輸出入業務與修理保養業務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984.11.28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0號8樓之1	NTD14,175,000元	經營有關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永大順(股)公司	1986.02.09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文化路18號	NTD167,528,000元	生產汽、機車零件
慶達投資(股)公司	1987.01.23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0號8樓之1	NTD654,732,330元	各項投資事業
浩漢產品設計(股)公司	1988.08.16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96號8樓	NTD180,000,000元	產品設計
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1988.12.03	中國廈門市集美區金龍路9號	RMB768,000,000元	生產汽車、機車及其零部件
南誠實業(股)公司	1990.04.19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三路725號	NTD100,052,600元	汽、機車及其零件買賣經(代)銷及輸出入業務與修理保養業務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Ltd.	1992.03.25	Lot5,Tam Hiep Ward Bien,Hoa City Dong Nai Province Vietnam	USD58,560,000元	生產機車及其零件
Plass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92.09.29	P.O.BOX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23,000,000元	投資廈門廈杏摩托之控股公司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	1992.11.14	中國廈門市集美區杏林西濱路99號	RMB196,778,501元	摩托車及零部件之組裝、生產與銷售及產品的售後維修服務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公司	1993.12.29	臺北市內湖區南京東路6段386號3樓	NTD358,454,500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其他工業服務業(代僱駕駛人)、租賃業
Cosmos System Inc.	1995.12.12	P.O.BOX957,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23,040,000元	投資張家港慶洲機械之控股公司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1995.12.25	中國江蘇省張家港市南豐鎮海豐路3號	RMB185,457,693元	生產銷售汽車、機車之引擎、零配件及泛用引擎
Chong H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98.09.04	Akara Bldg.,24 De Castro Street,Wickhams Cay I,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2,631,858元	投資廈門金龍汽車之控股公司
巨暘車業(股)公司	2002.01.07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0號8樓之1	NTD29,000,000元	機車及汽機車零件配備之批發、零售
Sun Goal Ltd.	2004.04.28	Offshore Chambers,P.O. Box217,Apia,Samoa	USD10,000,000元	投資張家港吉陽機械之控股公司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2004.05.18	Offshore Chambers,P.O. Box217,Apia,Samoa	USD22,792,500元	投資創興國際之控股公司
上揚資產管理(股)公司	2004.07.08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0號8樓之1	NTD3,363,000,000元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工業廠房開發租售、特定專業區開發等
Newpath Trading Ltd.	2004.09.21	Offshore Chambers,P.O. Box217,Apia,Samoa	USD9,200,000元	投資三陽環宇之控股公司
張家港吉陽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2005.06.16	中國江蘇省張家港市南豐鎮海豐路88號	RMB 72,628,300元	設計與生產汽車零部件,鐵、鋁零件加工、自售及泛用引擎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2005.06.20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D1,162,872元	投資 VM EP、慶融貿易之控股公司
Sanyang Italy S.r.l	2005.11.01	Via Vittor Pisani 2720124 Milano Italy	EUR4,000,000元	進口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SY International Ltd.	2005.11.01	Offshore Chambers,P.O. Box217,Apia,Samoa	USD53,341,956元	投資 PIL、Cosmos 及 VMEPH 之控股公司
Billion Ally Ltd.	2005.12.16	Offshore Chambers,P.O. Box217,Apia,Samoa	USD3,956,956元	投資 Kinetci Engineering Ltd 之控股公司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2006.08.02	Starkenburgerstr. 12, D-64546 Moerfelden-Walldorf	EUR3,000,000元	進口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Sanyang Motor Vietnam co.,Ltd	2007.06.29	Nhon Trach 2 Industry Zone,Nhon Trach,Dong Nai Province,Vietnam	USD43,000,000元	生產汽車
慶融貿易(股)公司	2007.07.06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0號8樓之1	NTD150,000,000元	國際貿易、汽機車零件配備之批發及零售等業務
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	2008.04.20	中國廈門市集美區杏林西濱路99號辦公樓1樓	RMB63,429,900元	摩托車及其零配件之研發、設計及銷售
向揚實業(股)公司	2014.11.24	臺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45號6樓	NTD21,000,000元	汽機車及其零件批發、零售、修理業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考(2)。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106年4月22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Plassen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董事	SY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黃貴金	-	100%
Cosmos System Inc.	董事 董事	SY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黃貴金	-	100%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代表人：周根源 呂天福 林俊宇	-	100%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董事 董事	Plassen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吳麗珠 許士亮 邱福氣 廈門海翼集團有限公司 代表人：谷濤 張建華	-	76.67%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Cosmos System Inc. 代表人：許士亮 林朝順 陳建生	-	100%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董事 董事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吳譔庭	-	100%
Chong Hing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董事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代表人：吳清源 吳譔庭	-	100%
SY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董事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黃貴金	-	100%
SanYang Motor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董事	SY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廖學農 鄭旭琪	-	100%
Sun Goal Ltd.	董事 董事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吳譔庭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New Path Trading Ltd.	董事 董事	SY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黃貴金	-	100%
San Yang Italy S.r.l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柳如承 陳旭斌 李元策	-	100%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武雄 周根源 呂天福 林俊宇 吳麗珠 邱穎峯 林青青 沈華榮 吳貴美	-	67.07%
張家港吉陽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Sun Goal Ltd. 代表人：許士亮 林朝順 陳建生	-	100%
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廈門金龍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蕊 羅丹峰 謝思瑜 Chong Hing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創程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喬紅軍	-	25%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柳如承 陳旭斌 陳劍翎	-	100%
Billion Ally Ltd.	董事 董事	SY International Ltd. 代表人：吳清源 黃貴金	-	100%
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New Path Trading Ltd. 代表人：吳清源 陳建生 許士亮 邱福氣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浩漢產品設計(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邱穎峯 蔡文傑 吳清源 陳旭斌 林朝順 姜禮禧	18,000,000 股	100%
南陽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常務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維力 吳麗珠 吳清源 田人豪 邱重豪 吳譔庭 鄭旭琪 賴銘標 賴志明 慶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姜禮禧 豐達產業(股)公司 代表人：郭國良	114,982,696 股 3,150 股 154,702 股	89.58% 0.0025% 0.1205%
南誠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南陽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何東盛 黃瑞博 謝文益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姜禮禧	7,008,641 股 1,985,706 股	70.05% 19.85%
慶達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清源 田人豪 吳譔庭 吳麗珠 南陽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貴金	62,023,827 股 64,737 股	94.73% 0.0989%
巨暘車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旭斌 田人豪 吳譔庭 黃貴金	2,900,000 股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上揚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麗珠 吳清源 黃貴金 田人豪 鄭旭琪 吳譔庭	336,300,000 股	100%
永大順(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錫正 陳百用 鄭旭琪 黃貴金	16,752,800 股	100%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南陽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蔡維力 徐伯達 吳譔庭 黃瑞博 慶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文益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貴金	22,031,829 股 7,570,558 股 5,830,840 股	61.46% 21.12% 16.27%
慶融貿易(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代表人：周根源 呂天福 黃律惟 林俊宇	15,000,000 股	100%
向揚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南陽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麗珠 鄭旭琪 吳介民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世明	1,100,000 股 1,000,000 股	52.38% 47.62%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東松 黃瑞博 吳麗珠 南陽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葉蕙茶	806,500 股 509,750 股	56.90% 35.96%

2. 企業營運概況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 盈餘
Plass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USD 23,000,000	USD 4,363,432	USD 0	USD 4,363,432	USD 0	USD (2,462)	USD 6,927,786	
Cosmos System Inc.	USD 23,040,000	USD 7,731,255	USD 0	USD 7,731,255	USD 0	USD (2,462)	USD 287,810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Ltd.	USD 58,560,000	USD 136,777,547	USD 65,148,469	USD 71,629,078	USD 128,996,613	USD (1,933,020)	USD 1,074,283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	RMB 196,778,501	RMB 386,758,078	RMB 360,092,175	RMB 26,665,903	RMB 641,347,051	RMB 55,789,024	RMB 42,787,217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RMB 185,457,693	RMB 83,715,012	RMB 30,488,618	RMB 53,226,394	RMB 65,177,252	RMB (5,889,854)	RMB 1,913,991	
慶達投資(股)公司	NTD 654,732,330	NTD 1,005,617,006	NTD 84,861,692	NTD 920,755,314	NTD 19,375,923	NTD 14,890,773	NTD 14,347,540	NTD 0.22
浩漢產品設計(股)公司	NTD 180,000,000	NTD 283,917,173	NTD 86,113,493	NTD 197,803,680	NTD 187,063,286	NTD 26,491,410	NTD 14,565,421	NTD 0.81
永大順(股)公司	NTD 167,528,000	NTD 254,127,889	NTD 61,341,671	NTD 192,786,218	NTD 254,650,626	NTD 424,412	NTD 418,448	NTD 0.02
南陽實業(股)公司	NTD 1,283,511,600	NTD 3,795,516,340	NTD 1,942,009,711	NTD 1,853,506,628	NTD 10,691,831,169	NTD (226,529,342)	NTD 162,225,442	NTD 1.29
南誠實業(股)公司	NTD 100,052,600	NTD 371,745,650	NTD 245,265,235	NTD 126,480,415	NTD 1,937,503,342	NTD (17,809,702)	NTD 11,073,388	NTD 1.11
巨暘車業(股)公司	NTD 29,000,000	NTD 150,975,672	NTD 134,239,354	NTD 16,736,318	NTD 292,655,984	NTD 8,971,849	NTD 8,804,081	NTD 3.04
上揚資產管理(股)公司	NTD 3,363,000,000	NTD 5,576,021,764	NTD 1,100,983,151	NTD 4,475,038,613	NTD 18,711,960	NTD (185,094,070)	NTD (186,827,464)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公司	NTD 358,484,500	NTD 1,351,634,977	NTD 899,512,844	NTD 452,122,133	NTD 682,479,154	NTD 62,384,849	NTD 43,866,721	NTD 1.30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 Ltd.	USD 22,792,500	USD 84,181,078	USD 0	USD 84,181,078	USD 0	USD 0	USD (20,644,483)	
Chong H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USD 12,631,858	USD 79,352,823	USD 0	USD 79,352,823	USD 0	USD 0	USD (20,644,483)	
Sanyang Italy S.r.l	EUR 4,000,000	EUR 6,473,728	EUR 2,928,210	EUR 3,545,518	EUR 10,971,095	EUR 253,619	EUR 187,469	
SY International Ltd.	USD 53,341,956	USD 195,405,912	USD 379,651	USD 195,026,261	USD 0	USD (59,459)	USD 6,361,620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USD 1,162,872	USD 177,981,624	USD 43,422,545	USD 134,559,079	USD 133,202,011	USD (3,274,773)	USD (747,122)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 盈餘
Sun Goal Ltd.	USD 10,000,000	USD 8,114,121	USD 0	USD 8,114,121	USD 0	USD 0	USD 149,203	
New Path Trading Ltd.	USD 9,200,000	USD 12,444,358	USD 0	USD 12,444,358	USD 0	USD (1,231)	USD 390,649	
張家港吉陽機械工業有限公司	RMB 72,628,300	RMB 63,652,056	RMB 7,765,905	RMB 55,886,151	RMB 24,196,306	RMB 3,328,385	RMB 983,829	
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RMB 928,000,000	RMB 7,898,296,148	RMB 5,971,010,799	RMB 1,927,285,349	RMB 7,440,182,018	RMB 109,870,208	RMB (541,525,034)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EUR 3,000,000	EUR 4,611,534	EUR 986,346	EUR 3,625,188	EUR 4,071,622	EUR (256,380)	EUR (228,469)	
Billion Ally Ltd.	USD 3,956,956	USD 463,702	USD 0	USD 463,702	USD 0	USD 0	USD 0	
Sanyang Motor Vietnam Co.,Ltd	VND 755,266,000,000	VND 39,238,699,248	VND 47,989,659,030	VND (8,750,959,782)	VND 10,614,754,800	VND (26,377,169,315)	VND (26,400,540,167)	
慶融貿易(股)公司	NTD 150,000,000	NTD 170,278,322	NTD 8,251,562	NTD 162,026,760	NTD 247,884,385	NTD 6,649,708	NTD 2,794,017	NTD 0.19
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	RMB 63,429,900	RMB 85,166,537	RMB 878,642	RMB 84,287,895	RMB 30,975,225	RMB 944,556	RMB 2,572,602	
向揚實業(股)公司	NTD 21,000,000	NTD 213,444,222	NTD 125,797,175	NTD 87,647,047	NTD 476,777,671	NTD 66,055,899	NTD 53,911,958	NTD 34.78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NTD 14,175,000	NTD 53,601,933	NTD 16,277,225	NTD 37,324,708	NTD 135,508,292	NTD 8,253,575	NTD 7,277,336	NTD 5.13

(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清源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慶達投資(股)公司對本公司持股 981 千股。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南陽實業(股)公司對本公司持股 4,351 千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日前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清源 代理





釋放紳士的野靈魂
CRUISYM
通勤休旅 跨界領跑



 HYUNDAI | NEW THINKING. NEW POSSIBILITIES.

MIGHTY

